105年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

優等獎-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治理課

劉緁玲　報告

106 年 6 月 6 日

簡報綱要

壹、金安獎項簡介

貳、105年度參賽工程

參、主辦機關（甲方）

肆、監造單位（乙方）

伍、施工廠商（丙方）

陸、其他特殊優良機制

壹、金安獎項簡介



金安獎

- 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作業。
- 獎項主辦機關：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 工程類之選拔，區分為下列組別：

工程機關	組別	契約金額（單位：元）
中央機關或所屬公立學校、公營事業	A	10億≦ $
	B	2億≦ $ ＜10億
	C	$ ＜2億
地方機關或所屬公立學校、公營事業	D	10億≦ $
	E	2億≦ $ ＜10億
	F	$ ＜2億

參加條件

- 條件1：

  工程機關核定之工程進度達20%以上，未滿80%

  【需以工程主辦機關或代辦機關簽認之進度表為認定符合參考文件】

- 條件2：

  施工期間工作場所未發生重大職業災害。

  【需以工地轄區檢查機構出具之文件為認定符合參考文件】

- 條件3：

  未曾因違反職安法經勞動檢查機構處以全部停工或部分停工合計五次以上…。

  【需以工地轄區檢查機構出具之文件為認定符合參考文件】

- 條件4：未曾獲得金安獎

證明文件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04 月 01 日
發文字號：源技字第 10504015603 號
速　　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105 年 03 月 16 日~105 年 03 月 31 日公共工程監造報表乙式乙份，謹請 同意備查。

說明：依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正　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副　本：本公司工程部

負責人 王寶玉

擬：一、附件請辦。
二、文呈閱後存查。

1051966883　105/4/6

共 1 頁

監造報表

同意備查

副　本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函

地址：54052 南投市復興路350號
承辦人：劉建玲
電話：049 2231109#3229
傳真：049-2225758
電子信箱：sun6701311@mail.swcb.gov.t

受文者：本分局治理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05月03日
發文字號：水保技治字第10519435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檢送「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監造報表（105年3月16日至104年3月31日）案，本分局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公司105年4月1日源技字第10504015603號函。

二、旨揭工程截至105年3月31日止，工程進度為21.3%，請持續掌控工程進度，落實工程品質工作。

三、施工期間請落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提升施工安全與品質效率，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正本：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銘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本分局治理課

分局長 丁振章

條件1 證明文件

第1頁　共1頁

證明文件

檔　　號：0105/200103/1
保存年限：10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函

地址：54062 南投市復興路350號
承辦人：劉婕玲
電話：049-2231169#3229
傳真：049-2225756
電子信箱：sun610181@mail.swcb.gov.tw

受文者：如正副本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03月22日
發文字號：水保投治字第10519431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分局辦理「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105-SCWF-01-3-115）」擬參加「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案，惠請貴中心協助出具符合參選條件（條件2、3）資格之文件，以利報名參選，請查照惠復。

說明：

一、依據勞動部「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作業要點」辦理。

二、旨揭工程本分局擬自薦報名參加「工程類」C組選拔，依據貴單位前開要點所載須有參賽工程轄區檢查機構出具符合參選條件2、3之文件。條件2：施工期間工作場所未發生勞工死亡災害、一次災害致三人以上發生失能傷害或氨、氯、氟化氫、光氣、硫化氫、二氧化硫等化學物質外洩致一人以上住院治療之重大職業災害。【需以工地轄區檢查機構出具之文件為認定符合參考文件】；條件3：公共工程之各施工廠商、專案管理廠商、監造單位及相關承攬人就該工程於參選年度（參選前一年三月一日至當年二月底）未曾因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或勞動檢查法規，經勞動檢查機構處以全部停工或部分停工合計五次以上、或罰鍰處分金額合計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以上，且受處分件次與檢查次數之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五者。【需以工地轄區檢查機構出具之文件為認定符合參考文件】，惠請貴中心協助出具符合參選條件之公文文件，以利參選。

三、檢附旨揭工程承攬廠商、監造單位等工程基本資料影本1份。

正本：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治理課
1051943196

第1頁　共2頁

工程所屬

勞動檢查機構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七賢一路386號11樓
承辦人：陳俊釗
電話：07-2354861#615
電子信箱：junzaho@osha.gov.tw

受文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7日
發文字號：勞職南4字第10510117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分局辦理「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因參加勞動部105年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選拔作業需要函詢未發生勞工死亡災害及無裁罰停工或罰鍰證明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分局105年3月22日水保投治字第1051943196號函。

二、經查自104年3月1日至105年2月29日止該工程未曾有發生重大職業災害之檢查紀錄，且未曾有因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職業安全衛生法或勞動檢查法經處以全部停工、部分停工及受罰鍰處分之情形。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副本：本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2016-04-07 14:36:03 章

條件2、3 證明文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總收文
1051955002　105/04/07

第1頁　共1頁

流程期程

資格審查

5/1至5/20止，接受推薦及自薦作業

※報名資料於5/20前以公文函送，假日順延

書面審查

※約5月底前排定實地評審時程表，主動連絡提早準備

實地評審

7/31前完成書面及實地評審

決審

8月底前確定得獎名單

獎項獎勵

- 獎項包括特優、優等及佳作。
- 各組優等以上之獎項總件數以不超過三件為原則，其中特優獎以一件為限，佳作以三件以下為原則。

	特優及優等	佳作
頒獎	獎座	獎牌
敘獎建議	特優最高記2大功 優等最高記1大功	最高記1小功
優良廠商	減收押標金、履約保證金或保固保證金	
受檢頻率	免列為受檢對象	調降工地之風險等級及檢查頻率

評審表

附表一：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評審表

評分對象	項　目	評　審　項　目	權重
工程主辦機關(或代辦機關)及專案管理廠商(如無可免)	施工安全風險管理	1. 設計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2. 招標文件之安全圍說、規格、經費 3. 施工階段之施工安全計畫 4. 主辦機關(或代辦機關)及專案管理廠商安全衛生管理組織人力 5. 施工階段之施工安全監督成效 6. 工程主辦機關最高管理階層對於推動施工安全衛生管理之參與 7.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24%
監造單位	安全監造技術	1. 監造單位對於安全衛生監造之政策 2. 監造合約之職安衛事項 3.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 4. 監造單位之安全衛生稽核組織人力 5. 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依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第12點規定之執行績效 6.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24%
施工廠商	安全衛生政策	1. 由組織中最高管理階層制訂 2. 經營理念融入安全 3. 追求高水準的安全衛生績效 4. 承諾提供適當資源以執行政策 5. 訂定並發佈安全衛生目標 6. 全部員工的參與及諮商	6%
	安全衛生組織人力及資源	1. 施工廠商總公司安全衛生管理部門組織人力 2. 施工廠商工程現場職業安全衛生組織人力 3. 各級主管及管理、指揮、監督有關人員 4. 安全衛生協議組織 5. 安全評估小組 6. 職業安全衛生經費	8%
	安全衛生制度計畫及實施與落實	1. 協議會議之運作 2. 工作許可制度(含門禁管制、個人防護具等) 3. 安全值星及聯合稽查制 4. 動態管理機制 5. 危險作業作業標準 6. 施工安全圍說(含擋土支撐、施工架及模板支撐等假設工程)之建立及按圍施作查核機制 7. 安全衛生設備設施計畫 8. 自動檢查機制 9. 統一教育訓練 10. 協議組織指揮權之行使機制 11. 危險場所安全評估機制 12. 安全衛生防災重點計畫 13. 緊急應變及醫療救護計畫 14. 承包商安全衛生評比制度 15. 工地安全衛生考核獎懲制度 16. 安全衛生稽核制度 17. 施工規劃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30%
	安全衛生績效稽核及系統評估改善	1. 被動式監控:監控事故、疾病、傷害及死亡案件 2. 主動式監控:監控安全衛生計畫成效及符合標準程度 3. 評估安全衛生系統之缺失並決定採取補救措施 4. 改善追蹤確認	8%
原始分數合計			100%
分數外加部分			
所有評分對象	其他特殊優良機制	1. 5S、責任照顧制度、已通過 OHSAS 18000驗證、已建置營造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2. 安全伙伴、安全區域聯防 3. 採用符合國家標準之施工架，並提出有效管理方法 4. 其他創新作為	分數外加(上限5分)
分數外減部分			
施工廠商	廠商扣分機制	施工廠商其所屬工程於3年內（以選拔年度4月份往前推3年）曾發生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7條第2項第1、2款（該法施行前為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8條第2項）所稱職業災害者（1人死亡或3人以上罹災），每件減1.5分；發生行政院災害緊急通報作業規定所稱甲級災害者（3人死亡或5人以上罹災），每件減5分。	分數外減

註：所提供之評選資料如使用他人著作者，應明示其出處。

貳、105年度參賽工程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工程位置

- 嘉義縣竹崎鄉
- 白杞村中心崙
- 嘉128-1線



工程位置

嘉128-1

白杞村聚落

工程基本資料

- **工程內容**
  - 集水井3處
  - 縱洩溝273m
  - 橫截溝625m
  - 靜水池5座
  - 截水牆25m
- **工程經費：**1,578萬元
- **工期：**210工作天
- **工程進度**
  - 預定進度：26.43 %
  - 實際進度：32.80 %

（工期計算至105年5月31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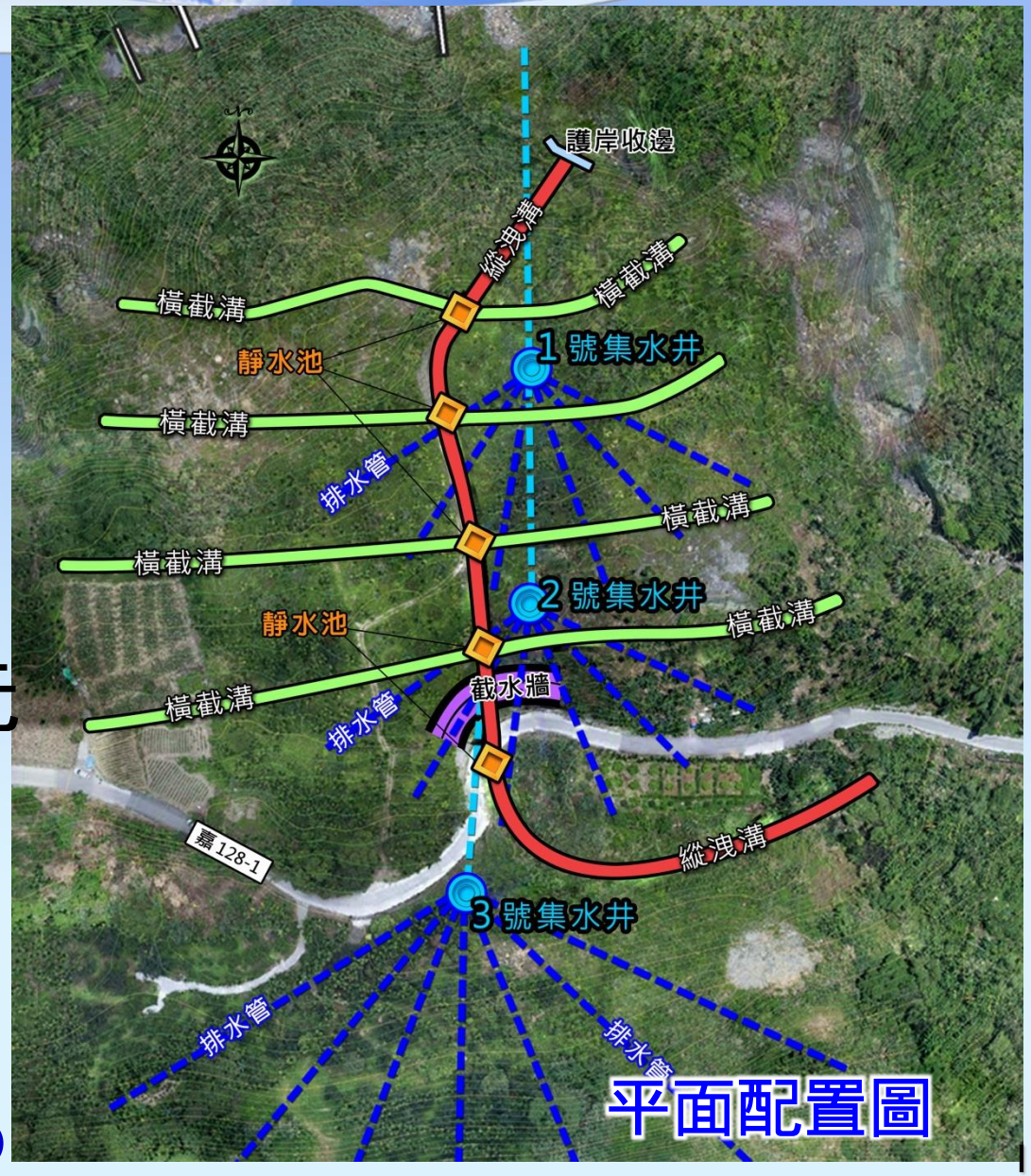

平面配置圖

中心崙 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規劃路線圖



優點照片說明



考量施工大型機具出入時作業人機之安全，
特增設人車分道，妥善保護人車行進間之安全。

優點照片說明



採用符合國家標準 CNS4750 鋼管施工架作為施工平台，並提出有效管理方法，在組設、拆卸、處運時也依照標準程序來進行。

優點照片說明



集水井以固定式起重機吊運物品，確保吊掛作業之安全。

優點照片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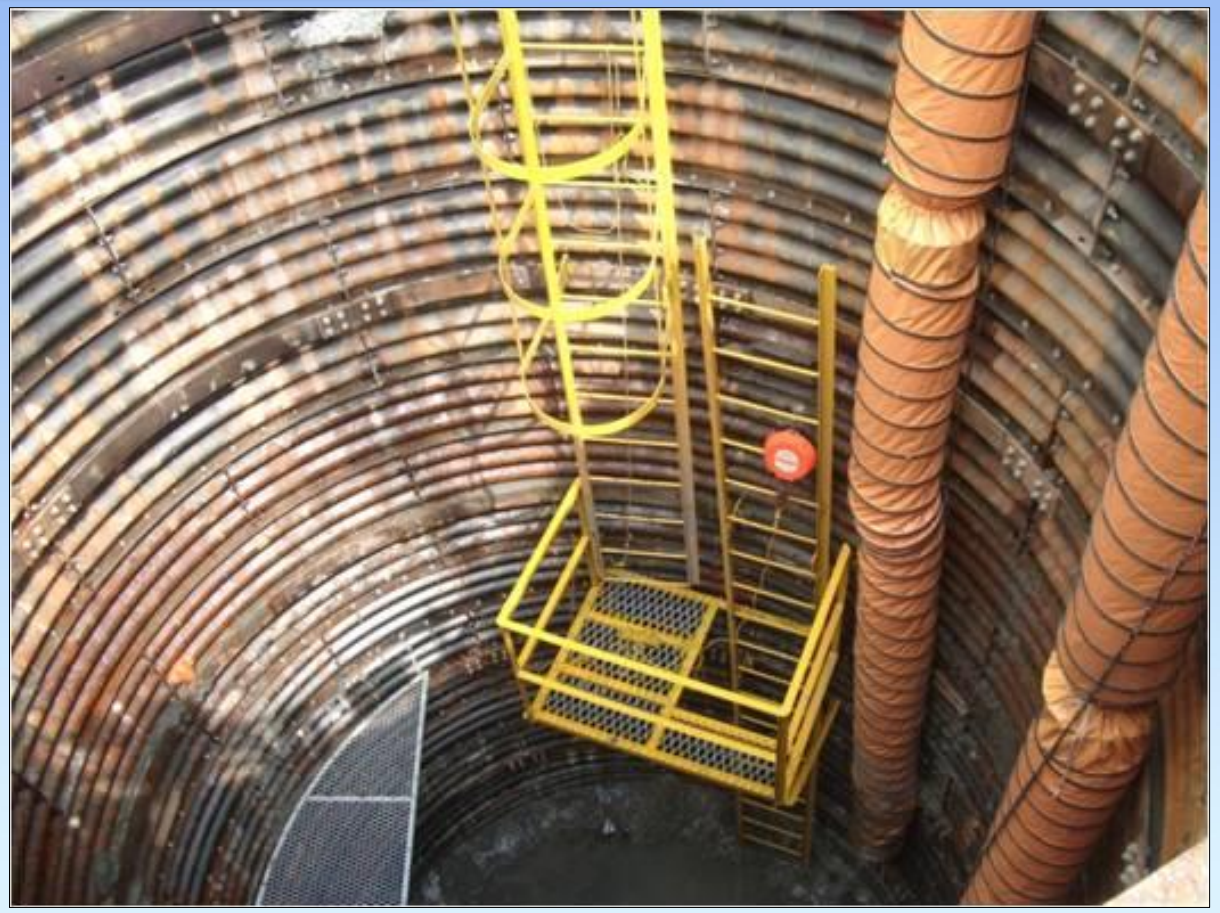

集水井上下設備採用護籠爬梯，保全作業人員之安全，預防墜落災害之發生。

優點照片說明



主辦機關最高管理階層參與防災演練，積極推動施工安全衛生管理事宜。

優點照片說明



監控傾斜儀監測邊坡滑動情形，配合監視器及雨量計，提供即時資訊作為緊急避難之依據，有利人員機具能及時撤離，施工期間零傷亡。

參、



主辦機關部分

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評審項目

■ 施工安全風險管理（權重24%）

1. 設計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2. 招標文件之安全圖說、規格、經費
3. 施工階段之施工安全計畫
4. 主辦機關(或代辦機關)及專案管理廠商安全衛生管理組織人力
5. 施工階段之施工安全監督成效
6. 工程主辦機關最高管理階層對於推動施工安全衛生管理之參與
7.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1 設計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設計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 辨識和瞭解工作環境及作業活動過程可能出現的危害，並確保這些危害對作業勞工的風險已受到評估及處理，並控制在可接受的程度。

1. 辨識出所有的作業或工程
2. 辨識危害及危害情境描述
4. 評估危害的風險
5. 決定降低風險所採取之控制措施

- 評估方法可參考 「風險評估技術指引」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104 年12 月4 日勞職綜1 字第1041041628 號函修正)

設計階段-安全評估會議

- 工址現況辨識潛存之危害
- 評估設計方案之施工安全性
- 訂定安全施工方法、機具設備、施工程序等要件
- 編訂合理之安全預算、工期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安全評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年 1 月 11日（星期 一）上午10時00分
貳、地點： 本分局洽理室
參、主持人： 章課長銘泉 紀錄：劉建珍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簿）
伍、會議委點
一、針對施工過程中主要施作量、作業環境、施工機具設備所潛在的危險，予以提前評估，找出可能的危害，並提出預防對策與改善建議，以確保施工作業人員與場所之安全。

二、施工安全風險評估報告書提出如附件。

陸、決議
一、依據施工安全評估結果，進行危害控制，以消除施工作業過程中可能之危害，如下：
1. 施工順序的決定。
2. 配置適當的安全裝置與警告裝置。
3. 對施工作業人員施以必要之安全教育訓練。

二、希冀藉由施工安全評估，以達到施工「本質安全化」之目標，以減少營建工程施工災害。

設計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 工程方案評選

- 以地下排水為例
- 工程方案評選表

項目及配分	功能符合（15%）	基地適應（10%）	技術（15%）	經費（15%）	工期（10%）	環境景觀（10%）	安全（15%）	維修（10%）	評分	排序
集水井	4	3	3	4	3	2	3	3	3.20	1
排水廊道	4	2	2	1	2	4	2	2	2.35	3
地下截水牆	1	2	4	4	4	3	3	4	3.10	2
安全管理相關事項	評分說明：1.依該方案評選項目之相對重要性，分別賦予適當之權重值，總值為 100% 2.每一項目以 1 至 5 分評定（1：極差、2：差、3：尚可、4：佳、5：極佳。）									

地下排水型式	集水井	排水廊道	地下截水牆
工法綜合說明	● 井徑 0.3~1.5 m 者：藉井壁孔收集地下水。 ● 井徑 2 m 以上者：配合橫向集水管收集附近地下水，一般配合橫向排水管之集水井，口徑以 3m 以上為宜，深度 1.5~30 m 間。橫向排水管以放射狀向上施設，依含水層施設 2~3 排。 ● 應選在地滑區冠部地下水脈分佈地附近，有堅硬基礎處。	● 適用於排水範圍較深且廣的區域，其工程費用高、工期較長且施工較具危險性。 ● 當設置集水井之效益不高時，可使用排水廊道排除深層之地下水，惟需設置於滑動面以下之穩定地層內。 ● 大多運用在較大規模的崩塌地。	● 主要係在滑動體的背後、穩定的岩層內築一道擋水壁，將崩塌地以外之淺層地下水加以阻截。 ● 利用暗渠將牆後所壅積的地下水以橫向排水管導出。 ● 施工方法可採版樁或灌漿工法。
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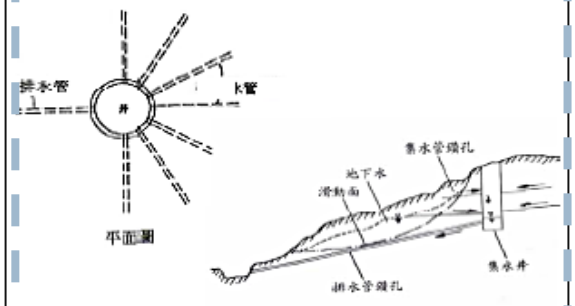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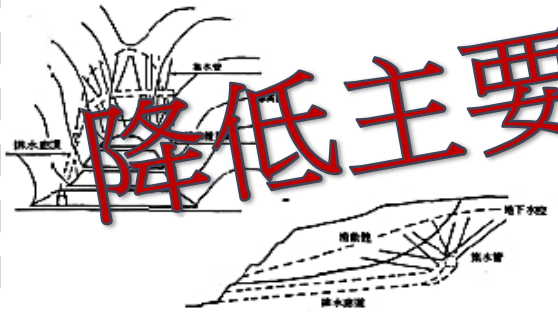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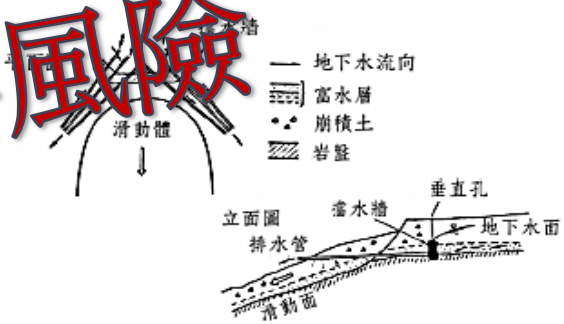
本工程適用性	■ 推測滑動面位於地表下約 10 公尺深處，採用集水井之效益高。 ■ 集水井之施工品質容易控制，工程施工機具容易進出。	■ 崩塌面積約為 32.62 公頃，設置之深度需位於地表 10 公尺以下之穩定地層內。	■ 本工程崩塌地邊坡坡度約 58 %，採地下截水牆工程需配合設置施工便道至上邊坡處。 ■ 配合設置橫向排水管，僅可將本工程上邊坡地下水排出，本工程崩塌面積（約 32.62 公頃）內之地下水需另以其他工法排除。
施工風險性	集水井設置於上層約 10 公尺之崩積層內，設計開挖深度較淺，施工之風險較低。	隧道施工不確定性因素甚多（包括強度應力問題、構造弱面安定、空間布置影響、洞口邊坡穩定、特殊地盤問題），存在可能風險高。	施工工法容易，惟施工機具需移至上邊坡進行施工作業，亦增加施工過程之風險。

降低主要風險

設計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 風險對策研擬及管制措施
- 以地下排水工程為例
  - 可能危害狀況：

    墜落、物體飛落、缺氧、崩塌、感電、結構破壞
  - 風險管制措施：

    開口處設置鋼管護欄、採用合格吊具進行吊掛作業、配戴安全帽、缺氧作業主管執行局限空間檢查、指派監視人員、設置漏電斷路器、地表位移監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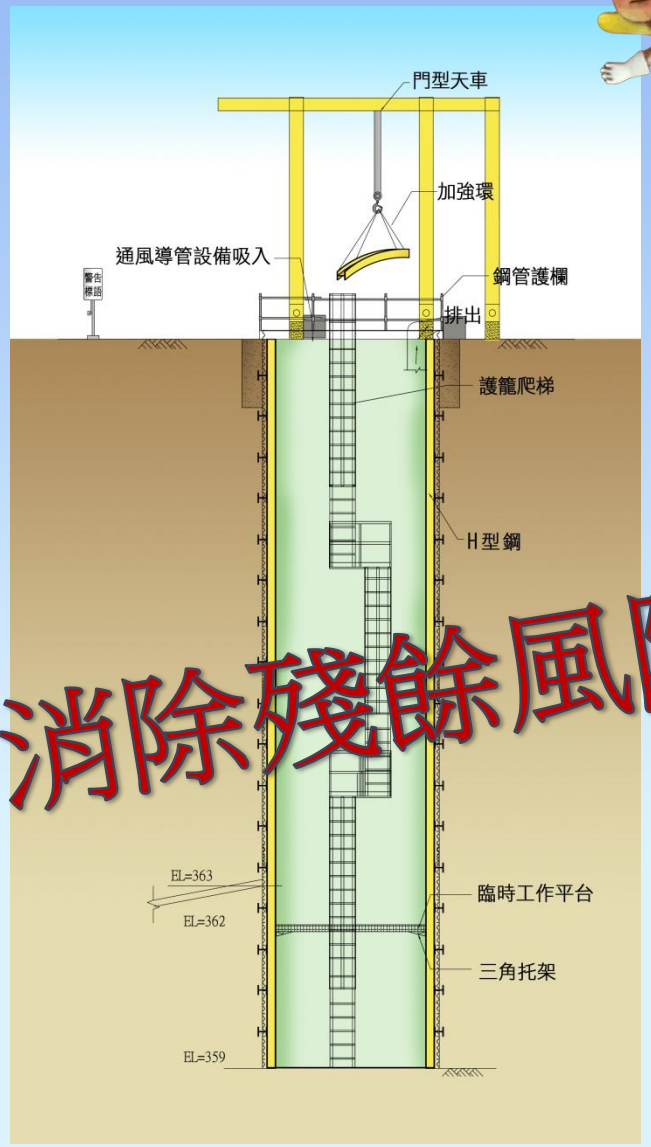

消除殘餘風險

2 招標文件之安全圖說、規格、經費

招標文件之安全圖說、規格、經費

- 招標文件：
  1. 安全圖說
  2. 職安衛相關規定及規格
  3. 職安設施量化編列
  4. 合理工期
- 招標方式：是否就職安角度篩選廠商

  例如採用「評分及格最低標」

  （異質採購最低標於1050729 廢止／停止適用）
- 是否基於提升職安辦理變更(追加經費or修正圖說)

招標文件之安全圖說(1/3)

■ 集水井施工安全設施圖

各工程項目施工安全設施：

1. 集水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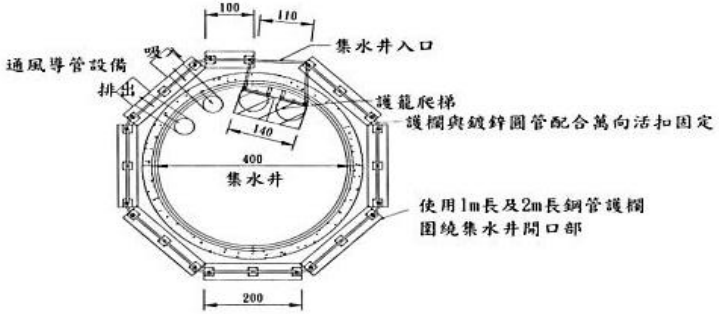

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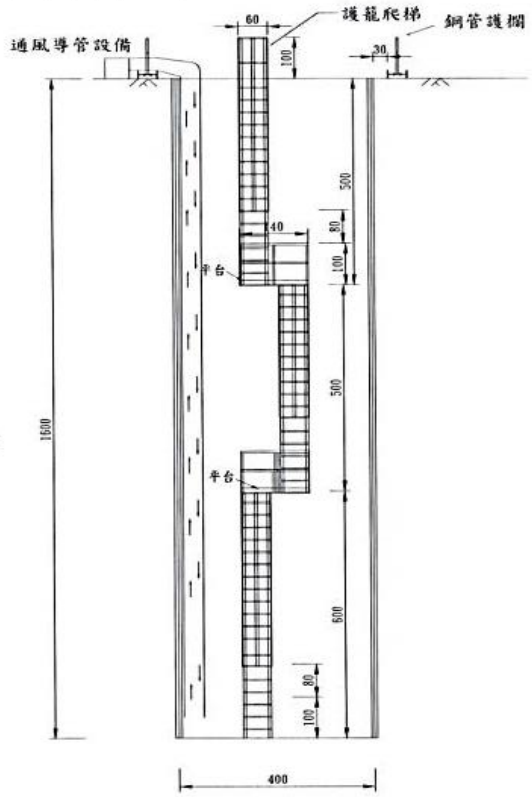

正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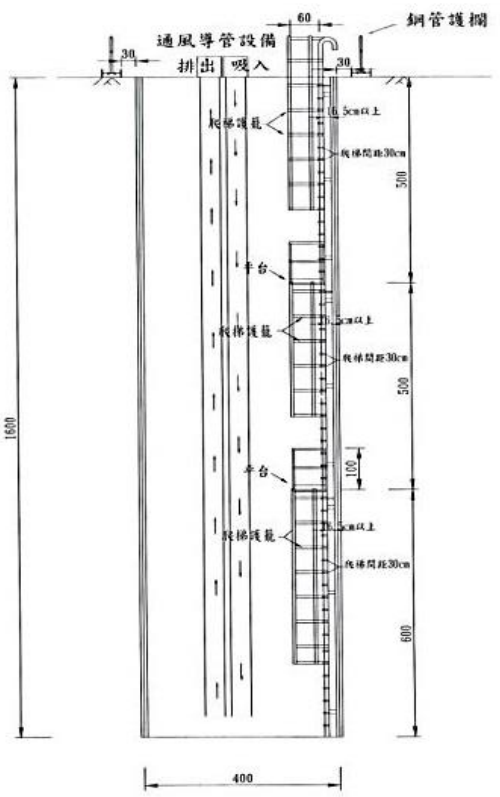

側視圖

長度16m集水井施工安全措施配置圖unit:cm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主管:	設計:	工程名稱: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設計單位公司章	設計單位	技師執業圖記	圖序 16
	技師:	繪圖:						
	校核:	日期:	圖名: 集水井施工中安全措施(一)	比例尺: N.T.S				圖號 27

招標文件之安全圖說(2/3)

截水牆施工架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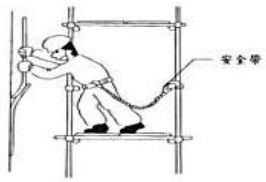

施工架上之作業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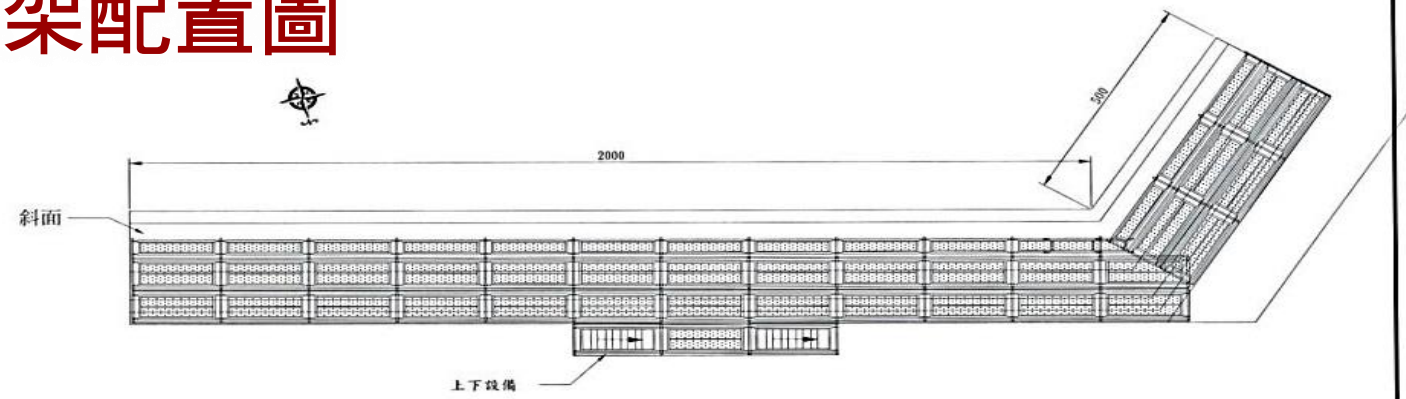

平面圖

PS.本工區所使用施工架必須符合CNS4750相關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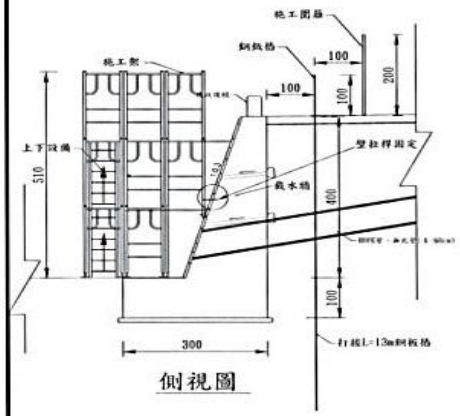

側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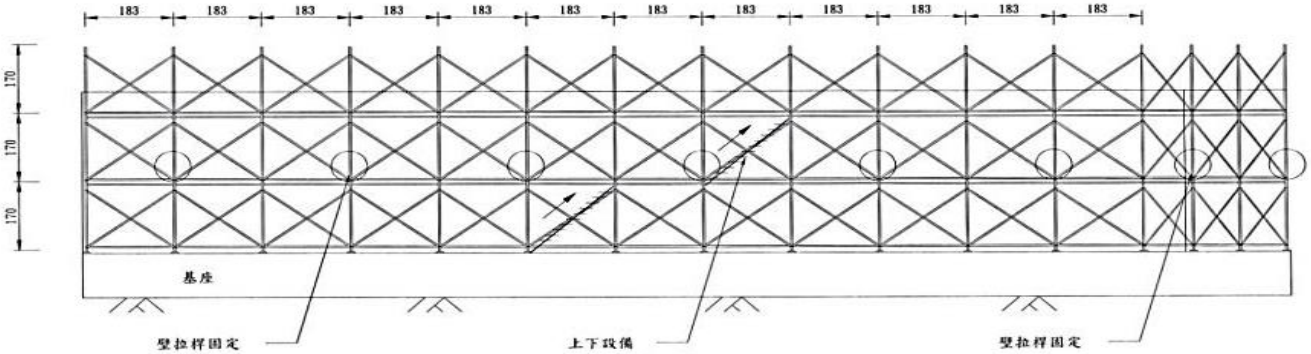

正視圖

截水牆施工架配置詳圖unit:cm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主管:	設計:	工程名稱: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設計單位公司章	設計單位	技師執業圖記	圖序 18
	技師:	繪圖:						圖號 27
	校核:	日期:	圖名: 截水牆施工架配置圖	比例尺: N.T.S				

招標文件之安全圖說(3/3)

鋼管護欄細部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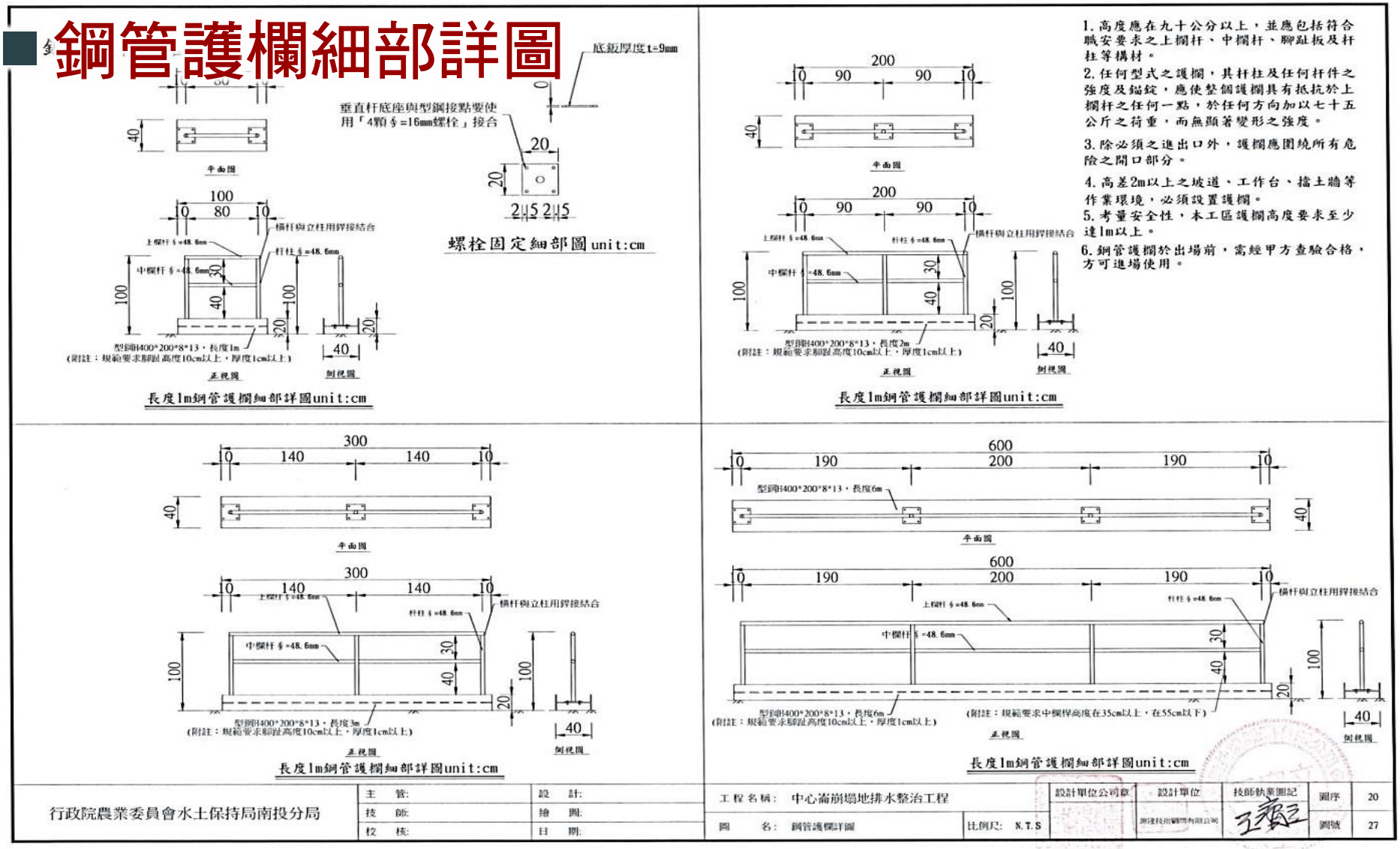

招標文件之規格

- 招標階段已將勞安衛之相關規定與規格納入施工規範內
- 工作安全與衛生
  - 營造安全設施標準
  - 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施行細則
  -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及施工作業
  - 墜落災害防止設施
  - 開挖擋土作業及用電安全
  - 施工坡面警戒設置地表位移監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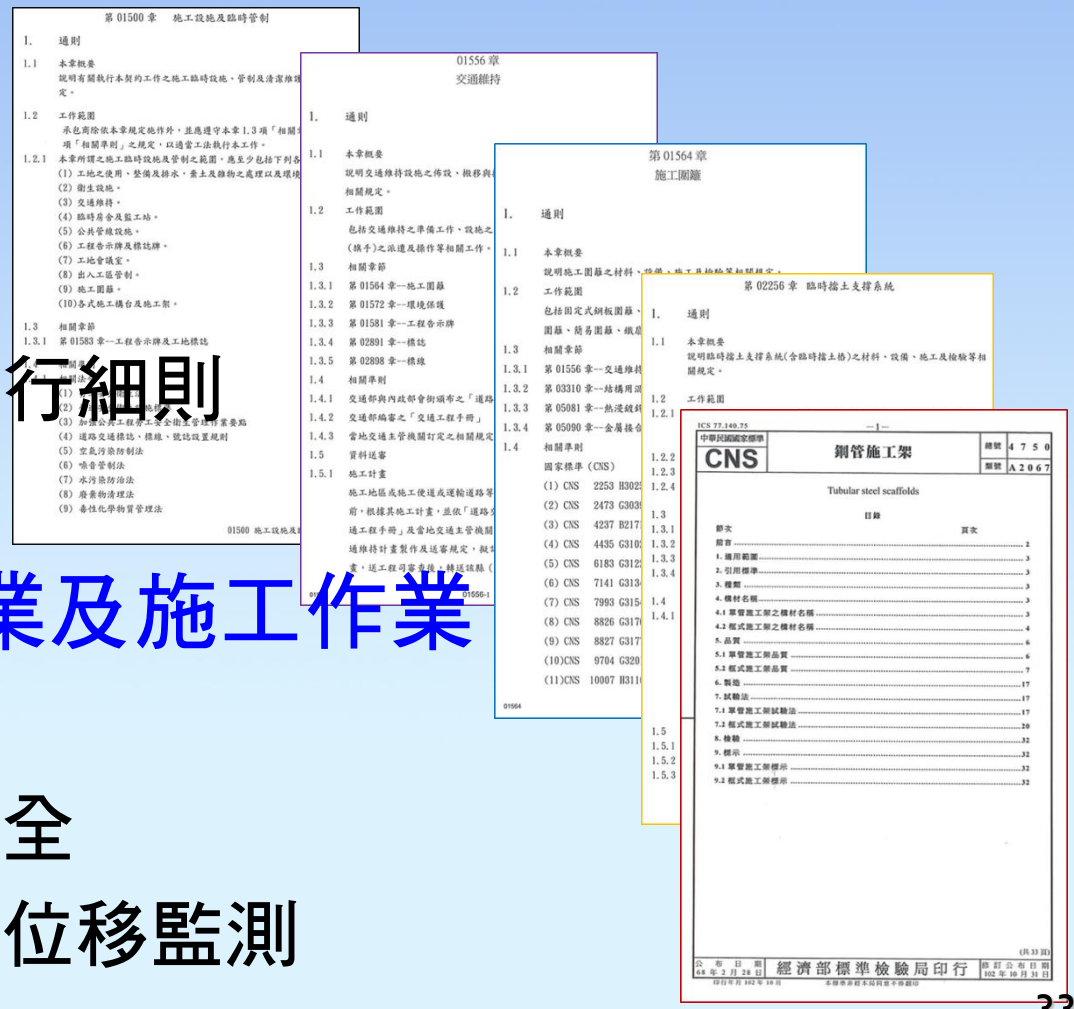

安全衛生經費編列

- 安衛費佔總工程費13%
- 安衛費不隨標價調整

項目	費用(元)
總工程費	1,578萬
安衛費	197.9萬
百分比(安衛費/總工程費)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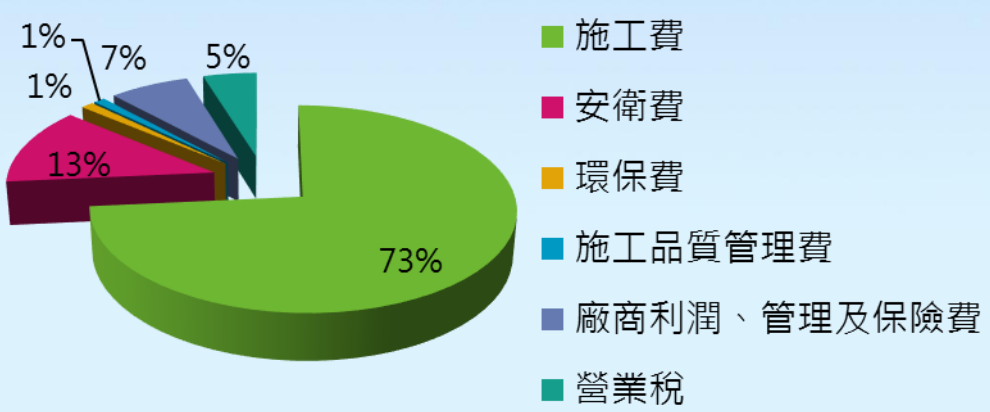

2	注水式紐澤西護欄	座	10	350	3,500
3	活動型紐澤西護欄	座	50	500	25,000
4	交通錐	個	10	150	1,500
5	黃色警示帶	卷	2	300	600
6	甲種圍籬	M	240	1,200	288,000
7	鐵絲圍籬	M	400	300	120,000
8	施工拉門	只	2	8,000	16,000
9	鋼軌樁及安全母索	M	900	400	360,000
10	鋼管護欄	M	80	1,800	144,000
11	漏電斷路器	只	5	350	1,750
12	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只	1	500	500
13	漏電檢測器	台	1	20,000	20,000
14	氣體濃度偵測器	台	2	6,000	12,000
15	自攜式空氣呼吸器	組	3	5,000	15,000
16	侷限空間(缺氧)作業場所告示牌	面	3	2,500	7,500
17	工作井通風設備	組	4	5,000	20,000
18	集水井施工上下爬梯(含護籠)及裝拆	組	2	20,000	40,000
19	防墜落護網等安全措施	組	3	15,000	45,000
20	地表變位監測費	月	7	10,000	70,000
21	工區監視器	台	3	50,000	150,000
22	集水井監視器	台	3	50,000	150,000
21	集水井照明設備	盞	3	5,000	15,000
22	捲揚式垂直防墜器	組	3	5,000	15,000
23	施工架CNS4750	M2	214	900	192,600
24	工作梯(含扶手)	組	1	2,000	2,000
25	活動廁所	座	1	27,000	27,000
26	滅火器	只	2	800	1,600
27	工地安全警語	面	40	2,000	80,000
28	夜間照明燈具	盞	6	2,000	12,000
29	安全帽	頂	10	250	2,500
30	耳罩	付	10	200	2,000
31	防塵口罩	只	10	100	1,000
32	護目鏡	付	10	100	1,000
33	安全帶(背負式)	具	10	800	8,000
34	反光背心	具	10	300	3,000
35	安全鞋與安全雨鞋	雙	10	800	8,000
36	連身防水褲	件	6	500	3,000
37	急救設備	式	1	8,000	8,000
38	勞工安全衛生告示牌	面	1	2,500	2,500
39	安衛教育訓練講習	月	7	12,000	84,000
40	其他安衛設施及管理維護費	式	1	12,450	12,450
合計					1,979,000

合理工期

■因地制宜增加施工期限

- 依「水土保持局工程預算書編製格式及原則」規定工期應為『175日曆天』(假日、或其他休息日計入)
- 山區為避免汛期間延遲工程廠商趕工發生工安事件主動增加工期為『210日曆天』(增加工期約35日曆天)

工程類別		發包工程費預算金額(元)					
		100萬以下	100~500萬	500~1000萬	1000~1500萬	1500~2000萬	大於2000萬
A	農村社區內老舊農水路修建工程	40天	40~65天	65~95天	95~120天	120~150天	每增加200萬元A類增加10天，B類增加20天，C類增加30天為原則。 增加未達200萬元者依比例計算天數。
	水土保持及防災設施	40天	40~75天	75~110天	110~140天	140~175天	
	閒置空間再利用、意象塑造、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等設施	40天	40~75天	75~110天	110~140天	140~175天	
	公園、綠地、廣場、運動、文化及景觀休閒設施	40天	40~75天	75~110天	110~140天	140~175天	
B	農村社區照顧服務設施	50天	50~85天	85~125天	125~160天	160~200天	
	自用自來水處理及水資源再利用設施	50天	50~85天	85~125天	125~160天	160~200天	
	傳統建築、文物、埤塘及生態保育設施	50天	50~85天	85~125天	125~160天	160~200天	
	人行步道、自行車道、社區道路、溝渠及簡易平面停車場	50天	50~85天	85~125天	125~160天	160~200天	
C	污水處理、垃圾清理及資源回收設施	50天	50~85天	85~125天	125~160天	160~200天	
	網路及資訊之基礎建設	50天	50~85天	85~125天	125~160天	160~200天	

招標方式-異質採購

■異質採購最低標

- 依廠商之技術、品質、功能、安全衛生管理能力及價格等項目，擇定最佳決標對象。
- 採分段開標，由審查委員會及工作小組，審查投標廠商之資格及規格後，就合於標準之優良廠商開價格標，可避免廠商低價搶標致影響工程品質及施工安全。

審查項目、內容及配分表

項次	審查項目	審查內容	配分
一	履約績效	(1)近5年內依政府採購法第103條列為拒絕往來廠商之紀錄。(無紀錄者核給5分，有1次紀錄者0分，2次紀錄者負3分，3次以上紀錄者負5分，即本項最差為負5分。)	5
		(2)近5年內施工查核及督導紀錄。(「基本分」7分，另依下列標準加減分：「加分部分」工程會及農委會查核優等每次加2分、甲等每次加1分，水保局督導甲等每次加1分；「扣分部分」工程會及農委會查核、水保局督導丙等每次扣3分；乙等及無查核紀錄者無加減分，累計後本項最高為15分、最差為負15分。)	15
		(3)近5年獲得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頒發公共工程金質獎或其他政府機關頒發類似獎項者之得獎紀錄。(無紀錄者0分，獲得工程會金質獎特優每次加6分、優等每次加4分、佳作每次加2分，農委會優良農建優等每次加2分、佳作每次加1分，縣市政府頒發類似獎項優等每次加1分，其他政府機關頒發類似獎項者(不含鄉鎮市公所)，依獲獎難易度及獎別或名次酌予加分，至多加10分，即本項最高為10分。)	10
		(4)尚在履約在建工程是否工期逾期。(無紀錄者核給5分，有工期逾期情形一件扣1分，此項可為負值，扣分無上限，本項最高為5分。)	5
二	勞安績效	近5年內發生重大職災事件及獲得勞工安全衛生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其他政府機關頒發類似獎項之得獎紀錄情形。(「基本分」10分，另依下列標準加減分：「加分部分」獲得勞工安全衛生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金安獎或推動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工程選拔得獎特優每次加6分、優等每次加4分、佳作每次加2分，其他政府機關頒發類似獎項者，依獲獎難易度及獎別或名次酌予加分；「扣分部分」有重大職災紀錄者每次扣5分，累計後本項最高為15分、最差為負15分。)	15
三	工程及勞安組織	(1)過去5年曾完成與本案類似之履約實績及技術。 (2)尚在履約在建工程件數與現有人力配置。 (3)組織架構之完整性，負責人及組織人員等之學經歷。(組織人員應檢附該公司勞保資料佐證) (4)施工預定進度構想。 (5)勞工安全衛生組織、人員。 (6)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25
四	關鍵問題處理	(1)縮短工期可行性評估、策略及方法。 (2)與當地民眾溝通及施工時土地界面處理。 (3)施工過程之環境友善。 (4)職業災害處理。 (5)施工技術構想。	15
五	風險管理	(1)颱風豪雨之緊急應變構想。 (2)緊急搶災機具及人力動員規劃。 (3)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10
合計			100

追加職安費用

- 連續降雨工區持續滑動
- 提高安全作業環境，追加職安費用約60萬



會議附件 2-「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105 年 4 月 6 日勞工安全會議紀錄追加勞安設施列表：

項目	功能	備註
垂直加勁條	分散鋼襯鈑受力情形，可強化集水井鋼襯鈑安裝之安全。	
十字型側向支撐架	為了提升構架的水平支承力並減少側向位移。	
傾斜觀測管	本案已編列地表變化監測費(施設較低精度之觀測釘)；為提升觀測精度，加設傾斜觀測管以因應該區之日漸加速之地滑變動。	
抽水井	本案已編列點井，為求更有效地降低地下水位，故配置抽水井，以抽水泵浦將水排出基地。	
施工安全監測及研判(含報告製作)	因本工程地表位移變化日漸加劇，施工期間適逢雨季，故編列施工全監測及研判(含報告製作)以確實監測施工安全。	
施工門式吊架	為提升集水井吊掛作業安全，故配置施工門式吊架。	
甲種圍籬	本工程已編列 200m，因工區地形持續滑動，故因應現況需求追加約 24m。	
生命監測器	為依應局限空間作業，配置生命監測器，以有效掌握作業人員之健康狀況。	

3 施工階段之施工安全計畫

施工安全計畫

- 安衛及工程督導不定期共赴工地分工指導
  -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項目檢查表」
  - 「工程施工品質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記錄卡」
- 內部稽查小組每季稽查一次
  - 「品質稽查紀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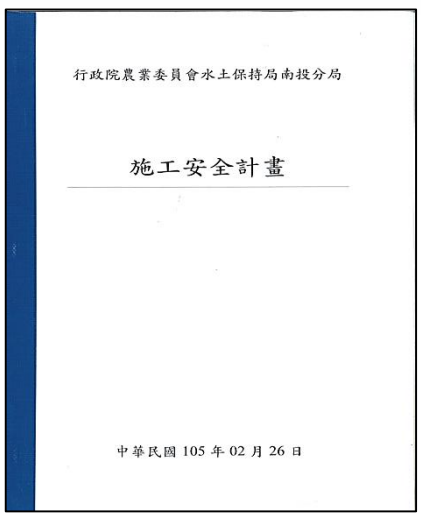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施工安全計畫

中華民國 105 年 02 月 26 日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項目檢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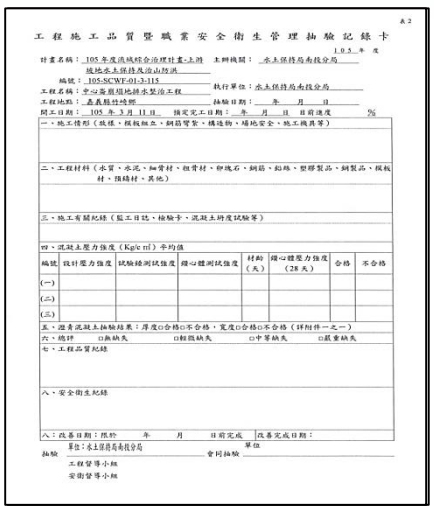
工程施工品質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記錄卡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品質稽查紀錄表

4 主辦機關
安全衛生管理組織人力

安全衛生管理組織

召集人：丁振章 分局長

執行祕書：陳勝全 副分局長

安衛組長：章裕賓課長

工程督導小組
吳正乾 工程員
外聘委員

安衛督導小組
劉緁玲 工程員
外聘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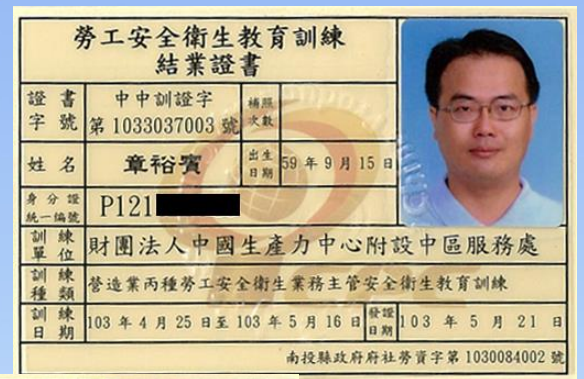







5 施工階段之施工安全監督成效

營造高風險項目

- 勞動檢查法第28條所定勞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認定標準 。
- 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之類型：
  - 一、墜落
  - 二、感電
  - 三、倒塌、崩塌
  - 四、火災、爆炸
  - 五、中毒、缺氧
- 第28-8條中央主管機關得指定其他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之情事，並公告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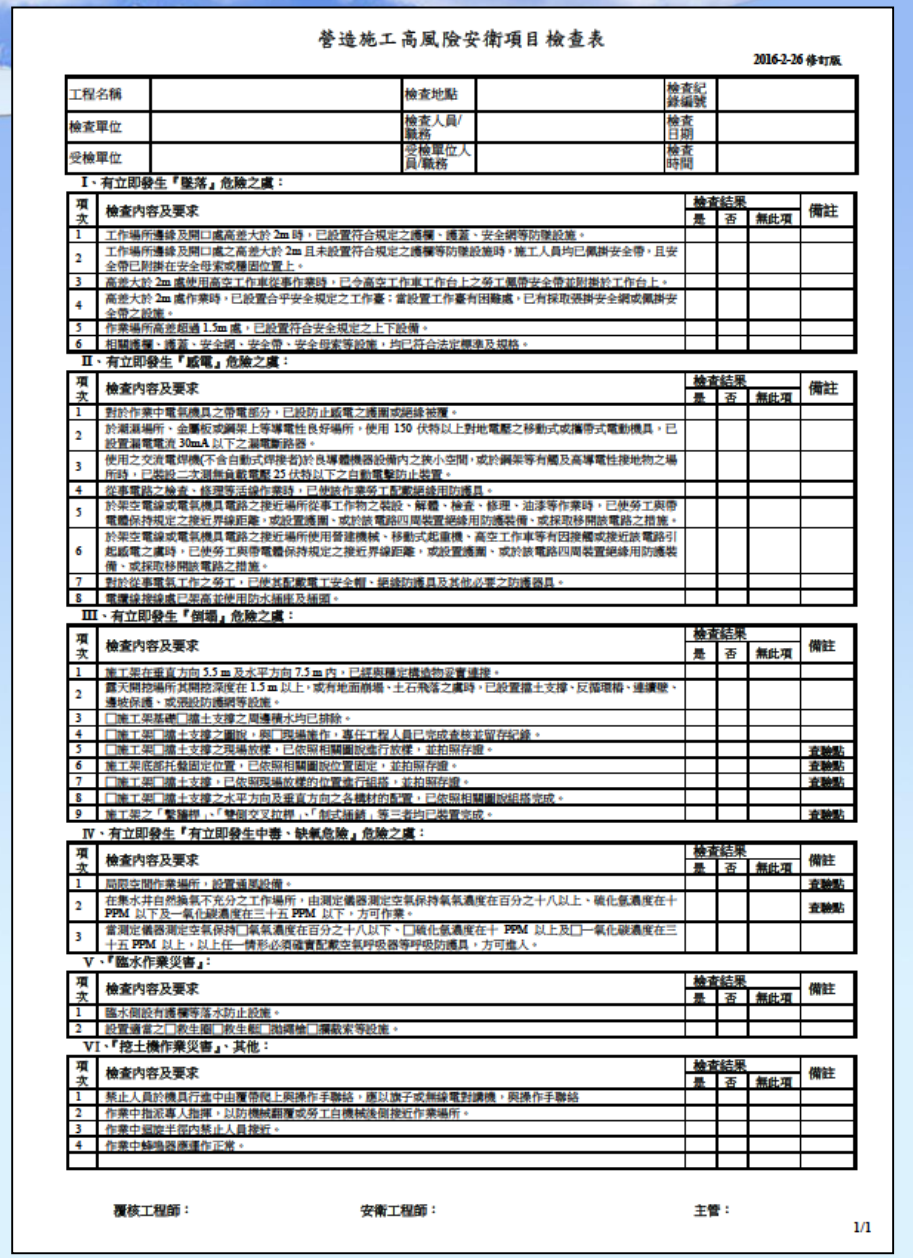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項目檢查表

2016-2-26 修訂版

工程名稱		檢查地點		檢查紀錄編號	
檢查單位		檢查人員/職務		檢查日期	
受檢單位		受檢單位人員/職務		檢查時間	

I、有立即發生『墜落』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處高差大於 2m 時，已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護蓋、安全網等防墜設施。				
2	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處之高差大於 2m 且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等防墜設施時，施工人員均已佩掛安全帶，且安全帶已附掛在安全母索或機固位置上。				
3	高差大於 2m 處使用高空工作車從事作業時，已令高空工作車工作台上之勞工佩帶安全帶並附掛於工作台上。				
4	高差大於 2m 處作業時，已設置合乎安全規定之工作臺；當設置工作臺有困難處，已有採取張掛安全網或佩掛安全帶之設施。				
5	作業場所高差超過 1.5m 處，已設置符合安全規定之上下設備。				
6	相關護欄、護蓋、安全網、安全帶、安全母索等設施，均已符合法定標準及規格。				

II、有立即發生『感電』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對於作業中電氣機具之帶電部分，已設防止感電之護圍或絕緣被覆。				
2	於潮濕場所，金屬板或鋼架上等導電性良好場所，使用 150 伏特以上對地電壓之移動式或攜帶式電動機具，已設置漏電電流 30mA 以下之漏電斷路器。				
3	使用之交流電焊機(不含自動式焊接者)於良導體機器設備內之狹小空間，或於鋼架等有觸及高導電性接地物之場所時，已裝設二次測無負載電壓 25 伏特以下之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4	從事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已使該作業勞工配戴絕緣用防護具。				
5	於架空電線或電氣機具電路之接近場所從事工作物之裝設、解體、檢查、修理、油漆等作業時，已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線距離，或設置護圍，或於該電路四周裝置絕緣用防護裝備，或採取移開該電路之措施。				
6	於架空電線或電氣機具電路之接近場所使用營建機械、移動式起重機、高空工作車等有因接觸或接近該電路引起感電之虞時，已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線距離，或設置護圍，或於該電路四周裝置絕緣用防護裝備、或採取移開該電路之措施。				
7	對於從事電氣工作之勞工，已使其配戴電工安全帽、絕緣防護具及其他必要之防護器具。				
8	電纜線接續處已架高並使用防水插座及插頭。				

III、有立即發生『倒塌』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施工架在垂直方向 5.5 m 及水平方向 7.5 m 內，已採與建定構造物妥實連接。				
2	露天開挖場所其開挖深度在 1.5 m 以上，或有地面崩塌、土石飛落之虞時，已設置擋土支撐、反循環樁、連續壁、邊坡保護、或張設防護網等設施。				
3	□施工架基礎□擋土支撐之周邊積水均已排除。				
4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圖說，與□現場施作，專任工程人員已完成查核並留存紀錄。				
5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現場放樣，已依照相關圖說進行放樣，並拍照存證。				查驗點
6	施工架底部托盤固定位置，已依照相關圖說位置固定，並拍照存證。				查驗點
7	□施工架□擋土支撐，已依照現場放樣的位置進行組搭，並拍照存證。				查驗點
8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水平方向及垂直方向之各構材的配置，已依照相關圖說組搭完成。				
9	施工架之「繫牆桿」、「雙側交叉拉桿」、「斜式補強」等三者均已裝置完成。				查驗點

IV、有立即發生『有立即發生中毒、缺氧危險』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局限空間作業場所，設置通風設備。				查驗點
2	在集水井自然換氣不充分之工作場所，由測定儀器測定空氣保持氧氣濃度在百分之十八以上，硫化氫濃度在十 PPM 以下及一氧化碳濃度在三十五 PPM 以下，方可作業。				查驗點
3	當測定儀器測定空氣保持□氧氣濃度在百分之十八以下，□硫化氫濃度在十 PPM 以上及□一氧化碳濃度在三十五 PPM 以上，以上任一情形必須確實配戴空氣呼吸器等呼吸防護具，方可進入。				

V、『臨水作業災害』：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臨水側設有護欄等落水防止設施。				
2	設置適當之□救生圈□救生艇□拋繩槍□攔截索等設施。				

VI、『控土機作業災害』、其他：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禁止人員於機具行進中由履帶爬上與操作手聯結，應以旗子或無線電對講機，與操作手聯結				
2	作業中指派專人指揮，以防機械翻覆或勞工自機械後側接近作業場所。				
3	作業中迴旋半徑內禁止人員接近。				
4	作業中警報器應運作正常。				

覆核工程師：　　安衛工程師：　　主管：

1/1

法規名稱：

勞動檢查法第二十八條所定勞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認定標準 (民國 94 年 06 月 10 日修正)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結果表

- 總累計檢查共計 7 次
- 不符合 3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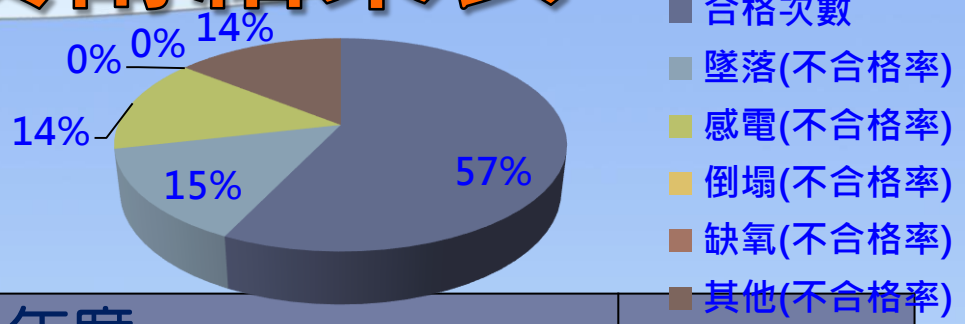

高風險檢查項目	105 年度						總累計檢查
	4 月		5 月		6 月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當月實際檢查次數	0		6		1		7
墜落	0	0	1	0	0	1	2
感電	0	0	0	1	0	0	1
倒塌	0	0	1	0	0	0	1
缺氧	0	0	1	0	0	0	1
其它	0	0	1	1	0	0	2
缺失次數合計	0	0	4	2	0	1	3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執行情形

不符合規定要求立即改善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項目檢查表

2016-2-26 修訂版

工程名稱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檢查地點	發電機旁	檢查紀錄編號	
檢查單位	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檢查人員/職務	劉建玲/工程員	檢查日期	105.5.12
受檢單位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受檢單位人員/職務	陳榮輝/勞安	檢查時間	13:30

I、有立即發生『墜落』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處高差大於 2m 時，已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護蓋、安全網等防墜設施。				
2	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處之高差大於 2m 且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等防墜設施時，施工人員均已佩掛安全帶，且安全帶已附掛在安全母索或穩固位置上。				
3	高差大於 2m 處使用高空工作車從事作業時，已令高空工作車工作台上之勞工佩帶安全帶並附掛於工作台上。				
4	高差大於 2m 處作業時，已設置台乎安全規定之工作臺；當設置工作臺有困難處，已有採取張掛安全網或佩掛安全帶之設施。				
5	作業場所高差超過 1.5m 處，已設置符合安全規定之上下設備。				
6	相關護欄、護蓋、安全網、安全帶、安全母索等設施，均已符合法定標準及規格。				

II、有立即發生『感電』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對於作業中電氣機具之帶電部分，已設防止感電之護圍或絕緣被覆。				
2	於潮濕場所、金屬板或鋼架上等導電性良好場所，使用 150 伏特以上對地電壓之移動式或攜帶式電動機具，已設置漏電電流 30mA 以下之漏電斷路器。				
3	使用之交流電焊機(不含自動式焊接者)於良導體機器設備內之狹小空間，或於鋼架等有觸及高導電性接地物之場所時，已裝設二次測無負載電壓 25 伏特以下之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4	從事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已使該作業勞工配戴絕緣用防護具。				
5	於架空電線或電氣機具電路之接近場所從事工作物之裝設、解體、檢查、修理、油漆等作業時，已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線距離，或設置護圍，或於該電路四周裝置絕緣用防護裝備，或採取移開該電路之措施。				
6	於架空電線或電氣機具電路之接近場所使用營建機械、移動式起重機、高空工作車等有因接觸或接近該電路引起感電之虞時，已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線距離，或設置護圍，或於該電路四周裝置絕緣用防護裝備，或採取移開該電路之措施。				
7	對於從事電氣工作之勞工，已使其配戴電工安全帽、絕緣防護具及其他必要之防護器具。				
8	電纜線接線處已架高並使用防水插座及插圍。				

III、有立即發生『倒塌』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施工架在垂直方向 5.5 m 及水平方向 7.5 m 內，已經與穩定構造物妥實連接。				
2	露天開挖場所其開挖深度在 1.5 m 以上，或有地面崩塌、土石飛落之虞時，已設置擋土支撐、反循環樁、連續壁、邊坡保護、或張設防護網等設施。				
3	□施工架基礎□擋土支撐之周邊積水均已排除。				
4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圖說，與□現場施作，專任工程人員已完成查核並留存紀錄。				
5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現場放樣，已依照相關圖說進行放樣，並拍照存證。				查驗點
6	施工架底部托盤固定位置，已依照相關圖說位置固定，並拍照存證。				查驗點
7	□施工架□擋土支撐，已依照現場放樣的位置進行組搭，並拍照存證。				查驗點
8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水平方向及垂直方向之各構材的配置，已依照相關圖說組搭完成。				
9	施工架之「繫牆桿」、「雙開交叉拉桿」、「斜式插銷」等三者均已裝置完成。				查驗點

IV、有立即發生『有立即發生中毒、缺氧危險』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局限空間作業場所，設置通風設備。				查驗點
2	在集水井自然換氣不充分之工作場所，由測定儀器測定空氣保持氧氣濃度在百分之十八以上、硫化氫濃度在十 PPM 以下及一氧化碳濃度在三十五 PPM 以下，方可作業。				查驗點
3	當測定儀器測定空氣保持□氧氣濃度在百分之十八以下、□硫化氫濃度在十 PPM 以上及□一氧化碳濃度在三十五 PPM 以上，以上任一情形必須確實配戴空氣呼吸器等呼吸防護具，方可進入。				

V、『臨水作業災害』：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臨水側設有護欄等落水防止設施。				
2	設置適當之□救生圈□救生艇□救生繩□攔截索等設施。				

VI、『挖土機作業災害』、其他：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禁止人員於機具行進中由覆帶爬上與操作手聯絡，應以旗子或無線電對講機，與操作手聯絡				
2	作業中指派專人指揮，以防機械翻覆或勞工自機械後側接近作業場所。				
3	作業中迴旋半徑內禁止人員接近。				
4	作業中蜂鳴器應運作正常。				
	發電機與易燃物隔離		✓		

覆核工程師：吳乙乳　安衛工程師：　主管：

1/1

承辦人：劉工程員建玲

辦理品質稽查一併落實稽查安衛高風險作業項目

（配合南投分局獎懲辦法）

不符合事項照片紀錄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外聘稽查委員：謝斌宏

稽查日期：105 年 5 月 12 日

	改善前 說明： 發電機旁禁止擺放危險物品(油桶)，暫時停止作業。 105.5.12　13:30
	改善中 說明： 派員移除危險物品(油桶)。
	改善後 說明： 發電機旁危險物品(油桶)已移除，恢復作業。 105.5.12　13:35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檢查結果表

- 安衛檢查共計 2 次
- 缺失已於一週內改善完成

日期	人員	內容	改善情形
105.4.21	劉緁玲 吳正乾	1. 工區附近道路裂縫請填補 2. 請設置勞工休息區	1. 已立即將工區附近道路裂縫填補 2. 已設置員工休息區
105.5.12	謝斌宏 劉緁玲 吳正乾	1. 廢棄鋼筋散置 2. 擋土牆拆模後，鐵絲未處理 3. 工區垃圾未妥處	1. 廢棄鋼筋移除 2. 將鐵絲剪除 3. 立即清理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檢查執行情形

工程施工品質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記錄卡

105年度

計畫名稱：105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上游坡地水土保持及治山防洪　主辦機關：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編號：105-SCWF-01-3-115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執行單位：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工程地點：嘉義縣竹崎鄉　抽驗日期：105年5月12日

開工日期：105年3月11日　預定完工日期：年 月 日　目前進度 %

一、施工情形（放樣、模板組立、鋼筋彎紮、構造物、場地安全、施工機具等）

#1集水井施作。

擋土牆施作。

二、工程材料（水質、水泥、細骨材、粗骨材、卵塊石、鋼筋、鉛絲、塑膠製品、鋼製品、模板材、預鑄材、其他）

三、施工有關紀錄（監工日誌、檢驗卡、混凝土坍度試驗等）

四、混凝土壓力強度（Kg/c㎡）平均值

編號	設計壓力強度	試驗錘測試強度	鑽心體測試強度	材齡（天）	鑽心體壓力強度（28天）	合格	不合格
(一)							
(二)							
(三)							

五、瀝青混凝土抽驗結果：厚度□合格☑不合格，寬度□合格□不合格（詳附件一之一）

六、總評　□無缺失　☑輕微缺失　□中等缺失　□嚴重缺失

七、工程品質紀錄

1.擋土牆拆模後鐵絲未剪除。

2.擋土牆基礎混凝土塑坡不足，鋼筋有下垂現象。

八、安全衛生紀錄

1.廢棄鋼筋及造型模板散置。

2.工區坡坎未妥處。

八：改善日期：限於105年5月12日前完成　改善完成日期：立即改善完畢 105.5.12

抽驗　單位：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會同抽驗　單位 [illegible]

工程督導小組 吳正乾　群輝 [illegible]

安衛督導小組 劉綾玲

抽驗日期：105年5月12日

工程施工品質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抽驗記錄

（配合南投分局施工安全計畫）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工程督導：吳工程員正乾

安衛督導：劉工程員綾玲

安全衛生紀錄-改善情形



改善前

說明：
廢棄鋼筋及造型模板散置。



改善中

說明：
派員清理廢鋼筋及造型模板。



改善後

說明：
廢鋼筋及造型模板清除完成。

6 主辦機關最高管理階層之參與

勞工安全會議

- 分局長親自主持勞安會議
- 強調「以人為本、尊重生命」
- 落實勞安相關規定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勞工安全會議紀錄

壹、時間：105年 3 月14 日（星期一）上 午10時00分
貳、地點： 本分局三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 丁分局長振章 紀錄：劉建玲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簿）
伍、會議要點

一、本分局秉持著「以人為本，尊重生命」之理念，期許在進行「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工程中，配合勞動部相關法規規定，以施工安全為前提，要求工程品質及進度，本分向同仁，源陸技術顧問有限公司及群輝營造有限公司，三方面應各盡其職，落實安全值生工作，朝工安零失害目標邁進，作為其他工程之楷模榜樣。

二、召開勞工安全會議時間。

陸、決議

一、註遵分局長宣導內容辦理。

二、本案特不定期召開勞工安全會議，為節省公文往返時效，後續舉行之勞工安全會議將以電話通知開會時間。

局長工地安全視察(1/2)

- 水土保持局局長於5月16日視察工地防災演練
- 要求工程品質之同時，零工安及勞工生命安全更為工程追求的至高目標
- 期許打造『安全、舒適、健康』的工作環境







局長工地安全視察(2/2)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局長及分局長視察工地暨防災演練會議

壹、時間：105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時00分
貳、地點：工區現場
參、主持人：丁分局長振章　　紀錄：劉螺珍
肆、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簿）
伍、會議要點
一、本分局分局長親臨現場指導防災演練，要求作好各項安衛設施，落實相關防護措施，確保工作安全與衛生，等度本工程在意職災情形下完工。

二、本分局上級最高管理階層－水土保持局局長親臨本工區視察指導職業安全相關事宜，指出要求工程品質之同時，要工安及勞工生命安全要為工程追求的至高目標。

三、本分局與臺義緊急消防局竹崎分隊、竹崎鄉醫療診所結為安全伙伴，在救災及醫療面給予指導及建議，期將職災之傷害降到最低。

陸、決議
一、謹遵局長、分局長指示辦理。

局長及分局長視察工地暨防災演練　照片







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防災演練 會議
簽到單

壹、會議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防災演練 會議
貳、會議日期：105年5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時00分
參、開會地點：工區現場　　紀錄：劉螺珍
肆、主持人：丁振章
伍、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處

單位(機關)	職稱	姓名
水土保持局	局長	李鎮洋
南投分局	課長	黃松雄
南投分局	工程員	吳正光
水保局	正工	劉螺珍
水保局	科長	吳時明
水保局	工程員	蔡正宏

列席單位及人員 簽名處

單位(機關)	職稱	姓名
源隆技術顧問	技師	王國三
營造		林信村
營造	勞安	陳金洋
竹崎分隊		朱士賢
	護理師	劉詩昭
保隆營造行		保隆營
榮隆工程行		榮隆工
醫療	負責人	時秉明
竹崎消防	分隊長	張錦豐 等5人

提升營造安全自主管理實務訓練

- 由副分局長4月19日帶領南投分局同仁、源隆公司及群輝營造人員，向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主任朱金龍請益。
- 參訪「南投縣南投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工程」，以了解「局限空間作業」應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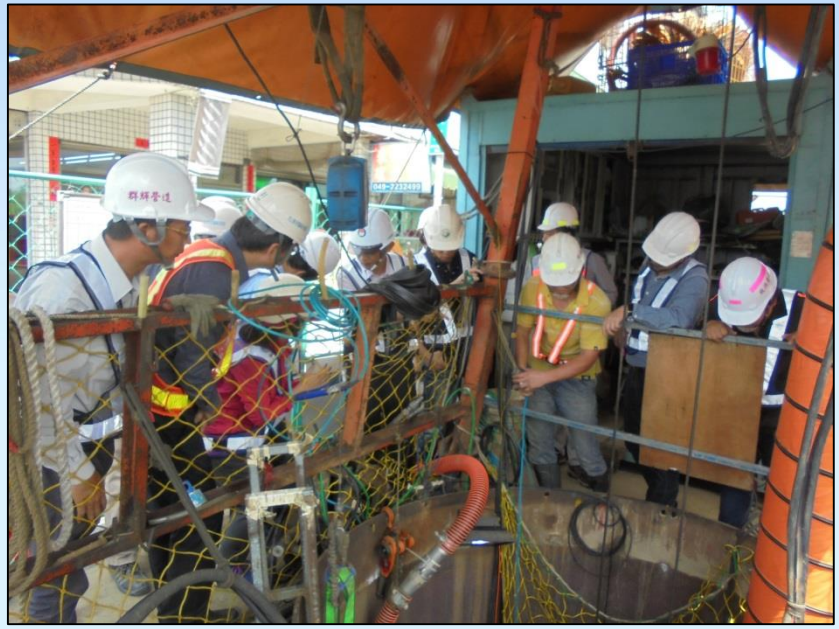

主動邀請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輔導

- 為提升本分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水準，建構安全之工作環境及工安文化，邀請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主任李柏昌進行輔導。
- 本分局由副分局長親自帶隊；水土保持局、各分局同仁一併參與學習。





邀請學者專家訂定防災基準值

- 考量本工程位於不穩定滑動邊坡，副分局長召開勞安會議時邀請中興大學專家學者。



- 針對「監測系統警戒值訂定」進行討論，訂定邊坡監測方式及安全警戒值。

中心崙地滑地警戒基準值

觀測項目	管理區分	
	警戒值	疏散值
地表變位速度	5cm/日	20cm/日
傾斜管變位速度	3mm/日	10mm/日
降雨量(雨量計)	1.最大降雨強度 25(mm/hr) 2.有效累積降雨量 250(mm/hr)	1.最大降雨強度 35(mm/hr) 2.有效累積降雨量 350(mm/hr)

備註：1.地表變位速度、傾斜管變位速度之警戒值和疏散值參考中華水土保持學會邊坡觀測管理基準。
2. 降雨量參考台 18 線邊坡崩塌預警管理值

職場安全健康實施計畫

- 每年4月27日前後一週定為職場安全健康週
- 凝聚職場防災與健康保護共識
- 落實各項安全衛生與同仁健康照護服務措施
- 43人中有30人取得營造業丙種及2人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結訓(達72%)
- 1人職安乙級技術士





安全伙伴

- 水保局南投分局、竹崎消防分隊及竹崎鄉醫療診所互相結為安全伙伴





安全伙伴宣言

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嘉義縣消防局竹崎分隊、竹崎鄉醫療診所願以「尊重生命，尊嚴勞動」為核心價值，以建立安全的工作環境為使命，同意締結為安全伙伴，促使施工廠商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建立、承攬管理制度之落實、專業知能之強化及安全資訊之交流等方面，共同合作，以有效降低職災進而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保障勞工、承包人員和社區民眾的健康和安全。

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

嘉義縣消防局
竹崎分隊

竹崎鄉
醫療診所

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6 日

區域聯防

- 配合行政院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實施區域聯防，已發文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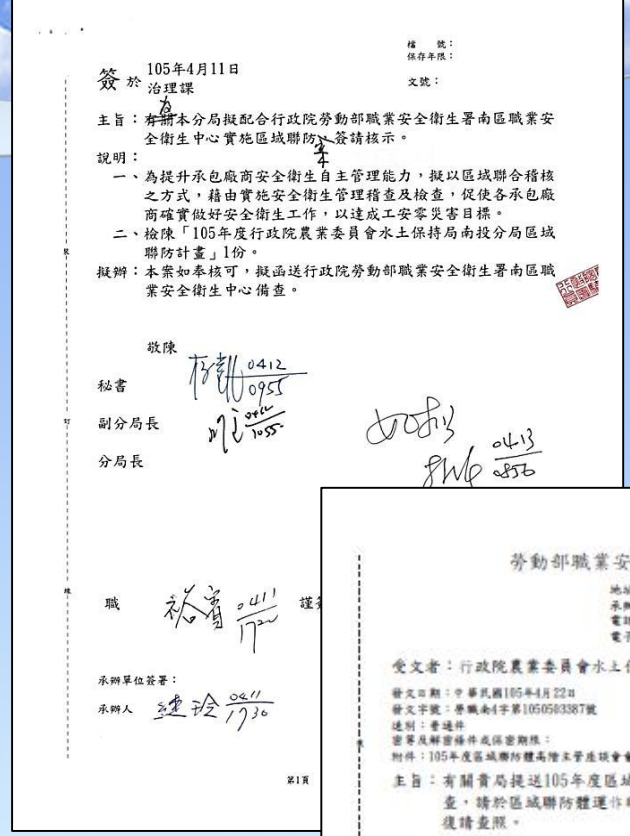

簽 於 105年4月11日 治理課

主旨：有關本分局擬配合行政院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實施區域聯防一案請核示。

說明：

一、為提升承包廠商安全衛生自主管理能力，擬以區域聯合稽核之方式，藉由實施安全衛生管理稽查及檢查，促使各承包廠商確實做好安全衛生工作，以達成工安零災害目標。

二、檢陳「105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區域聯防計畫」1份。

擬辦：本案如奉核可，擬函送行政院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備查。

敬陳

秘書

副分局長

分局長

職

承辦單位簽署：

承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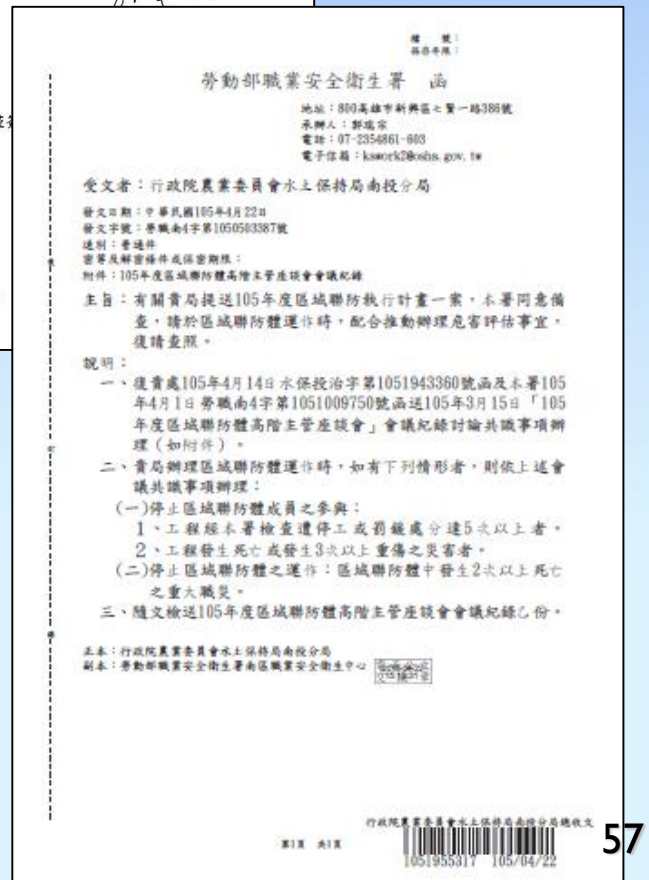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

受文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主旨：有關貴局提送105年度區域聯防執行計畫一案，本署同意備查，請於區域聯防體運作時，配合推動辦理危害評估事宜，復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處105年4月14日水保投治字第1051943360號函及本署105年4月1日勞職南4字第1051009750號函送105年3月15日「105年度區域聯防體高階主管座談會」會議紀錄討論共識事項辦理（如附件）。

二、貴局辦理區域聯防體運作時，如有下列情形者，則依上述會議共識事項辦理：

(一)停止區域聯防體成員之參與：

1、工程經本署檢查遭停工或罰鍰處分達5次以上者。

2、工程發生死亡或發生3次以上重傷之災害者。

(二)停止區域聯防體之運作：區域聯防體中發生2次以上死亡之重大職災。

三、隨文檢送105年度區域聯防體高階主管座談會會議紀錄乙份。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副本：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

7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高風險安全衛生作業項目稽查獎勵辦法

- 104年3月1日訂定發布實施
- 105年3月1日獎勵修正獎懲
- 加強南投分局公共工程勞工安全衛生水準
- 激勵分局同仁積極執行安衛稽查，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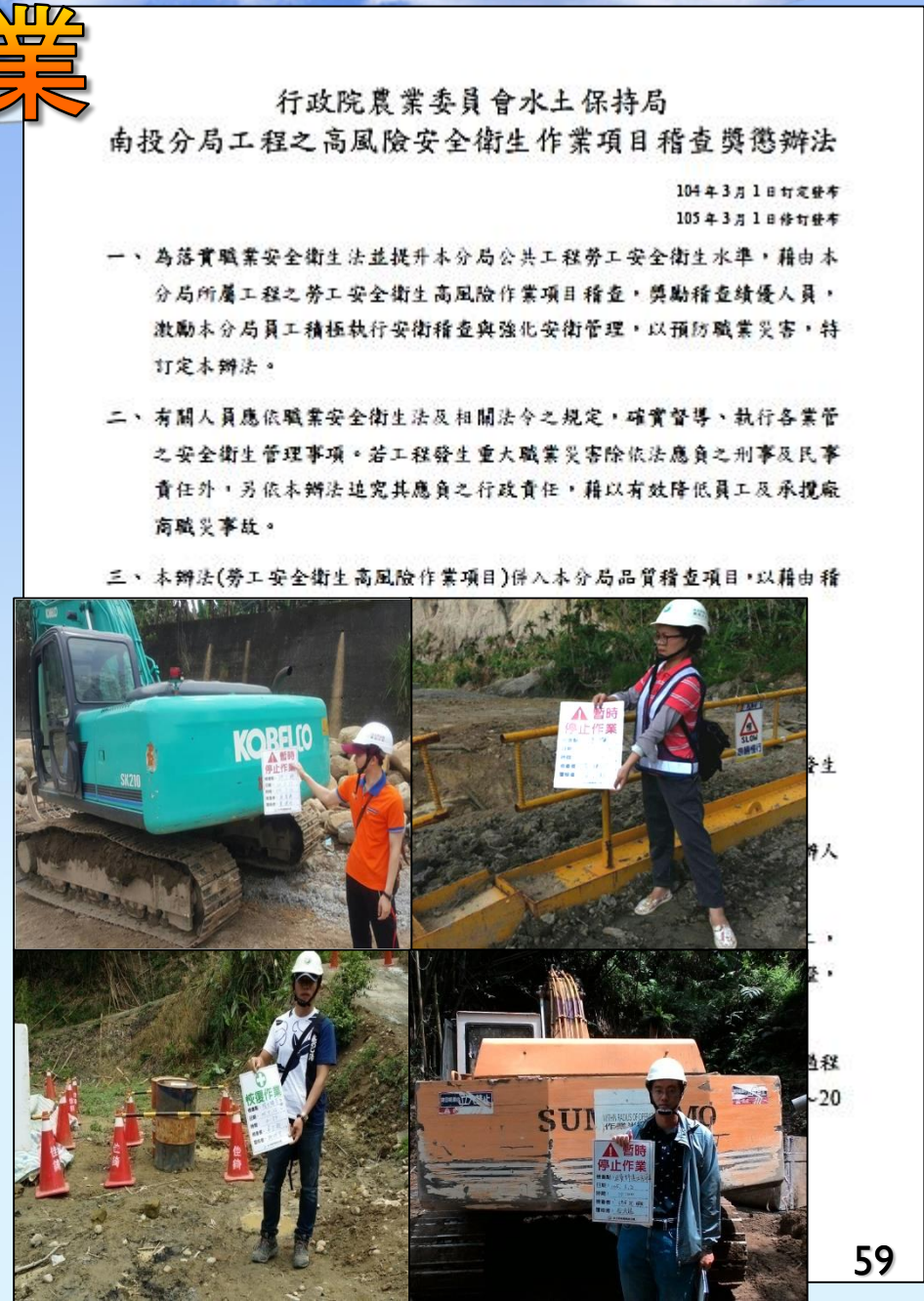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南投分局工程之高風險安全衛生作業項目稽查獎懲辦法

104年3月1日訂定發布
105年3月1日修訂發布

一、為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並提升本分局公共工程勞工安全衛生水準，藉由本分局所屬工程之勞工安全衛生高風險作業項目稽查，獎勵稽查績優人員，激勵本分局員工積極執行安衛稽查與強化安衛管理，以預防職業災害，特訂定本辦法。

二、有關人員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確實督導、執行各業管之安全衛生管理事項。若工程發生重大職業災害除依法應負之刑事及民事責任外，另依本辦法追究其應負之行政責任，藉以有效降低員工及承攬廠商職災事故。

三、本辦法(勞工安全衛生高風險作業項目)併入本分局品質稽查項目，以藉由稽



肆、監造單位部分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評審項目

■ 安全監造技術（權重24%）

1. 監造單位對於安全衛生監造之政策
2. 監造合約之職安衛事項
3.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
4. 監造單位之安全衛生稽核組織人力
5. 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依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第12點規定之執行績效
6.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1 監造單位對於安全衛生監造之政策

監造安全衛生政策

- 『安全第一、品質保證、專業團隊』
- 以「尊重生命、照顧勞工」為宗旨
- 打造「安全、舒適、健康、衛生」的工作環境
- 以「安全第一」、「零職災」為永續目標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Yuan Long technology consultant CO.,LTD.

監造安全衛生政策

源隆公司秉持「尊重生命、照顧勞工」為宗旨，打造「安全、舒適、健康」的工作環境目標。
源隆公司承諾：

「尊重生命、營造零職災工作環境；
照顧勞工、形塑勞工為本的文化」

監造安全衛生政策列入本公司「監造計畫」，確實作好安全衛生工作，嚴格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藉由教育訓練、宣導，將政策、法令傳達給每一位員工，並持續對施工廠商宣導職業安全衛生理念，要求廠商落實，以提升工作環境安全衛生，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營造安全的工作環境，達成「安全第一」、「零職災」的永續目標。

負責人：王爽三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2 監造合約之職安衛事項

勞務採購契約(1/3)

辦理細部設計及編製工程預算書五份（個案分項工程建造費用二千萬以上者七份），並於細部設計完成，經甲方審核通過時，提供全部設計圖（工程平面圖需標示 TWD97 座標系統之座標）之紙本及電腦繪圖檔（必須符合 AutoCAD 圖檔格式或經甲方同意之其他格式，且字體除必要外以標楷體及細明體為原則），並提供甲方辦理電子領標所使用之工程圖檔。工程預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依第2條附件一辦理，未載明事項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辦理。

4. 須提具「水土保持計畫」時，應依據水土保持法相關規定編製。

5.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依第 2 條附件一辦理，未載明事項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辦理。

6. 環境友善措施：經機關認定須辦理環境友善措施者，依第 2 條附件二之規定辦理。

（二）製作施工發包相關文件：

1. 各項計畫工程之預算發包工程費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應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公共工程經費電腦估價系統」（英文簡稱為「PCCES」）製作並提供電子標單檔（內應有詳細價目表及資源統計表等招標文件，附加檔名為 pxf 及 xls 兩種檔案）。

2. 如該計畫之工作項目，甲方現有之施工規範無該工作項目之相關施工標準規定者，乙方應製作並提供該工作項目之施工規範。

（三）工程施工期間辦理變更設計並編製變更設計預算書。

（5）乙方提報個案工程監造組織時，應檢附該工程現場人員已監造其它個案工程之發包金額、行車距離、行車時間等資料，供甲方審查。

2. 品質計畫審查作業程序。
3. 施工計畫審查作業程序。
4. 材料與設備抽驗程序及標準。
5. 施工抽驗程序及標準。
6. 安全衛生監督查核計畫。
7. 環境保護檢查。
8. 個案工程建造費用達五千萬元以上者，監造計畫之內容除上列各項外，應增加品質稽核、文件紀錄管理系統；工程具機電設備者，並應增訂設備功能運轉測試驗程序及標準。
9. 涉及結構安全及隱蔽部份之各項重要施工作業（含假設工程）及材料設備檢驗，應明定監造抽驗停留點（含安全衛生事項），以查證施工廠商之施工品質及安全。

（二）施工期間依工程性質派遣之現場人員至少一人留駐工地監督工程施工，掌握施工進度及品質；監督、查證施工廠商履約。

（三）施工廠商放樣、施工基準測量及各項測量之校驗。

（四）督導施工廠商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環境保護法規及交通維持法規等有關法令相關規定應辦事項。

（五）履約進度及履約估驗計價之審核，估驗計價之查估（含

督導施工廠商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環境保護法規及交通維持法規等有關法令相關規定應辦事項。

勞務採購契約(2/3)

- 預算書編製應**專項編列安全衛生經費**....，並按工程需求，**量化編列**。
- 訂定**監督查核計畫及實施方式**，監督查核計畫列明安全衛生監督查核之**查驗點、查核項目、內容、判定基準、查核頻率、查核人員及查核後之處理方式與改善追蹤**。安全衛生監督查核計畫得併入監造計畫內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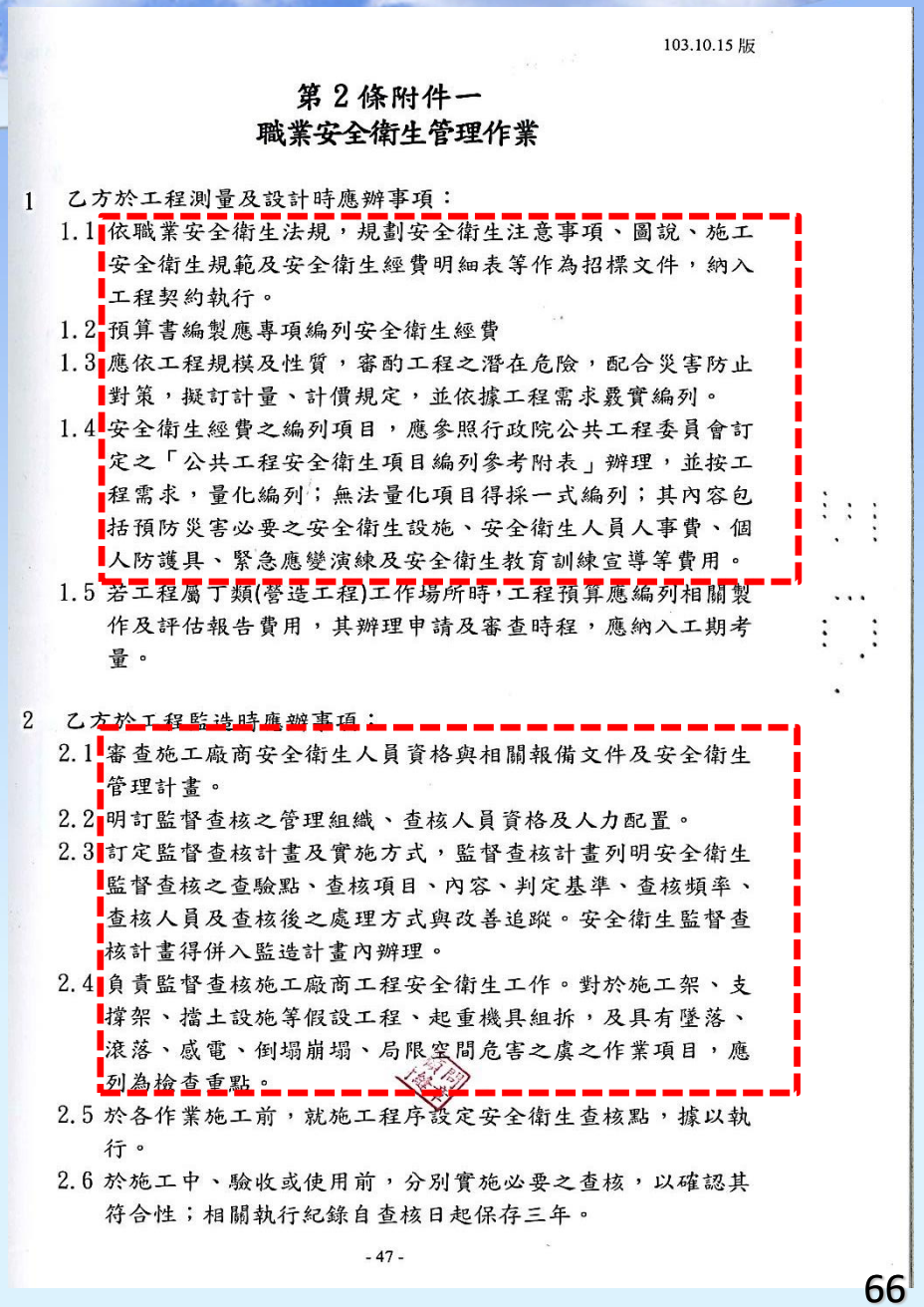

103.10.15 版

第 2 條附件一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

1 乙方於工程測量及設計時應辦事項：

1.1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規劃安全衛生注意事項、圖說、施工安全衛生規範及安全衛生經費明細表等作為招標文件，納入工程契約執行。

1.2 預算書編製應專項編列安全衛生經費

1.3 應依工程規模及性質，審酌工程之潛在危險，配合災害防止對策，擬訂計量、計價規定，並依據工程需求覈實編列。

1.4 安全衛生經費之編列項目，應參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之「公共工程安全衛生項目編列參考附表」辦理，並按工程需求，量化編列；無法量化項目得採一式編列；其內容包括預防災害必要之安全衛生設施、安全衛生人員人事費、個人防護具、緊急應變演練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宣導等費用。

1.5 若工程屬丁類(營造工程)工作場所時，工程預算應編列相關製作及評估報告費用，其辦理申請及審查時程，應納入工期考量。

2 乙方於工程監造時應辦事項：

2.1 審查施工廠商安全衛生人員資格與相關報備文件及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2.2 明訂監督查核之管理組織、查核人員資格及人力配置。

2.3 訂定監督查核計畫及實施方式，監督查核計畫列明安全衛生監督查核之查驗點、查核項目、內容、判定基準、查核頻率、查核人員及查核後之處理方式與改善追蹤。安全衛生監督查核計畫得併入監造計畫內辦理。

2.4 負責監督查核施工廠商工程安全衛生工作。對於施工架、支撐架、擋土設施等假設工程、起重機具組拆，及具有墜落、滾落、感電、倒塌崩塌、局限空間危害之虞之作業項目，應列為檢查重點。

2.5 於各作業施工前，就施工程序設定安全衛生查核點，據以執行。

2.6 於施工中、驗收或使用前，分別實施必要之查核，以確認其符合性；相關執行紀錄自查核日起保存三年。

- 47 -

勞務採購契約(3/3)

- 採用「全員工安」執行查核
-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加強公共工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勞動檢查法第二十八條所定勞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認定標準」...等規定執行
- 工地安衛監造不實，撤換監造工地負責人3次，解除監造契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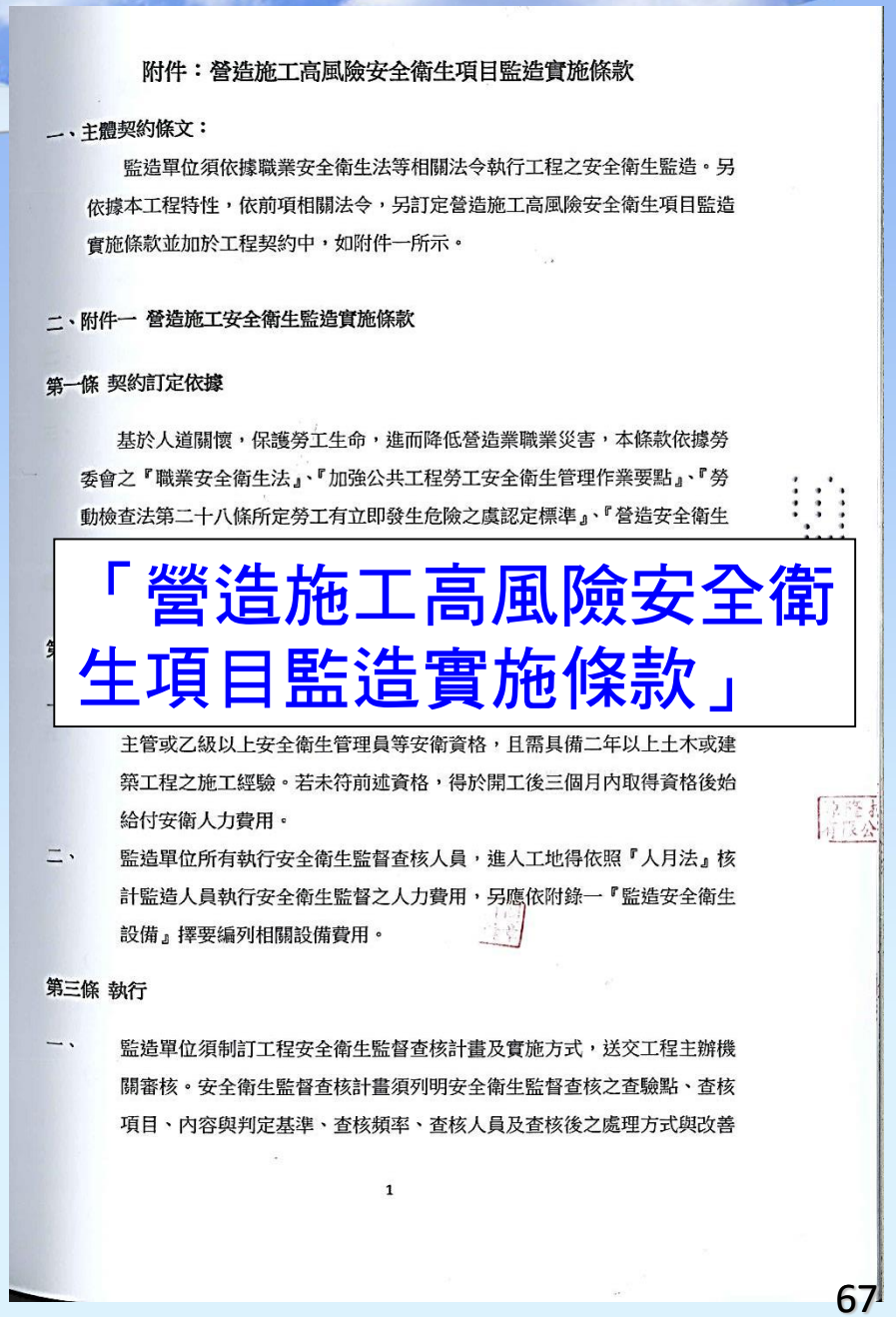

附件：營造施工高風險安全衛生項目監造實施條款

一、主體契約條文：

監造單位須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執行工程之安全衛生監造。另依據本工程特性，依前項相關法令，另訂定營造施工高風險安全衛生項目監造實施條款並加於工程契約中，如附件一所示。

二、附件一 營造施工安全衛生監造實施條款

第一條 契約訂定依據

基於人道關懷，保護勞工生命，進而降低營造業職業災害，本條款依據勞委會之『職業安全衛生法』、『加強公共工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勞動檢查法第二十八條所定勞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認定標準』、『營造安全衛生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全衛生項目監造實施條款」

主管或乙級以上安全衛生管理員等安衛資格，且需具備二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之施工經驗。若未符前述資格，得於開工後三個月內取得資格後始給付安衛人力費用。

二、 監造單位所有執行安全衛生監督查核人員，進入工地得依照『人月法』核計監造人員執行安全衛生監督之人力費用，另應依附錄一『監造安全衛生設備』擇要編列相關設備費用。

第三條 執行

一、 監造單位須制訂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查核計畫及實施方式，送交工程主辦機關審核。安全衛生監督查核計畫須列明安全衛生監督查核之查驗點、查核項目、內容與判定基準、查核頻率、查核人員及查核後之處理方式與改善

1

3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1/15)

■安全衛生計畫審查

- ✓於施作前要求承商依據合約要求、工程特性及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編製安全衛生計畫，並送監造單位審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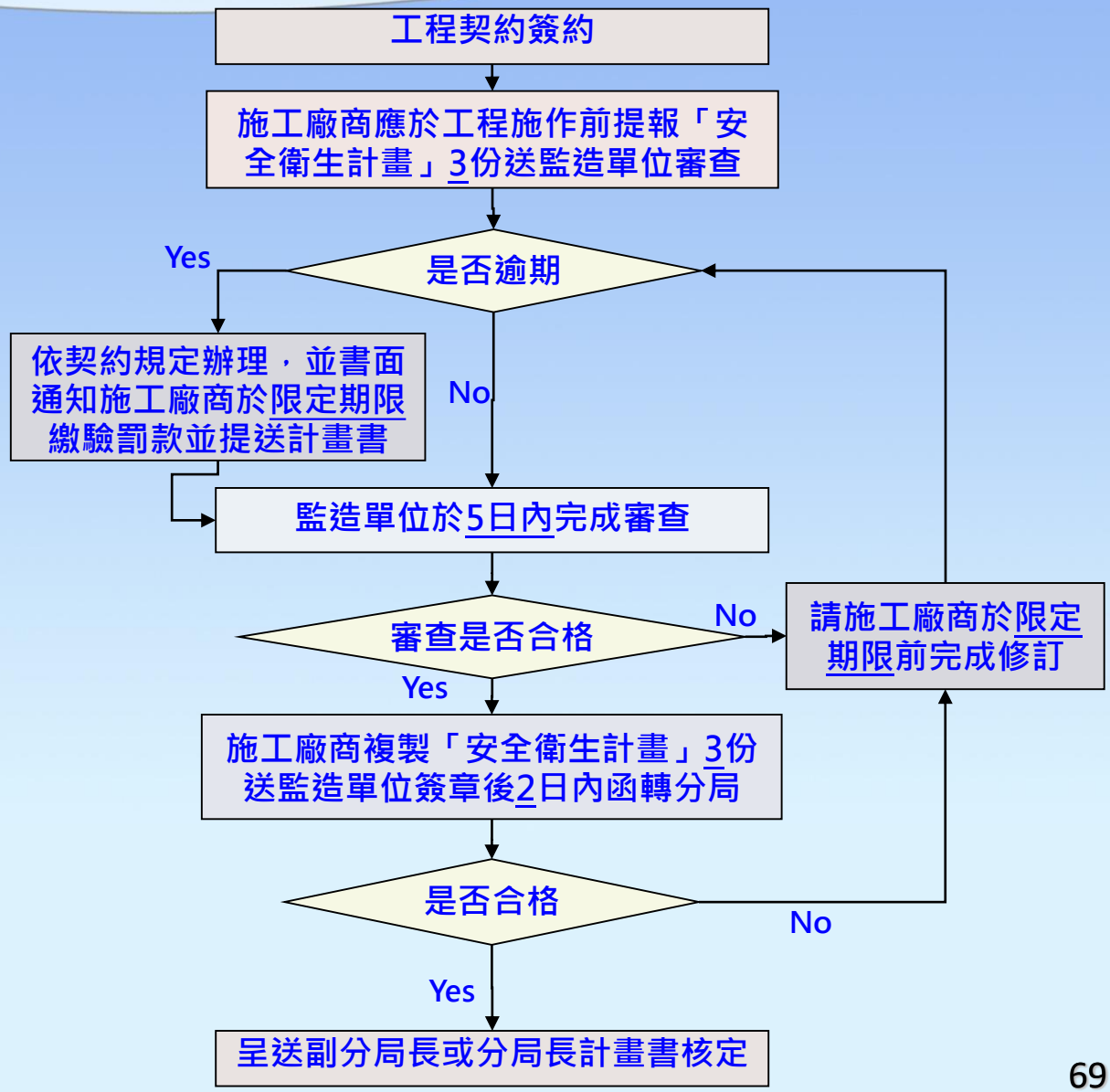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2/15)

■計畫送審審核情形

計畫書名稱	送審時間		核定	備註
	預訂	實際		
監造單位送審管制表				
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查核計畫及實施方式計畫	105.03.11	105.03.14	105.03.17核定	
承商計畫書送審管制表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105.03.14	105.03.16	105.03.17核定	
施工規劃階段之安全風險評估計畫書	105.03.14	105.03.16	105.03.21核定	
施工安全圖說	105.03.21	105.03.24	105.03.25核定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3/15)

■計畫送審送審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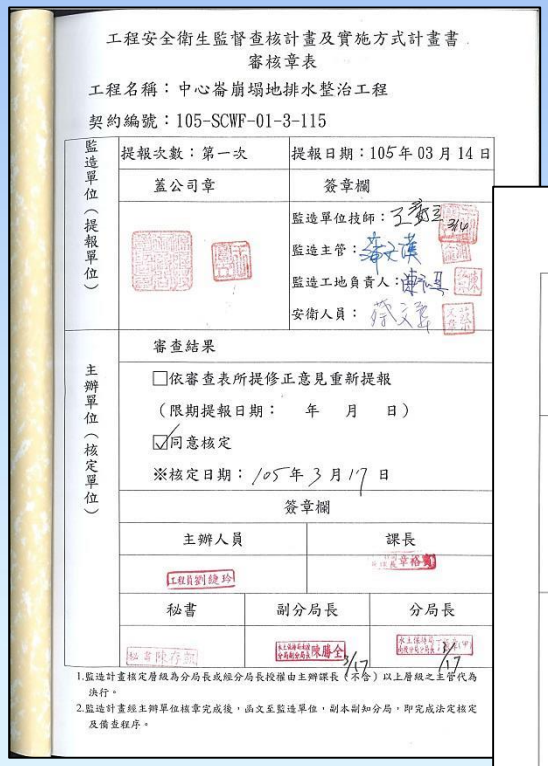

工程安全衛生監督查核計畫及實施方式計畫書
審核章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契約編號：105-SCWF-01-3-115

監造單位（提報單位）	提報次數：第一次	提報日期：105年03月14日
	蓋公司章	簽章欄
		監造單位技師： 監造主管： 監造工地負責人： 安衛人員：
主辦單位（核定單位）	審查結果	
	□依審查表所提修正意見重新提報	
	（限期提報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核定	
	※核定日期：105年3月17日	
	簽章欄	
	主辦人員	課長
	工程員劉綾珍	
	秘書	副分局長 / 分局長

1.監造計畫核定層級為分局長或經分局長授權由主辦課長（承合）以上層級之主管代為決行。
2.監造計畫經主辦單位核章完成後，函文至監造單位，副本副知分局，即完成法定核定及備查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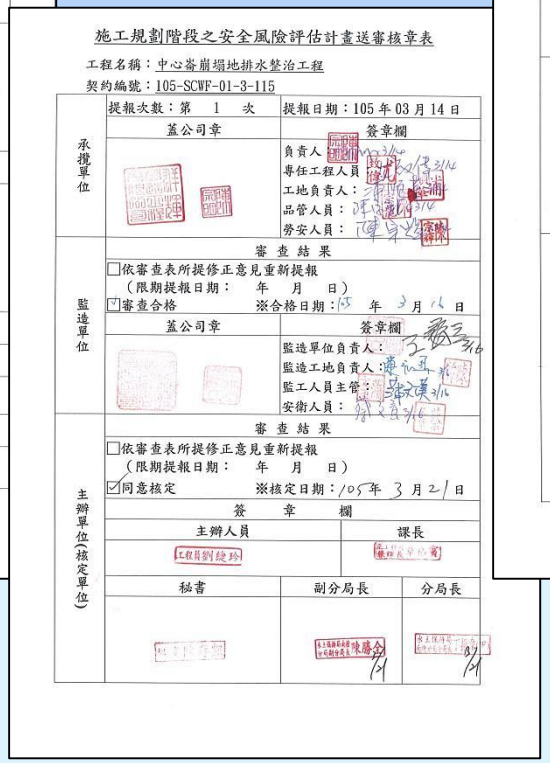

施工規劃階段之安全風險評估計畫送審核章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契約編號：105-SCWF-01-3-115

承攬單位	提報次數：第 1 次	提報日期：105年03月14日
	蓋公司章	簽章欄
		負責人： 專任工程人員： 工地負責人： 品管人員： 勞安人員：
監造單位	審查結果	
	□依審查表所提修正意見重新提報	
	（限期提報日期： 年 月 日）	
	☑審查合格	※合格日期：105年3月17日
	蓋公司章	簽章欄
		監造單位負責人： 監造工地負責人： 監工人員主管： 安衛人員：
主辦單位（核定單位）	審查結果	
	□依審查表所提修正意見重新提報	
	（限期提報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核定	※核定日期：105年3月21日
	簽章	欄
	主辦人員	課長
	工程員劉綾珍	
	秘書	副分局長 / 分局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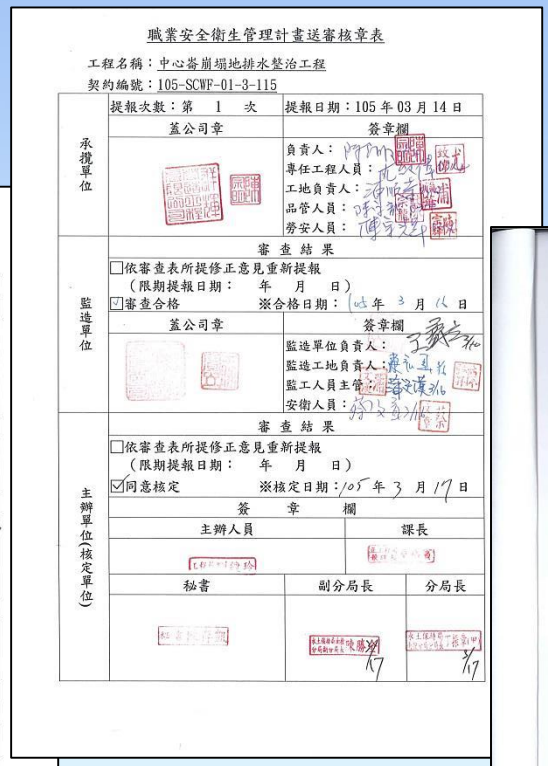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送審核章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契約編號：105-SCWF-01-3-115

承攬單位	提報次數：第 1 次	提報日期：105年03月14日
	蓋公司章	簽章欄
		負責人： 專任工程人員： 工地負責人： 品管人員： 勞安人員：
監造單位	審查結果	
	□依審查表所提修正意見重新提報	
	（限期提報日期： 年 月 日）	
	☑審查合格	※合格日期：105年3月17日
	蓋公司章	簽章欄
		監造單位負責人： 監造工地負責人： 監工人員主管： 安衛人員：
主辦單位（核定單位）	審查結果	
	□依審查表所提修正意見重新提報	
	（限期提報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核定	※核定日期：105年3月17日
	簽章欄	
	主辦人員	課長
	工程員劉綾珍	
	秘書	副分局長 / 分局長



施工安全圖說計畫送審核章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契約編號：105-SCWF-01-3-115

承攬單位	提報次數：第 1 次	提報日期：105年03月21日
	蓋公司章	簽章欄
		負責人： 專任工程人員： 工地負責人： 品管人員： 勞安人員：
監造單位	審查結果	
	□依審查表所提修正意見重新提報	
	（限期提報日期： 年 月 日）	
	☑審查合格	※合格日期：105年3月25日
	蓋公司章	簽章欄
		監造單位負責人： 監造工地負責人： 監工人員主管： 勞安人員：
主辦單位（核定單位）	審查結果	
	□依審查表所提修正意見重新提報	
	（限期提報日期： 年 月 日）	
	☑同意核定	※核定日期：105年3月25日
	簽章	欄
	主辦人員	課長
	工程員劉綾珍	
	秘書	副分局長 / 分局長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4/15)

■設備機具進場檢驗

- ✓職安設備及施工機具，監造單位依據計畫書規定檢驗合格後方得同意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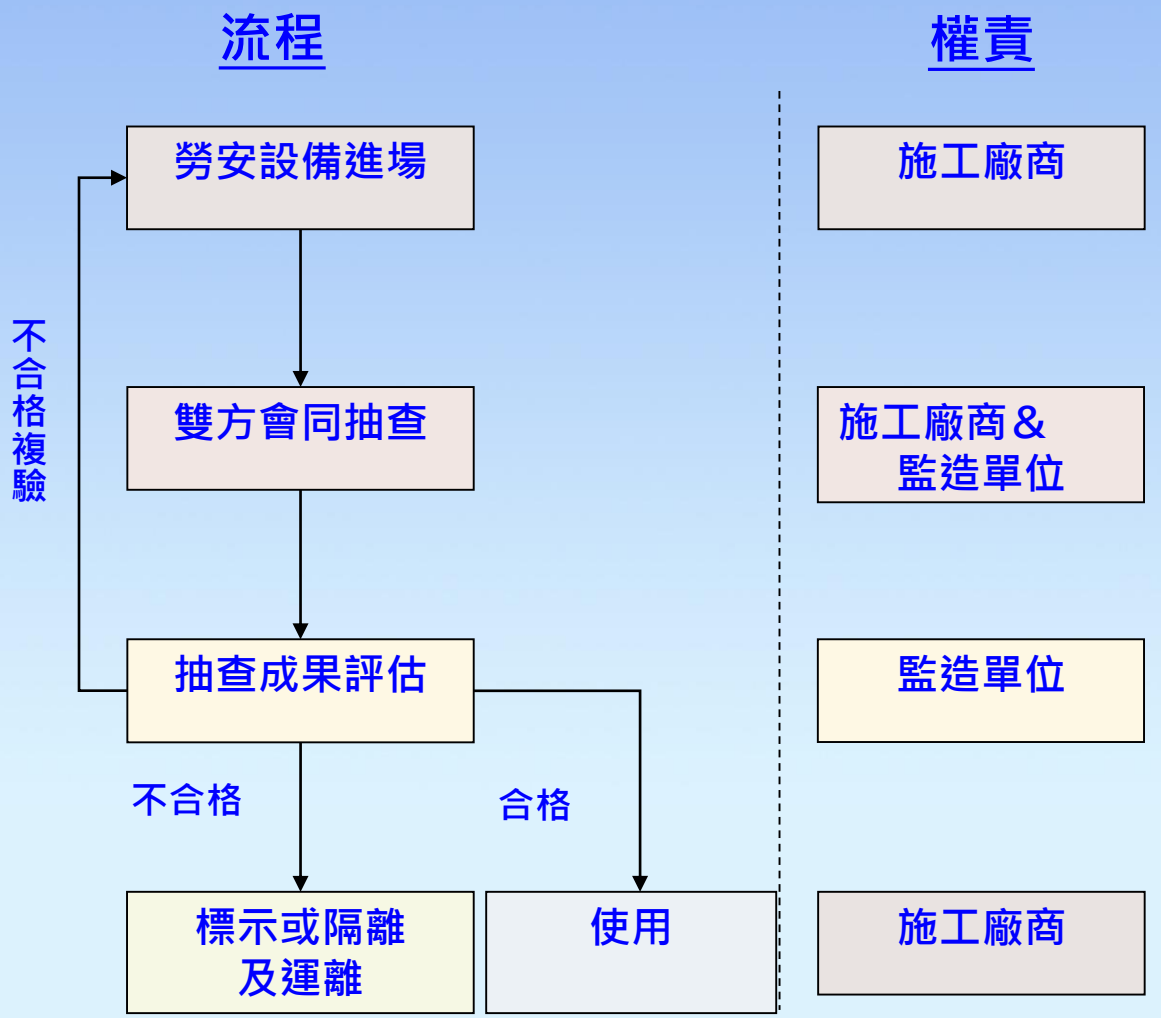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5/15)

■勞安設備檢驗管制總表

三、勞安設備檢驗管制總表

表 4-3 勞安設備檢驗管制總表

項次	契約詳細表項次 材料(設備)名稱	契約數量 實際進場日期	預定進場日期 進場數量	抽樣日期 進場數量	備註 檢查成果
1	壹.二.(一).1 活動型扼馬	10.00 座	105.04.15 105.04.01	105.04.01 10 座	 合格
2	壹.二.(一).2 注水式紐澤西護欄	10.00 座	105.04.15 105.04.01	105.04.01 10 座	 合格
3	壹.二.(一).3 活動型紐澤西護欄	50.0 座	105.04.15 105.04.01	105.04.01 50 座	 合格
4	壹.二.(一).4 交通錐	10.00 個	105.04.15 105.04.01	105.04.01 10 個	 合格
5	壹.二.(一).5 黃色警示帶	2 捲	105.04.15 105.04.01	105.04.01 2 捲	 合格
6	壹.二.(一).6 甲種圍籬	240m	105.04.01 105.03.18	105.03.18 120 m	 合格
7	壹.二.(一).7 鐵絲圍籬	400 m	105.03.15 105.03.27	105.03.27 400 m	 合格
8	壹.二.(一).8 施工拉門	2 只	105.03.15 105.03.27	105.03.27 2 只	 合格
9	壹.二.(一).9 鋼軌樁及安全母索	900 m	105.06.15		
10	壹.二.(一).10 鋼管護欄	80 m	105.04.01 105.03.24	105.03.24 80 m	 合格
11	壹.二.(一).11 漏電斷路器	5 只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5 只	 合格
12	壹.二.(一).12 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1 只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 只	 合格
13	壹.二.(一).13 漏電檢測器	1 台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 台	 合格
14	壹.二.(一).14 氣體濃度偵測器	2 台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 台	 合格
15	壹.二.(一).15 自攜式空氣呼吸器	3 組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2 組	 合格
16	壹.二.(一).16 侷限空間(缺氧)作業場所告示牌	3 面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 面	 合格
17	壹.二.(一).17 工作井通風設備	4 組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2 組	 合格
18	壹.二.(一).18 集水井施工上下爬梯(含護籠)及裝拆	2 組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 組	 合格
19	壹.二.(一).19 防墜落護網等安全措施	3 組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3 組	 合格
20	壹.二.(一).20 地表變位監測費	7 月	每個月初		
21	壹.二.(一).21 工區監視器	3 台	105.04.01 105.05.11	105.05.11 3 台	 合格
22	壹.二.(一).22 集水井監視器	3 台	105.04.01 105.05.11	105.05.11 3 台	 合格
23	壹.二.(一).23 集水井照明設備	3 盞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3 盞	 合格
24	壹.二.(一).24 揚梯式垂直防墜器	3 組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 組	 合格
25	壹.二.(一).25 施工架(租用及裝拆費)，CNS4750	214m2	105.05.01 105.05.10	105.05.10 120m2	 合格
26	壹.二.(一).26 工作梯(含扶手)	1 組	105.05.01 105.05.10	105.05.10 1 組	 合格
27	壹.二.(一).27 活動廁所	1 座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 座	 合格
28	壹.二.(一).28 滅火器	2 只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2 只	 合格
29	壹.二.(一).29 工地安全警語	40 面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40 面	 合格
30	壹.二.(一).30 夜間照明燈具(500W 含伸縮腳架)	6 盞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6 盞	 合格
31	壹.二.(一).31 安全帽	10 頂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0 頂	 合格
32	壹.二.(一).32 耳罩	10 付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0 付	 合格
33	壹.二.(一).33 防塵口罩	10 只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0 只	 合格
34	壹.二.(一).34 護目鏡	10 付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0 付	 合格
35	壹.二.(一).35 安全帶(背負式)	10 具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0 具	 合格
36	壹.二.(一).36 反光背心	10 具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0 具	 合格
37	壹.二.(一).37 安全鞋與安全雨鞋	10 雙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10 雙	 合格
38	壹.二.(一).38 連身防水褲	6 件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6 件	 合格
39	壹.二.(一).39 急救設備	1 式	105.04.01 105.03.26	105.03.26	 合格

註：本表單於開工後應由監造單位會同廠商定期檢討辦理情形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6/15)

■職安設備檢驗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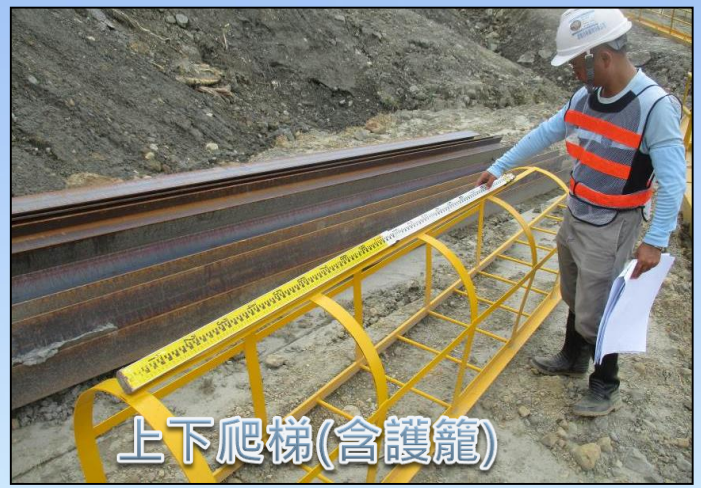
上下爬梯(含護籠)



鋼管護欄



侷限空間(缺氧)作業場所告示牌


漏電檢測器


生命探測器


氣體濃度偵測器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7/15)

■施工機具抽查執行情形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8/15)

■各項作業之施工安全抽查

- ✓依據施工廠商提報施工作業項目進行安全抽查，監造亦不定時執行各工項施工中安全抽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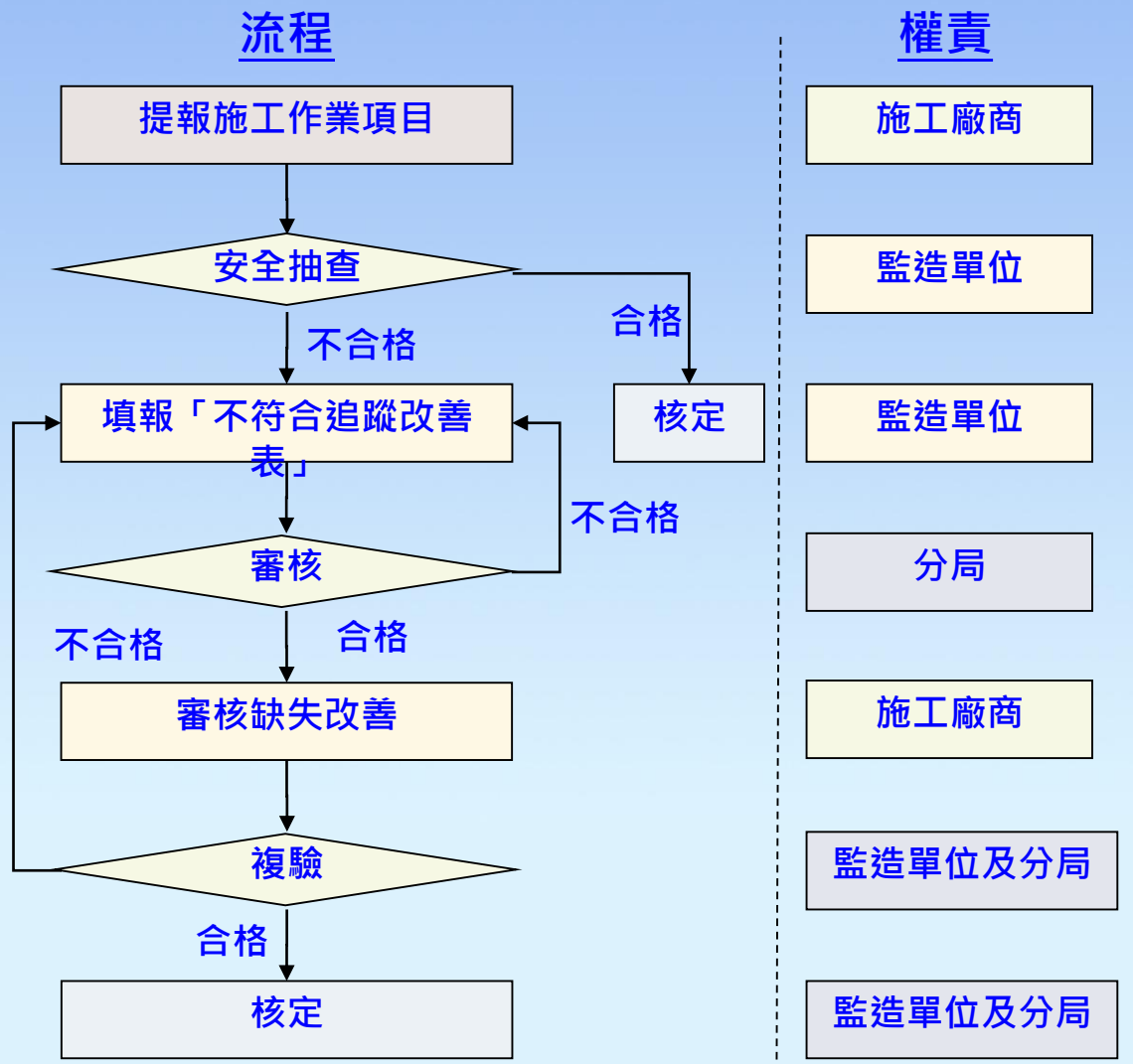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9/15)

■施工架作業安全衛生檢查情形

表 5-6 施工架作業安全衛生抽查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日期：105 年 5 月 10 日

施工廠商：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YL-420-01-00

項目	檢驗項目	合格	不合格	備註
1	施工架基礎是否積水、地面掏空。	V		
2	施工架基腳墊材是否腐爛。	V		
3	立架、交叉拉桿、下拉桿及腳踏板等，是否有缺件及符合圖說標示位置。	V		
4	立架、交叉拉桿、下拉桿及腳踏板等，插銷、防脫裝置是否固定、安裝。	V		
5	立架、交叉拉桿、下拉桿及腳踏板等，是否損壞及腐蝕。	V		
6	上下設備構件是否有缺件。	V		
7	上下設備防脫裝置是否固定。	V		
8	上下設備構件是否損壞及腐蝕。	V		
9	上下通道及出入口是否堆放雜物阻礙通行。			
10	施工平台及施工走道是否堆放雜物及重物。			

建議事項：

1. 抽查項目視實際工程需要修改
2. 以上項目抽查合格者請於合格欄打勾，不合格者於不合格欄打勾。

檢查人員：[illegible]

[illegible] 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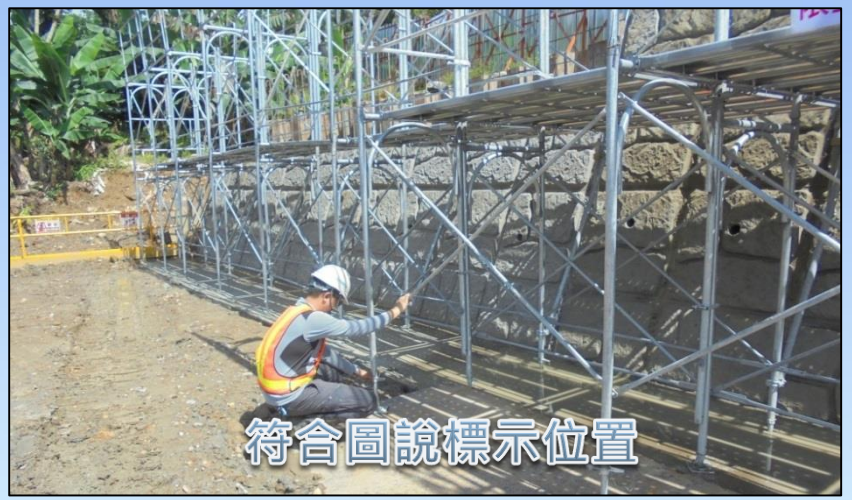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10/15)

■局限空間作業安全衛生檢查情形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11/15)

■露天開挖作業安全衛生檢查情形

表 5-5 露天開挖作業安全衛生抽查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日期：105年4月23日

施工廠商：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YL-S207-01-00

項目	檢驗項目	合格	不合格	備註
1	開挖作業中應指派專人指揮監督	V		
2	應管制作業勞工與作業無關人員進入作業現場	V		
3	對地面水之排洩應隨時加以注意			
4	開挖週邊設置安全護欄，出土作業時護欄可部分拆卸由專人管制，人員靠近開口邊緣作業完成後應將護欄復原		/	
5	棄土坑之安全護欄在棄土時可部分拆卸，作業完成後應將護欄復原			
6	挖出之土方應堆在開挖邊緣至少一公尺之外，施工機械設備不得置放於開挖邊緣	V		
7	開挖底部應設置排水措施，隨時排除地面水、地下水			
8	準備砂袋，以緊急應變，並嚴禁超挖		/	
9	開挖深度≧1.5m以上應設置擋土支撐，擋土支撐作業主管需在場監督		/	
10	開挖作業之機械設備及工具應於每日開工前檢查	V		
11	挖土機迴轉半徑內，禁止人員進入並派專人從事開挖作業之指揮工作	V		

建議事項：

1.抽查項目視實際工程需要修改 2.以上項目抽查合格者請於合格欄打勾，不合格者於不合格欄打勾。	檢查人員	廖弘基

蔡敏漢 4/23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12/13)

■各類安全衛生作業檢驗統計結果

項次	名稱	合格	不合格	合格率(%)
I	施工架作業安全衛生抽查	2	0	100
II	吊掛作業安全衛生抽查	3	0	100
III	局限空間作業安全衛生抽查	3	0	100
IV	缺氧作業安全衛生抽查	2	1	67
V	露天開挖作業安全衛生抽查	6	1	86
VI	挖土機作業安全衛生抽查	13	1	93
VII	安全衛生抽查	6	4	67
合　　計		32	7	82
備註：統計時間為開工至6/1止。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13/15)

■不符合事項追蹤改善情形

表 7-2 不符合事項追蹤改善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主辦機關：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日期：105年4月25日 編號：YL-SK01-02-00 檢查表編號：	
監造單位	源隆技術問有限公司	抽查日期	4/25
執行改善單位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限定完成改善日期	立即.

缺失具體情形(由監造單位填寫)：
挖土機作業未設警戒区

要求改善單位採取改善及預防措施(由監造單位填寫)：

監工人員簽名：陳永昇

缺失發生原因及採取預防措施(由施工廠商填寫)：
挖土机未設警戒区

採取改善措施(由施工廠商填寫)：　改善完成日期：4/25
派員警戒

施工廠商代表簽名	品管人員：陳宗新	工地負責人：洪以方

缺失改善成果確認(本欄由監造單位填寫)

改善複檢日期：立即改善
改善結果確認：

☑改善完成
□未完成改善(再填寫本表)
□其他

複檢人員簽名：陳永昇　監造主管簽名：蕭文漢

備註：本表需併同 1.改善後抽查紀錄表 2.改善前、中、後照片 3.原抽查紀錄表存檔

不符合事項照片紀錄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改善前 說明： 挖土機作業區，未設置警戒區，有人員被撞之危險。 105.4.25 9:00
	改善中 說明： 派員以連桿及交通錐，設立警戒區，避免人員進入。
	改善後 說明： 警戒區已設立，恢復作業。 105.4.25 10:.00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14/15)

■不符合事項追蹤改善總表

不符合事項追蹤改善表編號	抽查日期	執行改善單　位	限定完成改善日期	改善複檢日期	結案日期
YL-SR09-01-00	105.04.21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4.21
YL-SR09-02-00	105.04.25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4.25
YL-SR09-03-00	105.05.10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5.10
YL-SR09-04-00	105.05.20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5.20
YL-SR09-05-00	105.05.20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5.20
YL-SR09-06-00	105.05.20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5.20
YL-SR09-07-00	105.05.20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5.20
YL-SR09-08-00	105.05.30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5.30
YL-SR09-09-00	105.06.01	群輝營造有限公司	立即改善	-	105.06.01

全部皆已改善完成

依工序訂定之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15/15)

■監造勞安會議

- ✓每兩週召開一次
- ✓可併入協議組織會議
- ✓督導安衛環保交維議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勞工安全會議簽到單

一、時　間：105 年 3 月 18 日(星期五)

二、地　點：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1 樓

三、出席單位及人員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陳守誠

陳德勇

其他：



工程名稱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地　　點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1 樓
會議相片(一)	
會議相片(二)	

4 監造單位之安全衛生稽核組織人力

監造單位安全衛生稽核組織人力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Yuan Long technologic consultant company.

專案技師
王 寶 立



土木技師
技執字第003396號

監造主管
蒲 文 漢



土木技師
技執字第007759號

監造負責人
陳 弘 昇



勞安人員證書
中訓證字第9659-1號
缺氧作業主管
中雲訓證字第1054009005號

安衛人員
蔡 文 章



勞安人員證書
中訓證字第4667-28號

協助監工
吳 忠 衛



營造業丙種作業主管
營造業丙種字第5724號
缺氧作業主管
中雲訓證字第1054009006號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主管
105M00604020111

稽核組織人力相關勞安證照


在職教育訓練紀錄

陳弘昇君，（身分證字號：N124278306）中華民國 70 年 12 月 5 日出生。

辦理訓練單位	研討會、研習會或訓練名稱	辦理日期	課程時數	認證時數及登記章
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 (02) 2321-8195		104.5.7	6	

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
臺北市 100 中正區北平東路 16 號 9 樓
電話：(02)2321-8195(代表號) 傳真：(02)2321-8330
網址：http://www.cshm.org.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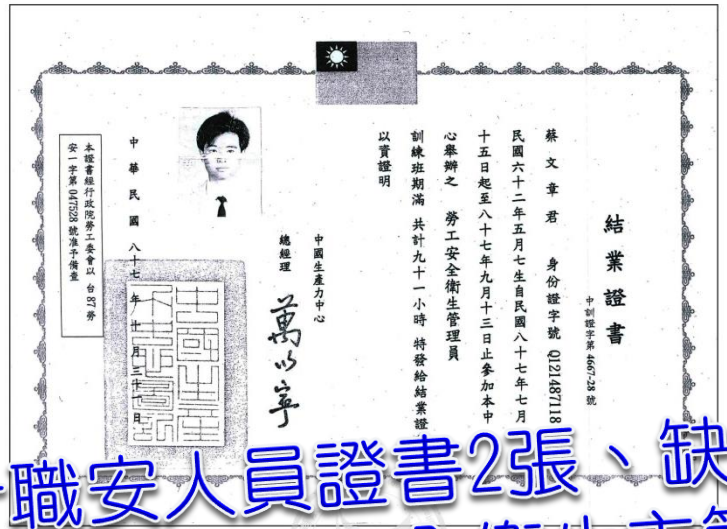
結業證書

蔡文章君 身份證字號 Q121487118

民國六十二年五月七生自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十五日起至八十七年九月十三日止參加本中心舉辦之 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訓練班期滿 共計九十一小時 特發給結業證以資證明

中華民國 八十七 年 九 月 三十 日

總經理 萬以享

中國生產力中心

本證書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以 台87 勞安一字第 047523 號准予備查


研習證明書 研字第 1020000101 號

參加研習人員： 吳忠衛

出生年月日： 70.10.28

身分證字號： N124143139

研習時間： 102.5.23

研習課程： 102 年度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務講習會-中區場次

研習時數： 共計 8 小時

特此証明

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結業證書

證書字號	中雲訓證字第 1054009005 號
姓名	陳弘昇
出生日期	70 年 12 月 5 日
身份證統一編號	N124278306
訓練單位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附設南雲服務處
訓練類別	缺氧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
訓練日期	105 年 2 月 16 日至 105 年 2 月 23 日
發證日期	105 年 2 月 25 日

雲林縣政府府勞動二字第 105001197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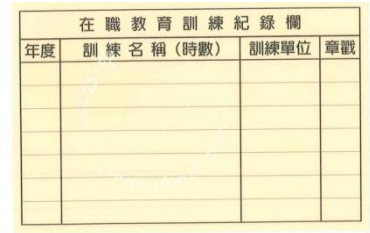
在職教育訓練紀錄欄

年度	訓練名稱（時數）	訓練單位	章戳


結業證書

中訓證字第 9659-11 號

陳弘昇 君 （身份證字號 N124278306）

民國 70 年 12 月 05 日出生，於 97 年 7 月 10 日起至 97 年 9 月 5 日止參加本中心舉辦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訓練班』第 9659 期，期滿經測驗合格特發予結業證書以資證明。

此 證

中國生產力中心

董事長 許嘉棟

中華民國 97 年 09 月 10 日

課程如下：

建築鋼構工程		山岳隧道工程施工與品管	
工程倫理	1.5小時	疲勞分析工程一節點破壞	1.5小時
鋼構大樓工程品質管理(一)	3小時	隧道工程概論	3小時
鋼構大樓工程品質管理(二)	6小時	山岳隧道工程施工與品管實務	4.5小時
鋼構大樓工程品質管理(三)	4.5小時	隧道計測與回饋分析	3小時
鋼結構非破壞檢測	3小時	異常狀況處理與補助工法	6小時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結業，特此證明

中國生產力中心 China Productivity Center

總經理 張寶誠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日

（行政院公共工程服務費會字第 1040012801 0號函核准）

知識領航 創新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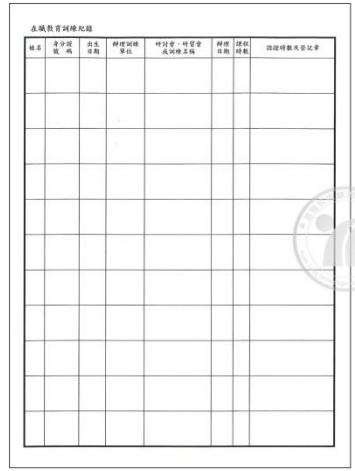
在職教育訓練紀錄

姓名	身分證號碼	出生日期	辦理訓練單位	研討會、研習會或訓練名稱	辦理日期	課程時數	認證時數及登記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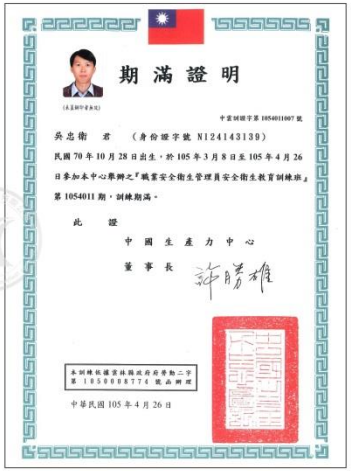
期滿證明

中雲訓證字第 1054011007 號

吳忠衛 君 （身份證字號 N124143139）

民國 70 年 10 月 28 日出生，於 105 年 3 月 8 日至 105 年 4 月 26 日參加本中心舉辦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班』第 1054011 期，訓練期滿。

此 證

中國生產力中心

董事長 許勝雄

本訓練依據雲林縣政府府勞動二字第 1050008774 號函辦理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6 日

5 監造職安衛查核計畫依加強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第12點規定之執行績效

營造施工高風險查核情形(1/6)

- 營造施工高風險檢查共計 15 次
- 不符合4 次(墜落不合格率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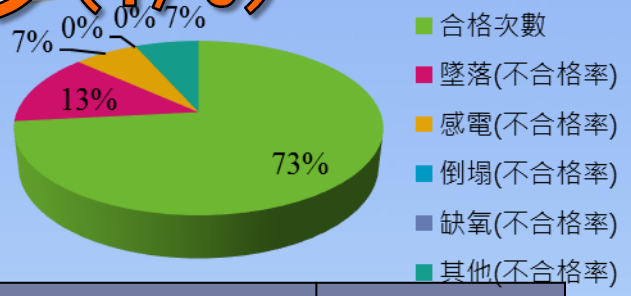

高風險檢查項目	105 年度								總累計檢查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當月實際檢查次數	1		3		7		4		15
墜落	1	0	1	1	2	1	2	0	8
感電	0	0	0	0	0	1	1	0	2
倒塌	0	0	0	0	1	0	1	0	2
缺氧	0	0	0	0	1	0	0	0	1
其它	0	0	0	1	1	0	0	0	2
缺失次數合計	1	0	1	2	5	2	4	0	4

備註：統計時間為開工至6/4止

營造施工高風險查核情形(2/6)

- 不符合規定要求廠商**暫時停止作業**
- 要求施工廠商**立即改善**
- 經**監造單位確認**後才可恢復作業

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項目檢查表

2016-2-26 修訂版

工程名稱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檢查地點	材料堆置區旁	檢查紀錄編號	F-002
檢查單位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檢查人員/職務	吳忠信	檢查日期	105.4.25
受檢單位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受檢單位人員/職務	陳建龍	檢查時間	AM9:00

I、有立即發生『墜落』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處高差大於 2m 時，已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護蓋、安全網等防墜設施。			✓	
2	工作場所邊緣及開口處之高差大於 2m 且未設置符合規定之護欄等防墜設施時，施工人員均已佩掛安全帶，且安全帶已附掛在安全母索或穩固位置上。			✓	
3	高差大於 2m 處使用高空工作車從事作業時，已令高空工作車工作台上之勞工佩帶安全帶並附掛於工作台上。			✓	
4	高差大於 2m 處作業時，已設置合乎安全規定之工作臺；當設置工作臺有困難處，已有採取張掛安全網或佩掛安全帶之設施。			✓	
5	作業場所高差超過 1.5m 處，已設置符合安全規定之上下設備。			✓	
6	相關護欄、護蓋、安全網、安全帶、安全母索等設施，均已符合法定標準及規格。			✓	

II、有立即發生『感電』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對於作業中電氣機具之帶電部分，已設防止感電之護圍或絕緣被覆。			✓	
2	於潮濕場所、金屬架或鋼架上等導電性良好場所，使用 150 伏特以上對地電壓之移動式或攜帶式電動機具，已設置漏電遮 30mA 以下之漏電斷路器。			✓	
3	使用之交流電焊機(不含自動式焊接者)於良導體機器設備內之狹小空間，或於鋼架等有觸及高導電性接地物之場所時，已裝設二次測無負載電壓 25 伏特以下之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	
4	從事電路之檢查、修理等活線作業時，已使該作業勞工配戴絕緣用防護具。			✓	
5	於架空電線或電氣機具電路之接近場所從事工作物之裝設、解體、檢查、修理、油漆等作業時，已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線距離，或設置護圍，或於該電路四周裝置絕緣用防護裝備，或採取移開該電路之措施。			✓	
6	於架空電線或電氣機具電路之接近場所使用營建機械，移動式起重機、高空工作車等有因接觸或接近該電路引起感電之虞時，已使勞工與帶電體保持規定之接近界線距離，或設置護圍，或於該電路四周裝置絕緣用防護裝備，或採取移開該電路之措施。			✓	
7	對於從事電氣工作之勞工，已使其配戴電工安全帽、絕緣防護具及其他必要之防護器具。			✓	
8	電纜線接插件已架高並使用防水插座及插頭。			✓	

III、有立即發生『倒塌』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施工架在垂直方向 5.5 m 及水平方向 7.5 m 內，已經與穩定構造物妥當連接。			✓	
2	露天開挖場所其開挖深度在 1.5 m 以上，或有地面崩塌、土石飛落之虞時，已設置擋土支撐、反循環樁、連續壁、邊坡保護、或類似防護網等設施。			✓	
3	□施工架基礎□擋土支撐之周邊積水均已排除。			✓	
4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圍設，與□現場施作，專任工程人員已完成查核並留存紀錄。			✓	
5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現場放樣，已依照相關圖說進行放樣，並拍照存證。			✓	查驗點
6	施工架底部托盤固定位置，已依照相關圖說位置固定，並拍照存證。			✓	查驗點
7	□施工架□擋土支撐，已依照現場放樣的位置進行組搭，並拍照存證。			✓	查驗點
8	□施工架□擋土支撐之水平方向及垂直方向之各構材的配置，已依照相關圖說組搭完成。			✓	
9	施工架之『壁繫桿』、『雙斜交叉拉桿』、『斜式插桿』等三者均已裝置完成。			✓	查驗點

IV、有立即發生『中毒、缺氧危險』危險之虞：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局限空間作業場所，設置通風設備。			✓	查驗點
2	在集水井自然換氣不充分之工作場所，由測定儀器測定空氣保持氧氣濃度在百分之十八以上、硫化氫濃度在十 PPM 以下及一氧化碳濃度在三十五 PPM 以下，方可作業。			✓	查驗點
3	當測定儀器測定空氣保持□氧氣濃度在百分之十八以下、□硫化氫濃度在十 PPM 以上及□一氧化碳濃度在三十五 PPM 以上，以上任一情形必須確實配戴空氣呼吸器等呼吸防護具，方可進入。			✓	

V、『臨水作業災害』：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臨水側設有護欄等落水防止設施。			✓	
2	設置適當之□救生圈□救生衣□逃生梯□閥截索等設施。			✓	

VI、『挖土機作業災害』、其他：

項次	檢查內容及要求	檢查結果 是	否	無此項	備註
1	禁止人員於機具行進中由履帶間上與操作手聯絡，應以旗子或無線電對講機，與操作手聯絡			✓	
2	作業中指派專人指揮，以防機械觸及或勞工自機械後側接近作業場所。			✓	
3	作業中運旋半徑內禁止人員接近。	✓			
4	作業中蜂鳴器應運作正常。	✓			
5	作業半徑未設安全警戒區		✓		

覆核工程師：康弘基　安衛工程師：蔡文章　主管：王建三　1/1

不符合事項照片紀錄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改善前

說明：
挖土機作業區，未設置警戒區，有人員被撞之危險。
105.4.25
9:00



改善中

說明：
派員以連桿及交通錐，設立警戒區，避免人員進入。



改善後

說明：
警戒區已設立，恢復作業。

105.4.25
10:.00

營造施工高風險查核情形(3/6)

- 感電



機具漏電檢測



電源開關具漏電斷路器



機具貼合格標籤

營造施工高風險查核情形(4/6)

- 隧落









營造施工高風險查核情形(5/6)

- 局限空間-缺氧


確認通風設備


氣體偵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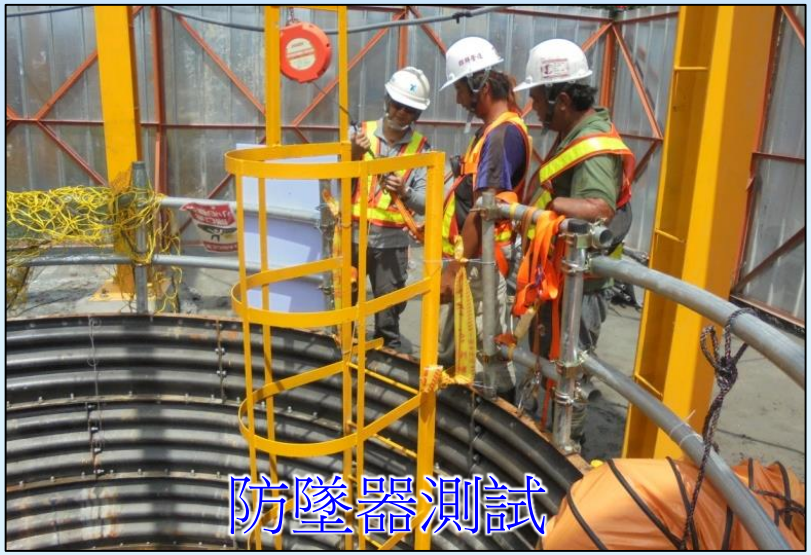
防墜器測試



空氣呼吸器確認

營造施工高風險查核情形(6/6)

- 倒塌


確認施工架使用壁拉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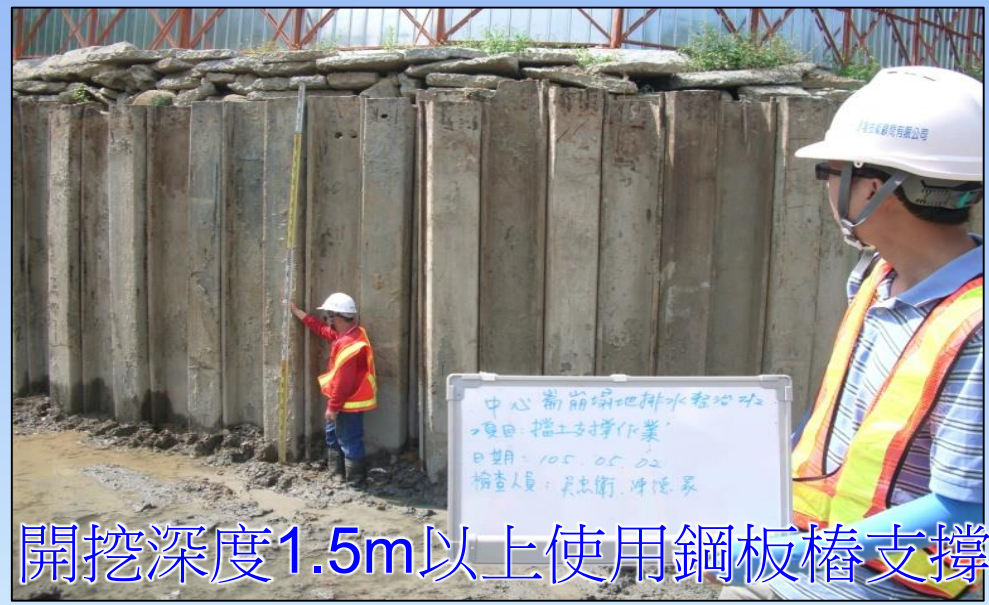
開挖深度1.5m以上使用鋼板樁支撐

- 其他



挖土機設置警戒區



吊掛作業設置警戒區

6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及落實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建立

- 落實「安全第一」
- 針對「虛驚事故」、「高風險安衛項目」記點獎勵
- 鼓勵監造人員執行查驗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 實施日期104年1月1日
- 最高獎勵金額參萬元



源隆技術顧問有限公司
Yuan Long technology consultant CO.,LTD.

施實日期：2015/01/01

監造人員執行高風險安全衛生作業稽查成效優良獎懲辦法

一、獎勵目的
本公司重視勞工生命並且配合國家勞安政策，落實「安全第一」，依據勞動檢查法第28條規定「勞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認定標準」，以及加強公共工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第12點相關規定，進行營造施工高風險安全衛生項目稽查，以達到工地安全零災害之目標。為鼓勵本公司監造人員確實執行安衛查驗機制，進而防止職業災害發生，特設立此獎勵辦法。

二、獎勵對象
本公司負責工地現場執行安衛查核之監造人員。

三、獎勵標準
(1)確實執行高風險作業項目之查核，並留存完整書面及拍照存證記錄以供查驗，每件記1點。
(2)安衛監造過程中，發現可能發生職災之「虛驚事故」，或提出具體有效改善方法，並有紀錄並附照片佐證，經業主及公司主管核定內容，依成效每次記優點3~20點。
(3)工安缺失明顯改善及降低時，連續 3 個月統計表達到持續降低，每件工程案記優點1點。
(4)工程查核（抽查）時，安衛部分無記點及缺失時或列優點計點達3點以上時，每件記優點1點。
(5)負責工地每月內未被職安衛中心開單受罰者，每件記優點1點。
(6)負責工地至完工時，無發生工安事故者，每件記優點5點。
(7)工地獲得勞動部「推動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參選入圍者，負責安衛監造所有人員每件記優點10點。
(8)工地獲得勞動部「推動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優良者，負責安衛監造所有人員每件記優點30點。
(9)若負責工地有發生工安事故者，當年度不給敘獎勵。

四、執行與認定方式
(1)本獎勵期程為每年元月至十二月，由公司內部成立評審小組，公司負責人為召集人，由各部主管三至五人組成，依提送稽查統計資料辦理評審事宜；評審小組依照稽查內容評分高低，評定被獎勵人順序，由公司負責人核定。

五、給獎方式與表揚時程
(1)排名第一、二、三，年度績效獎金分別為參萬元、貳萬元、壹萬元。
(2)年度結算核定獎金後，於年終公司尾牙時，一併頒獎鼓勵。

負責人：王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

安全衛生績效獎勵辦法之落實

- 源隆公司於105年01月23日舉辦104年度尾牙時，**落實獎勵制度**。
- 針對績效比較好的監造人員，**發放獎金**，以鼓勵本公司同仁確實執行安衛查驗機制。







伍、施工廠商部分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評審項目

- 權重52%

1. 安全衛生政策
2. 安全衛生組織人力及資源
3. 安全衛生制度計畫及實施與落實
4. 安全衛生績效稽核及系統評估改善

1 安全衛生政策

由組織中最高管理階層制訂

■營運政策：

安全第一、品質至上、永續經營



■安衛政策：

基於「安全第一」營運政策，釐定安衛政策：全員.安全.防災.保健.自護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安 全 衛 生 政 策

■願景與目標

秉持「安全第一，品質保證，永續經營」為公司核心價值的經營理念，以營造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為根基，確保工程施工順利，人員、財產安全，朝著「零職災」的理想目標奮發邁進。

■安衛理念

生命安全為理念，預防事故最優先；

安衛設施要周全，自主檢查制度明；

堅定決心齊推行，零災記錄日日見。

■安衛承諾

全員-秉持安全為先，推動全員參與；

防災-遵循法令規章，預防職業災害；

保健-員工健康保護，防制傷害疾病；

自護-落實自主管理，提升工安環境；

安全-做好安衛設施，確保工作安全。

公司負責人：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03 月 05 日

經營理念融入安全

安衛政策

職場安全

零職災

教育訓練

安衛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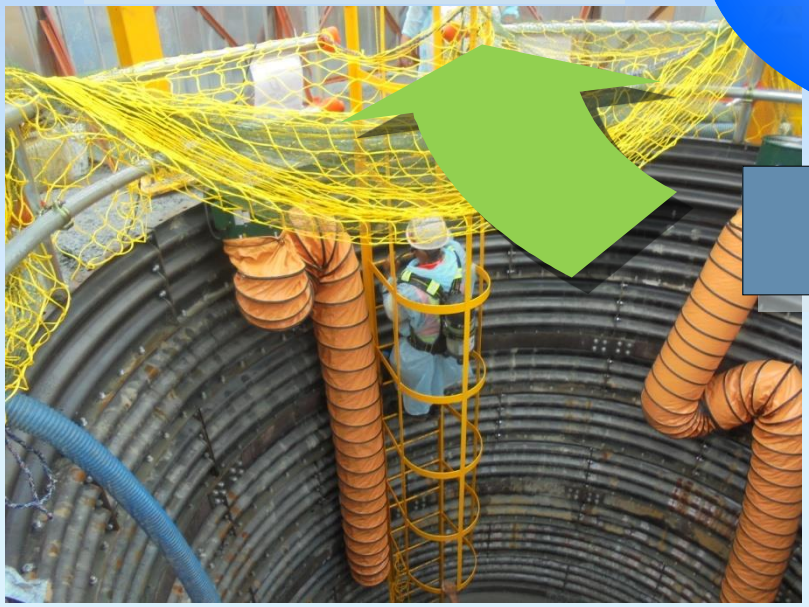



建置軟硬體安全衛生管理標準保護勞工生命安全

追求高水準的安全衛生績效

■運用PDCA達成高水準的安全衛生績效

安全衛生計畫(危險及有害要因排除及降低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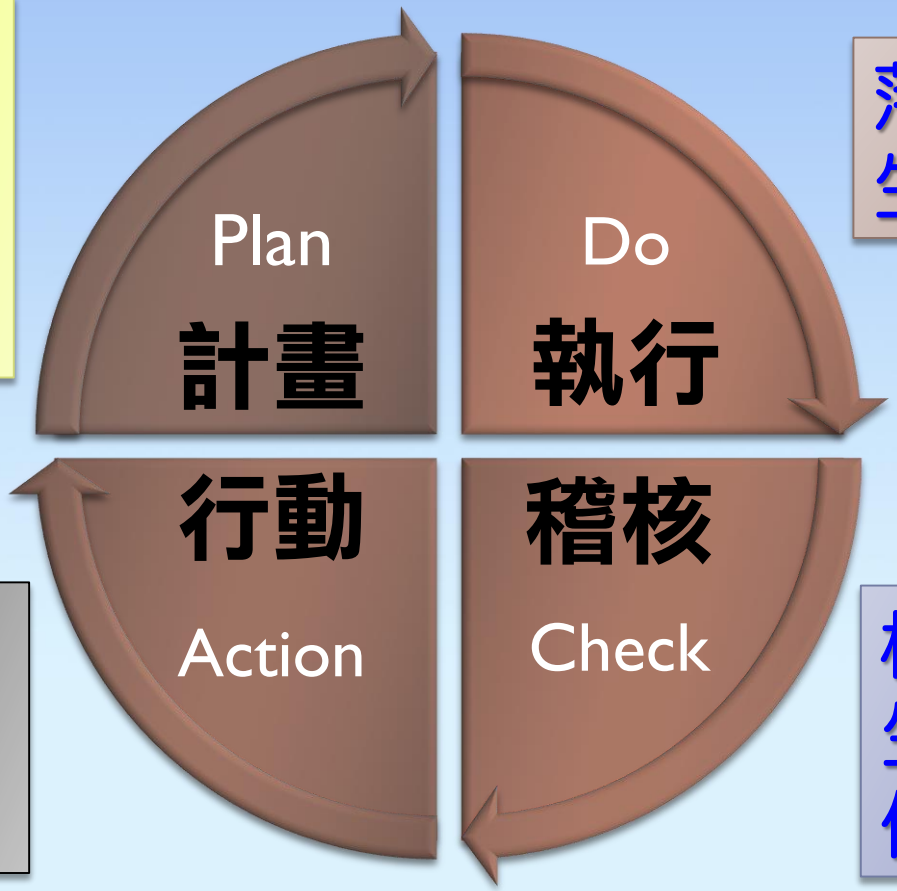

落實執行安全衛生計畫

安全衛生系統改進與改善

檢查評估安全衛生計畫實施及運作狀況

承諾提供適當資源以執行政策



安全教育訓練



安全衛生設備



安全作業空間





足夠人力資源

訂定並發佈安全衛生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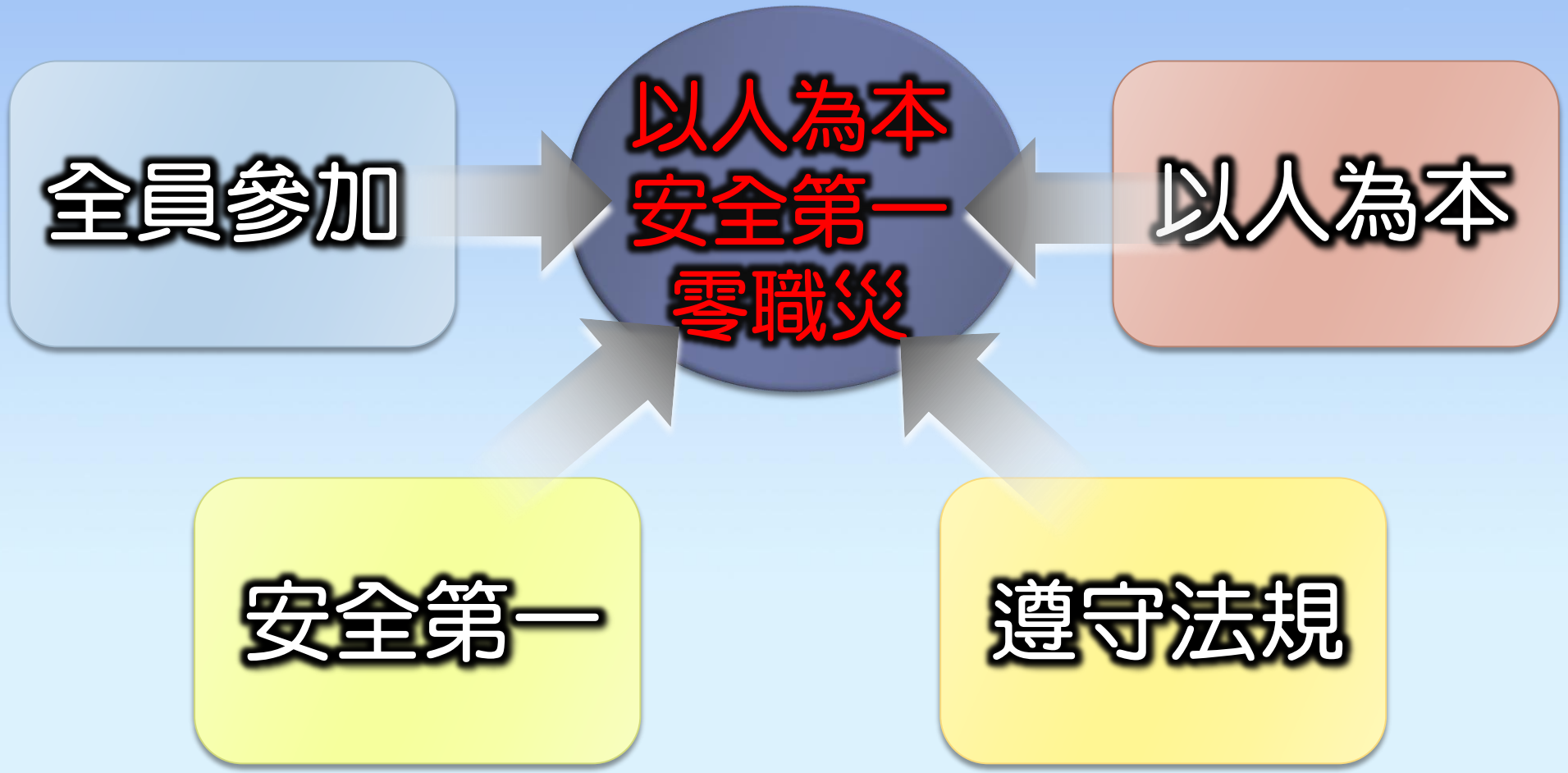

全部員工的參與及諮商

- 「以人為本」，鼓勵員工參與各項公司安全衛生等政策之制定
- 共同達成各項工程施工「零職災」之願景





2 安全衛生組織人力及資源

施工廠商總公司安全衛生管理部門組織人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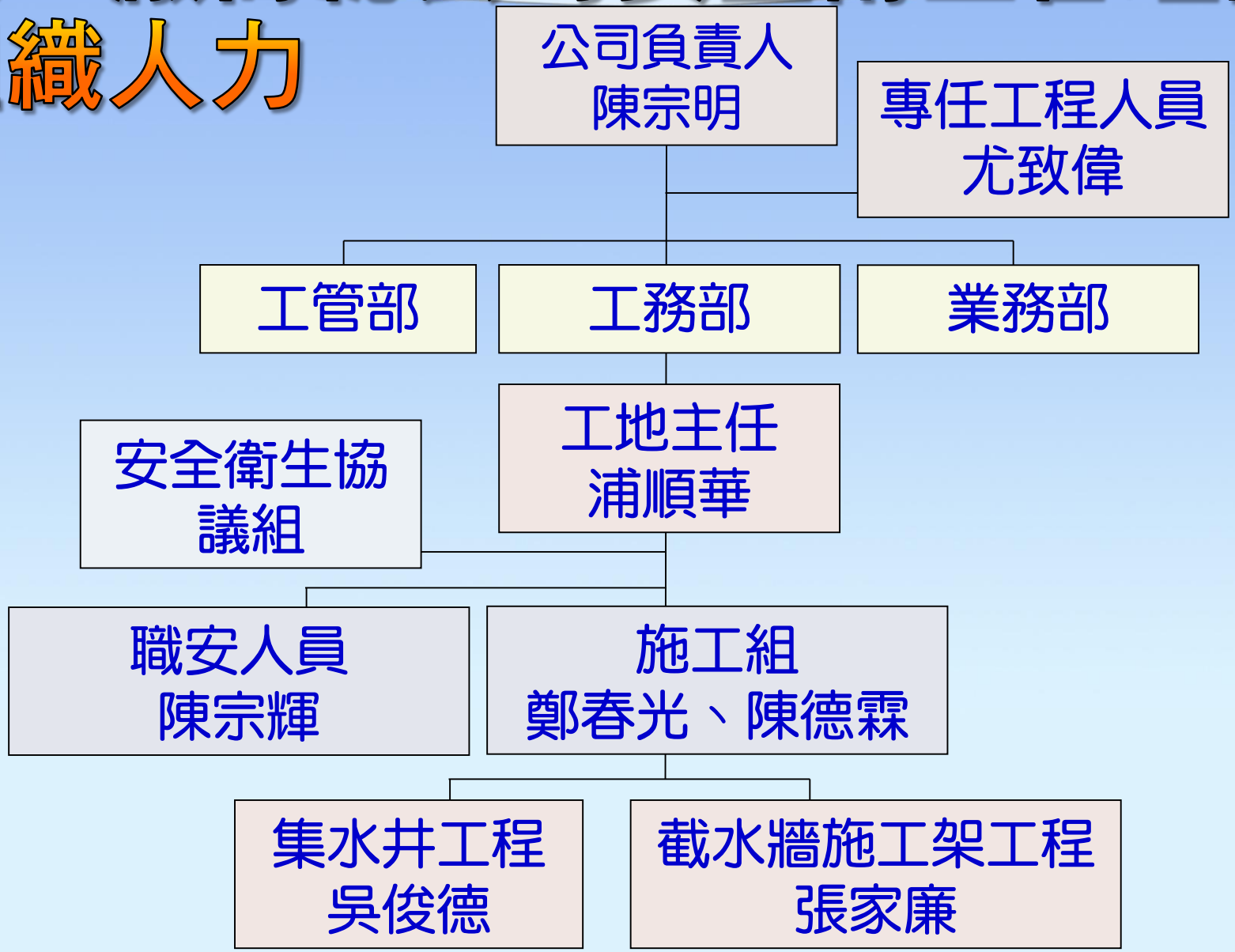

施工廠商工程現場勞工安全衛生組織人力



- 公司負責人 陳宗明
  - 工地負責人 浦順華
    - 安衛人員 陳宗輝
    - 專任工程人員 尤致偉
    - 露天開挖作業主管 陳宗龍
    - 缺氧作業主管 邱經雄
    - 擋土支撐作業主管 陳德霖
    - 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 湯明學

工程現場作業主管證件



擋土支撐作業主管



固定式起重機吊掛證



施工架作業主管



缺氧作業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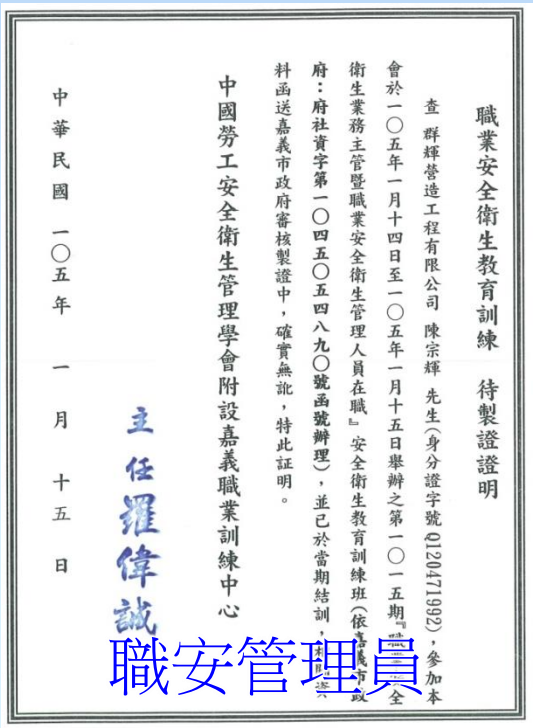

職安管理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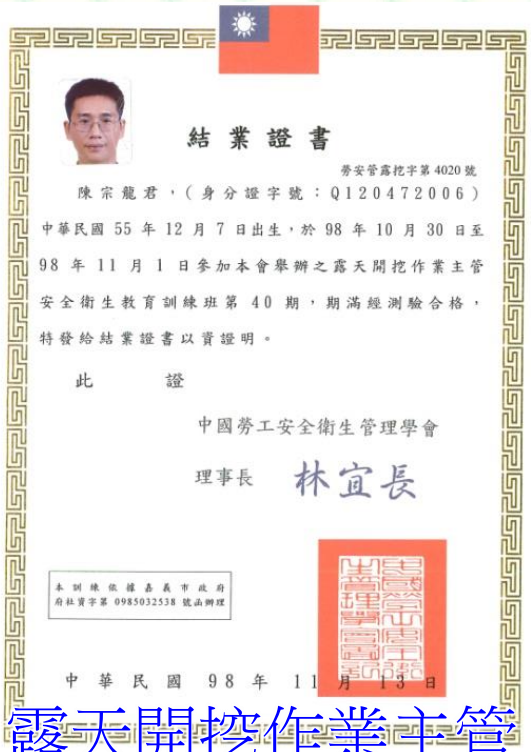

露天開挖作業主管

各級主管及管理、指揮、監督有關人員

姓名	職稱	職掌分工
浦順華	工地負責人	1.督導工地配置現場施工人員，採取必要安全措施，改善工作方法。 2.檢查及督導維護工作場所之防護措施。 3.指示各級主管作好安全衛生指導。
尤致偉	專任工程人員	1.檢查及督導維護工作場所之防護措施。 2.其他有關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3.指示各作業主管作好安全衛生指導。
陳宗輝	勞安工程師	1.確實督導依安全作業標準及工作安全檢查表施作。 2.督導工地配置現場施工人員，採取必要安全措施。 3.檢查維護工作場所之防護措施。
陳宗龍	露天開挖作業主管	1.確實依露天開挖作業標準及工作安全檢查表施作。 2.督導工地現場施工人員，採取必要安全措施。
邱經雄	缺氧作業主管	1.確實依局限空間計畫及工作安全檢查表施作。 2.督導工地局限空間施工人員，採取必要安全措施。
陳德霖	擋土支撐作業主管	1.確實依擋土支撐作業標準及工作安全檢查表施作。 2.督導工地現場施工人員，採取必要安全措施。
湯明學	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	1.確實依施工架組配作業標準及工作安全檢查表施作。 2.督導工地現場施工人員，採取必要安全措施。

安全衛生協議組織

-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7條規定設置協議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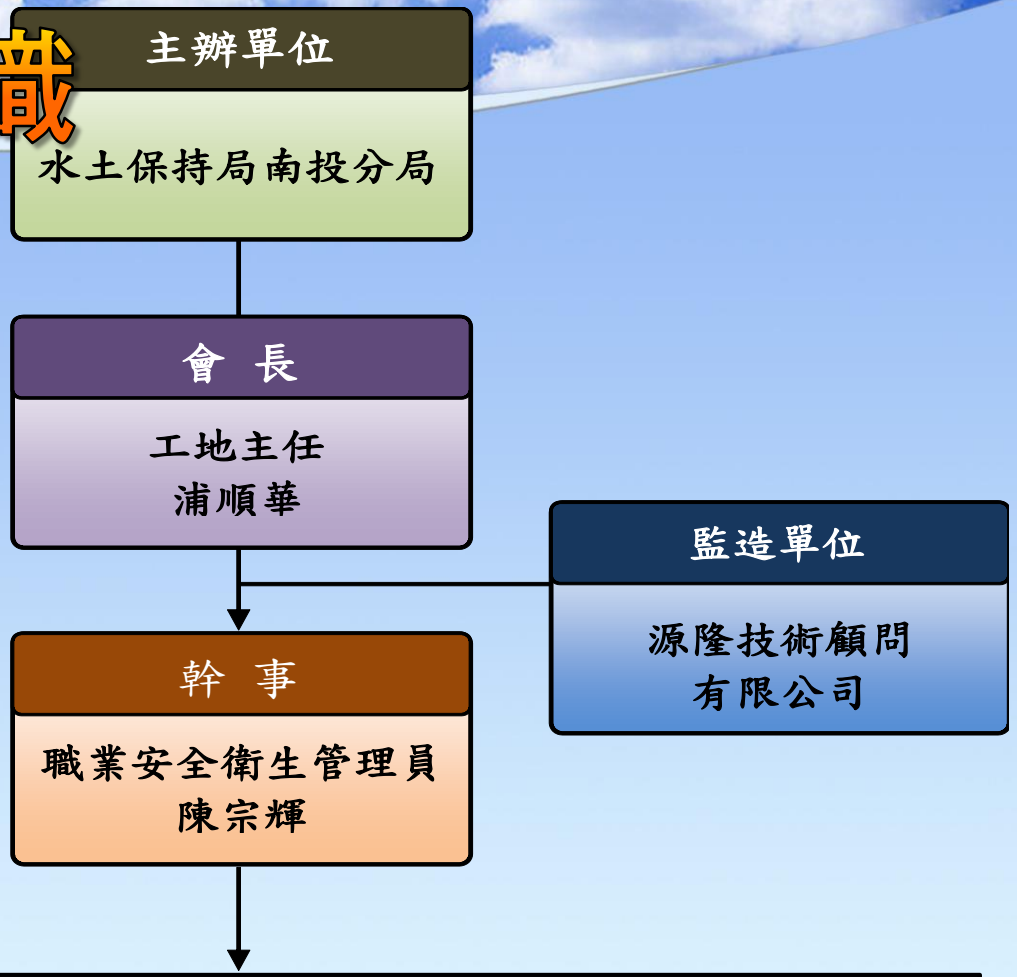

工地主辦工程師	
姓　名	負責之分項工程項目
鄭春光	本工程工程師

會員				
承攬人			再承攬人	
承攬人之分項工程項目	公司名稱	工地負責人姓名	公司名稱	姓名
集水井工程	興隆工程行	吳俊德		
施工架組搭	壹閎興業	張家廉		

安全評估小組

- 施工作業前進行安全評估會議討論
- 訂定作業安全相關預防對策及安全作業標準要點



安全評估組長
工地負責人
浦順華

主任技師
尤致偉

安全評估人員
陳宗輝
蔡麗惠

職業安全衛生經費

- 總工程費1,578萬元
- 工程安全衛生費核定金額197.9萬元
- 目前安衛費用金額13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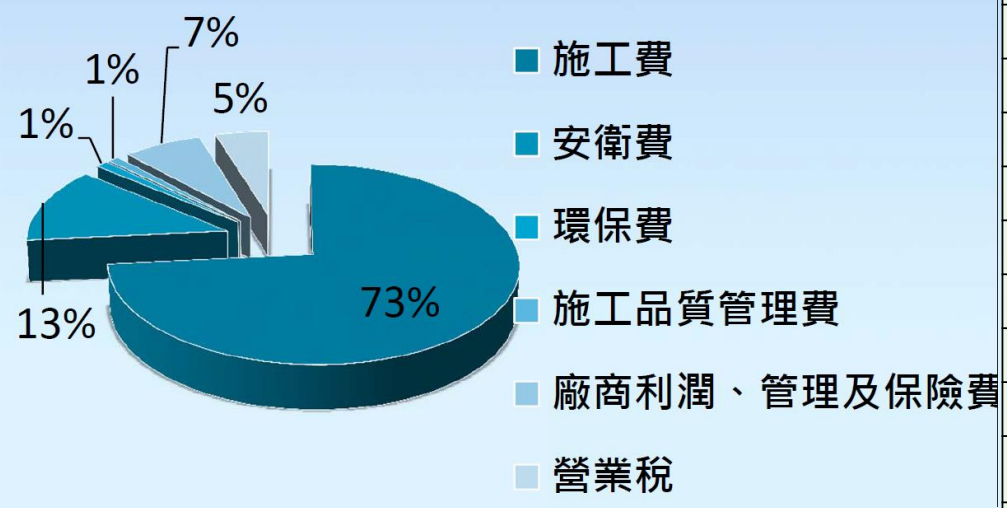

21	集水井照明設備	盞	3	5,000	15,000
22	捲揚式垂直防墜器	組	3	5,000	15,000
23	施工架(租用及裝拆費)，CNS4750	M2	214	900	192,600
24	工作梯(含扶手)	組	1	2,000	2,000
25	活動廁所	座	1	27,000	27,000
26	滅火器	只	2	800	1,600
27	工地安全警語	面	40	2,000	80,000
28	夜間照明燈具（500W含伸縮腳架）	盞	6	2,000	12,000
29	安全帽	頂	10	250	2,500
30	耳罩	付	10	200	2,000
31	防塵口罩	只	10	100	1,000
32	護目鏡	付	10	100	1,000
33	安全帶(背負式)	具	10	800	8,000
34	反光背心	具	10	300	3,000
35	安全鞋與安全雨鞋	雙	10	800	8,000
36	連身防水褲	件	6	500	3,000
37	急救設備	式	1	8,000	8,000
38	勞工安全衛生告示牌	面	1	2,500	2,500
39	安衛教育訓練講習	月	7	12,000	84,000
40	其他安衛設施及管理維護費	式	1	12,450	12,450
合計					1979000

額外勞工安全衛生經費

- 非契約安衛費用金額
  36萬7500元

項次	內容	單位	數量	單位	金額
1	交通安全號誌	式	1	13,500	13,500
2	反光鏡	式	1	8,900	8,900
3	交通安全標語	式	1	17,600	17,600
4	道路防墜設施	式	1	32,000	32,000
5	工區便道鐵板租用	式	1	96,000	96,000
6	人車分道防滑模板	式	1	40,000	40,000
7	鋼管護欄租用	式	1	111,500	111,500
8	工區內便道排水管費用	式	1	48,000	48,000
合計					367,500



交通安全號誌標語


道路旁設置防撞桿以滑落

3 安全衛生制度計畫及實施與落實

協議會議之運作(1/2)

- 協議組織會議每月或不定期召開會議
- 督導各協力廠商之工作連繫與調整
- 工作場所之巡視
- 承攬事業間之安全衛生教育之指導及協助
- 防止職業災害之必要事項





協議會議之運作(2/2)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協議組織會議簽到表

一、開會時間：105年3月23日

二、地點：白杞活動中心

三、主講人：

四、參加人員簽名：

各分包商及作業主管參加

單位	職稱	姓名
群輝	專任工務人員	林汲偉
建陽	作業主管	王勝利
群輝	行政人員	邱怡玲
群輝	作業主管	陳德安
群輝	行政人員	莊麗惠
興隆	技術人員	陳威民
興隆	技術人員	吳俊德
群輝	技術人員	林城郎
群輝	技術人員	陳文生
興隆	作業主管	郭敏男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安全衛生協議組織會議記錄

編號：協001

會議名稱	安全衛生協議組織每月會議	會議地點	白杞村活動中心
會議時間	105 年 3 月 23 日（星期 三）	紀錄人	陳宇誠
出席者簽名	分包商人員：如協議組織參與者。	工務所人員：	

議程紀錄	會議內容	決議事項
	重點協議事項： 1. 關於作業間的連繫配合與調度 2. 關於作業區域內之自動檢查事項 3. 關於施工計畫書之安全措施 4. 有關安全衛生教育之辦理事項 5. 對於承包廠商施行安全衛生教育之指導協助等有關事項 6. 統一工作處所內指揮手勢等有關事項有關安全衛生活動之事項 7. 業主或有關機關要求事項之轉達與討論 8. 兩次會議期間工地事故與缺失檢討 9. 違反協議事項之約束條款的擬定與議決 10. 告知及稽核對各承攬商有關安全評估之相關事項 11. 其他有關防止勞工職業災害事項	1. 施工架拆搭及作業介面銜接，請施工架廠商確實。 2. 施工架施作完成時應使用三角式固定架固定於高水塔牆面，並在圖說標明。 3. 因時間緊迫，施工架施作完成後，作業主管從事個人空間作業。

配合決議事項執行

備註	1. 參加會議之業主、廠商請於本會議紀錄上簽名，確認紀錄內容。 2. 本會議紀錄決議事項，參加人員應確實遵守。 3. 本會議紀錄正本送工務部存查、副本工地自存。	工地負責人簽名：陳順華

工作許可制度(1/3)

- 工區設置**門禁管制**，控管人員及機具進出
- **施工人員出入管制**及**個人安全防護**裝備檢查



（表格一）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人員進場申請表

公司名稱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申請時間	105 年 3 月 11 日
進場人員姓名	陳采龍	職稱	品管人員
身分證字號	Q120472006	出生日期	55 年 12 月 7 日
勞保投保日期	83 年 8 月 22日	工程險加保日期	105 年 3 月 18日
最近健檢日期	104年 12月 2日	健檢狀況	良好
進場工作內容			
安衛訓練種類（右列訓練內容檢附訓練紀錄（課程表、簽到簿、過程相片）、相關證件影本於後）	☑一般教育訓練（六小時）	訓練日期	105 年 5 月 13 日
	☐其他	訓練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紀律承諾書已簽妥如附

以上資料經本公司查驗無誤，請貴公司准予核發識別證

此致 公司

工地負責人簽章：浦順華

審查結果：☑准予核發識別證；進場作業時請依安全紀律承諾書規定事項辦理

☐不准；☐該員尚未投保勞保及工程險

☐該員健康狀況不適 作業

☐該員缺乏 作業危害辨識能力

☐該員多次違反本工程紀律，識別證已註銷在案

☐其他

年 月 日

工地負責人	勞工安全衛生人員	審查人
浦順華	陳采龍	陳采龍

註：本單一式三聯，第一聯發還申請人，於進入工地之出入口時向管制人員提示，第二聯由工務所留存，第三聯交出入口管制人員。

工作許可制度(2/3)

- 機具設備檢查許可進場管控



高空作業車機具進場管控

（表格二）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電氣機具進場申請表

公司名稱	興隆工程行	申請進場日期	105年5月10日至105年5月31日
設備種類	高空作業車	用電量	
保管人姓名	吳俊德	使用地點	#1集水井
最近自動檢查日期	105年5月9日	接地線電器測量	
自動檢查狀況（附檢查紀錄）			
進場工作內容	#1集水井門型天車組裝		

以上資料經本公司查驗無誤，請貴公司准予進場作業

此致　　公司

工地負責人簽章：吳俊德

105年5月10日

審查結果：☑准予進場用電許可，並使用＿＿＿號分電盤；請於核定進場日期

105年5月10日至工地指定區域，由檢查人員檢查後再進行作業。

☐不准；原因

105年5月10日

工地負責人：	勞工安全衛生人員：	審查人：
陳順華	陳宗輝	陳宇欣

註：本單一式三聯，第一聯發還申請人，第二聯由工務所留存，第三聯交出入口管制人員。

工作許可制度(3/3)

■ 材料進場管控檢查



HDPE材料進場確認

表 4.2　　材料/設備進場自主檢查紀錄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日期	材料/設備名稱	單位	進場數量	自行檢查		外送檢查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5/7	鋼筋	T	11.9	√			
5/7	混凝土	m^3	45	√			
處理方式							
特殊紀錄							
檢查人員	陳宇彥			工地負責人	陳順華		

※模板、植栽視同材料應於進場時檢查紀錄，表格另行製作。

IPE-19

安全值星

- 安全值星
  - 每月排定值星人員班表
  - 值星人員每日檢查工區人員機具環境安全



安全值星輪值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日期	人員	日期	人員
105.04.01	陳宗龍	105.04.16	陳宗輝
105.04.02	陳宗龍	105.04.17	陳宗龍
105.04.03	陳宗龍	105.04.18	陳宗龍
105.04.04	陳宗龍	105.04.19	陳宗龍
105.04.05	陳宗龍	105.04.20	陳宗龍
105.04.06	浦順華	105.04.21	陳宗龍
105.04.07	浦順華	105.04.22	浦順華
105.04.08	浦順華	105.04.23	浦順華
105.04.09	浦順華	105.04.24	浦順華
105.04.10	浦順華	105.04.25	浦順華
105.04.11	浦順華	105.04.26	浦順華
105.04.12	陳宗輝	105.04.27	陳宗輝
105.04.13	陳宗輝	105.04.28	陳宗輝
105.04.14	陳宗輝	105.04.29	陳宗輝
105.04.15	陳宗輝	105.04.30	陳宗輝

陳宗龍代理人為浦順華

陳宗輝代理人為陳宗龍

浦順華代理人為陳宗輝

聯合稽查制

■聯合稽查制

- 配合南區職安中心、農委會、水保局及監造等單位至工區稽查

項次	日期	單位
1	105.04.18	監造技師至現場督察
2	105.04.21	南區職安署中心長官視查
3	105.05.17	農委會查核
4	105.05.26	水保局查核





動態管理機制

- 動態管理包含自動檢查及自主管理


落實危害告知


施工中各作業主管指導監督


安衛人員巡視工地


作業環境整理整頓


作業後確認設備歸還


工程安全會議

危險作業作業標準

附表 四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進入局限空間作業場所許可書

承攬商：[illegible]

一、作業場所：

二、作業種類：

三、作業時間及

四、作業場所氧

作業場所氧

於每日作業

可燃性氣體

五、作業場所可

☑缺氧、窒

□熱能

六、作業場所之

攜入局限空

設置漏電斷

1. 勞工於局

者，應使

2. 於該作業

3. 作業前先

4. 禁止踩踏

七、作業人員與

□行動電話

監視人員若

漏電等可能

作業人員若

所，並用上

八、準備之防護

☑安全帽 □

☑生命偵測

□其他

從事局限空

附表 三

局限空間作業設備檢查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

檢查日期：105.5.30

承攬商：[illegible]

項次	
1	局限空間作業場所告示牌
2	工程告示牌
3	安全衛生告示牌
4	工地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5	發電機（含接地）
6	電氣設備（分電箱、漏電
7	通風換氣設備
8	開口護欄
9	四用氣體偵測器（主動式
10	通訊設備（對講機）
14	負背式安全帶加捲揚式防
15	空氣呼吸器（供氣式）
16	生命偵測器
17	安全帽
18	安全鞋（防滑鞋）
19	照明設備
20	其他

檢查人　　缺氧作業主

附表 二

局限空間作業檢點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檢點日期：

（進入局限空間作業前須確實完成本表之各項檢核，確認其安全性後方可進入工作）

一、許可

是 否

☑ □必須要進去嗎

☑ □該場所是否已准許進入工作

☑ □是否已提供緊急聯絡電話

二、空氣測試

是 否

☑ ☑空氣測試儀器是否已校正

☑ ☑局限空間於本

☑ □氧氣濃度是否

□ ☑是否具有毒性

☑ □局限空間作業

三、監測

是 否

☑ □是否將監測工

☑ □是否將於工作

□ ☑是否為非持續

四、通風

是 否

☑ □是否已通風換

☑ ☑通風量是否足

☑ ☑是否將於工作

☑ □空氣來源是否

☑ □通風後是否再

五、隔離

是 否

☑ □是否已完全隔

☑ □供電系統是否已上鎖







自動檢查計畫

4. 自動檢查計畫

4.1 自動檢查項目

項　　目	檢查頻率	檢查人員	不合格之處置	使用表格	備　註
1. 一般車輛	每日作業前、每三個月	作業勞工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1-1 表 1-2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4 條、第 50 條規定
2. 車輛系營建機械	每月、每年	作業勞工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2-1 表 2-2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6 條規定
3. 移動式起重機	每日作業前、每月、每年	操作人員 職安人員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3-1 表 3-2 表 3-3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20 條、第 53 條規定
4. 門型起重機	每日、每月、每年定期檢查	操作人員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4-1 表 4-2 表 4-3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9 條、第 52 條規定
5. 挖土機	每月定期檢查	操作人員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5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6 條規定

主要危害作業項目之自動檢查計畫

4.2 主要危害作業項目之自動檢查計畫：

項　　目	檢查頻率	檢查人員	不合格之處置	使用表格	備　註
1. 露天開挖作業	作業前、中	工程師 作業勞工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6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67 條規定
2. 混凝土澆置作業	作業前	工程師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7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67 條規定
3. 吊掛作業	作業前	作業勞工 職安人員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8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77 條規定
4. 通風作業	作業前、中	主管人員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9-1 表 9-2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47 條、第 68 條規定
5. 局限空間作業及缺氧作業	作業前、中	缺氧作業主管	改正措施並於檢查表備註欄填寫	表 10-1 表 10-2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68 條規定

施工安全圖說之建立及按圖施作查核機制

- 依施工步驟製作安全圖說
- 主任技師查核按圖施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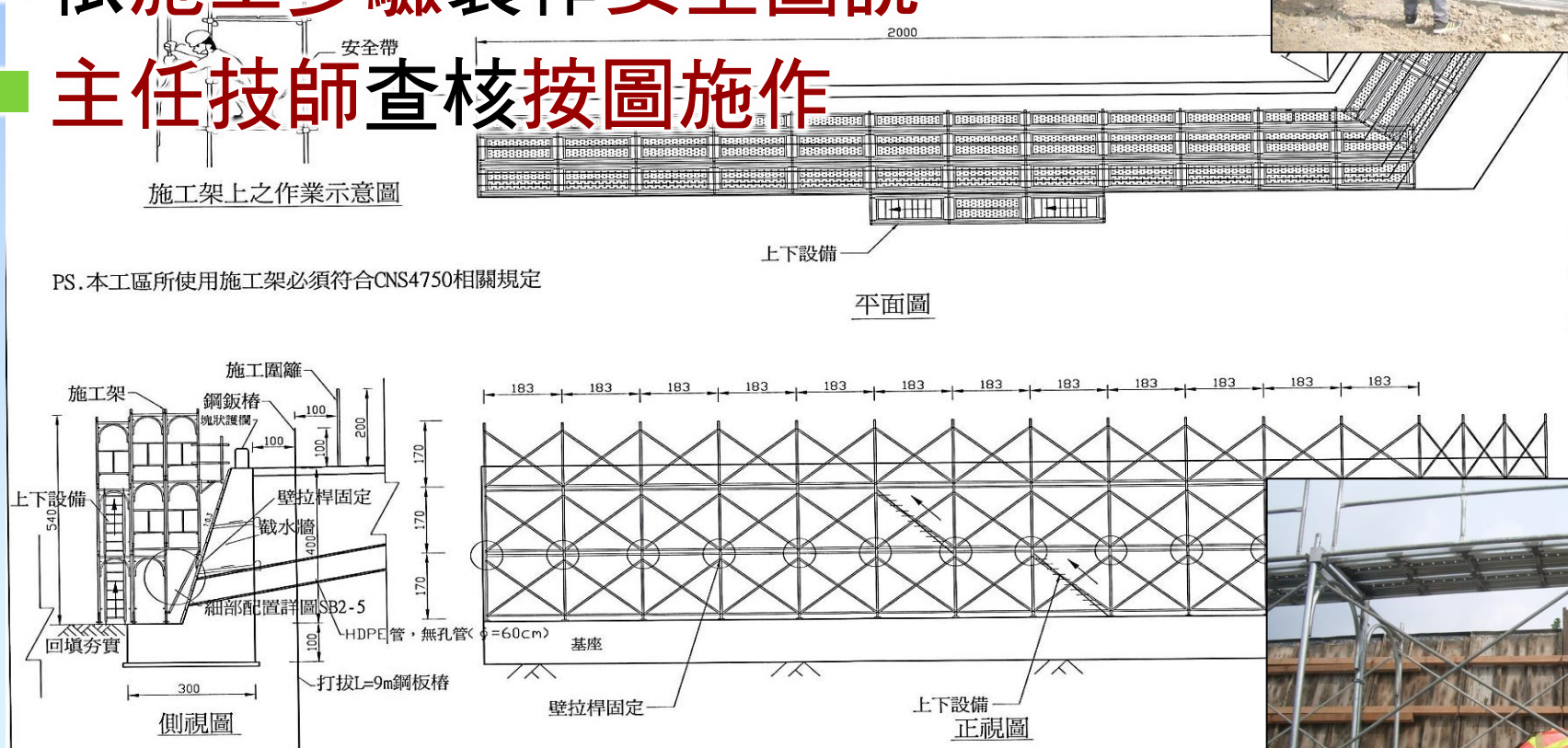



施工架組搭按圖施作

■ 施工架符合CNS4750相關規定

■ 組搭方式採扶手先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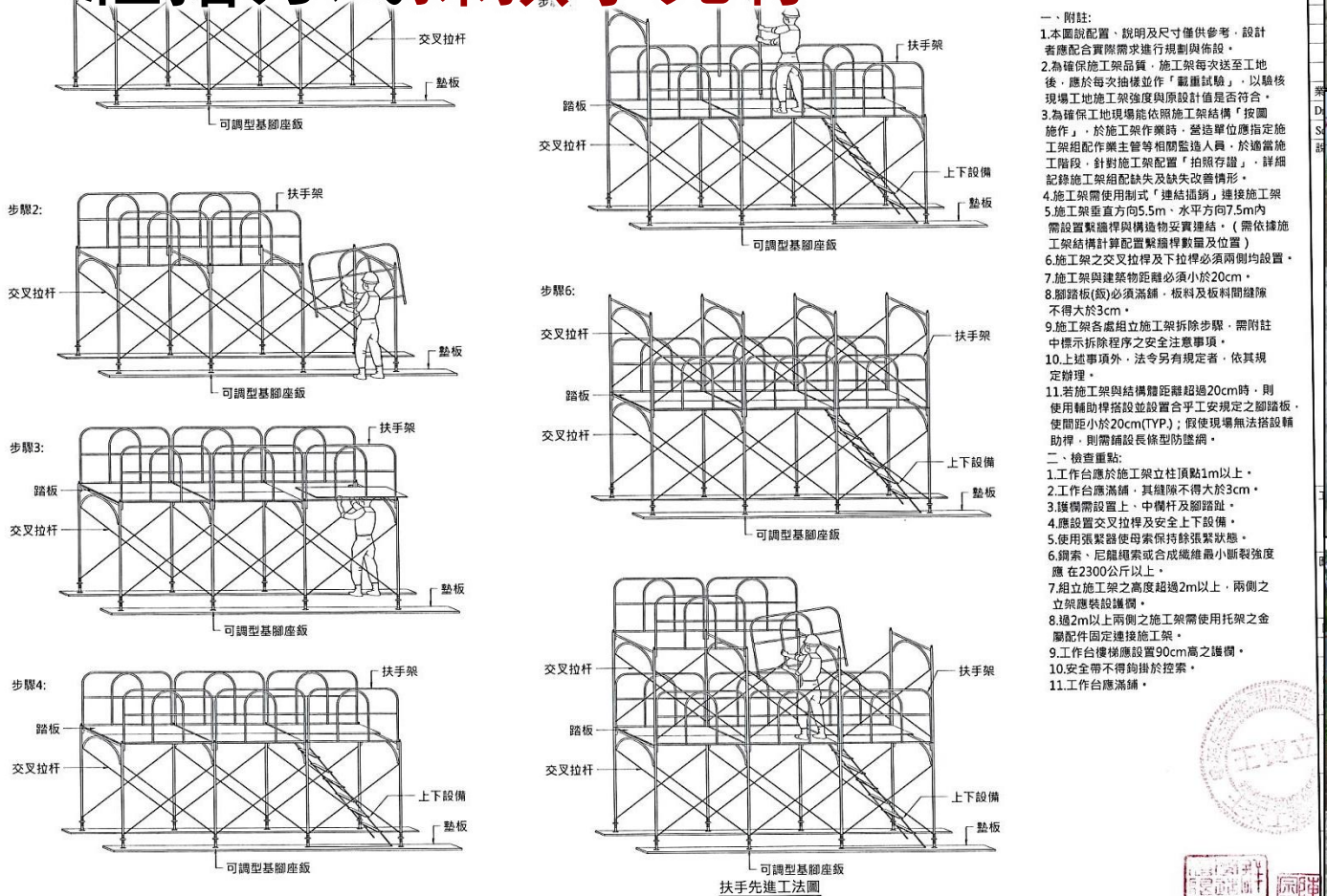

扶手先進工法圖

一、附註:

1.本圖說配置、說明及尺寸僅供參考，設計者應配合實際需求進行規劃與佈設。
2.為確保施工架品質，施工架每次送至工地後，應於每次抽樣並作「載重試驗」，以驗核現場工地施工架強度與原設計值是否符合。
3.為確保工地現場能依照施工架結構「按圖施作」，於施工架作業時，營造單位應指定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等相關監造人員，於適當施工階段，針對施工架配置「拍照存證」，詳細記錄施工架組配缺失及缺失改善情形。
4.施工架需使用制式「連結插銷」連接施工架
5.施工架垂直方向5.5m、水平方向7.5m內需設置繫牆桿與構造物妥實連結。(需依據施工架結構計算配置繫牆桿數量及位置)
6.施工架之交叉拉桿及下拉桿必須兩側均設置。
7.施工架與建築物距離必須小於20cm。
8.腳踏板(鈑)必須滿鋪，板料及板料間縫隙不得大於3cm。
9.施工架各處組立施工架拆除步驟，需附註中標示拆除程序之安全注意事項。
10.上述事項外，法令另有規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11.若施工架與結構體距離超過20cm時，則使用輔助桿搭設並設置合乎工安規定之腳踏板，使間距小於20cm(TYP.)；假使現場無法搭設輔助桿，則需鋪設長條型防墜網。

二、檢查重點:

1.工作台應於施工架立柱頂點1m以上。
2.工作台應滿鋪，其縫隙不得大於3cm。
3.護欄需設置上、中欄杆及腳踏趾。
4.應設置交叉拉桿及安全上下設備。
5.使用張緊器使母索保持餘張緊狀態。
6.鋼索、尼龍繩索或合成纖維最小斷裂強度應 在2300公斤以上。
7.組立施工架之高度超過2m以上，兩側之立架應裝設護欄。
8.過2m以上兩側之施工架需使用托架之金屬配件固定連接施工架。
9.工作台樓梯應設置90cm高之護欄。
10.安全帶不得鉤掛於控索。
11.工作台應滿鋪。







安全衛生設備設施計畫

- 局限空間作業危害防止計畫
- 門禁安全管制計畫
- 臨時施工便道施作計畫
- 墜落災害防止計畫
- 起重機具吊掛作業安全管理計畫
- 臨水作業防汛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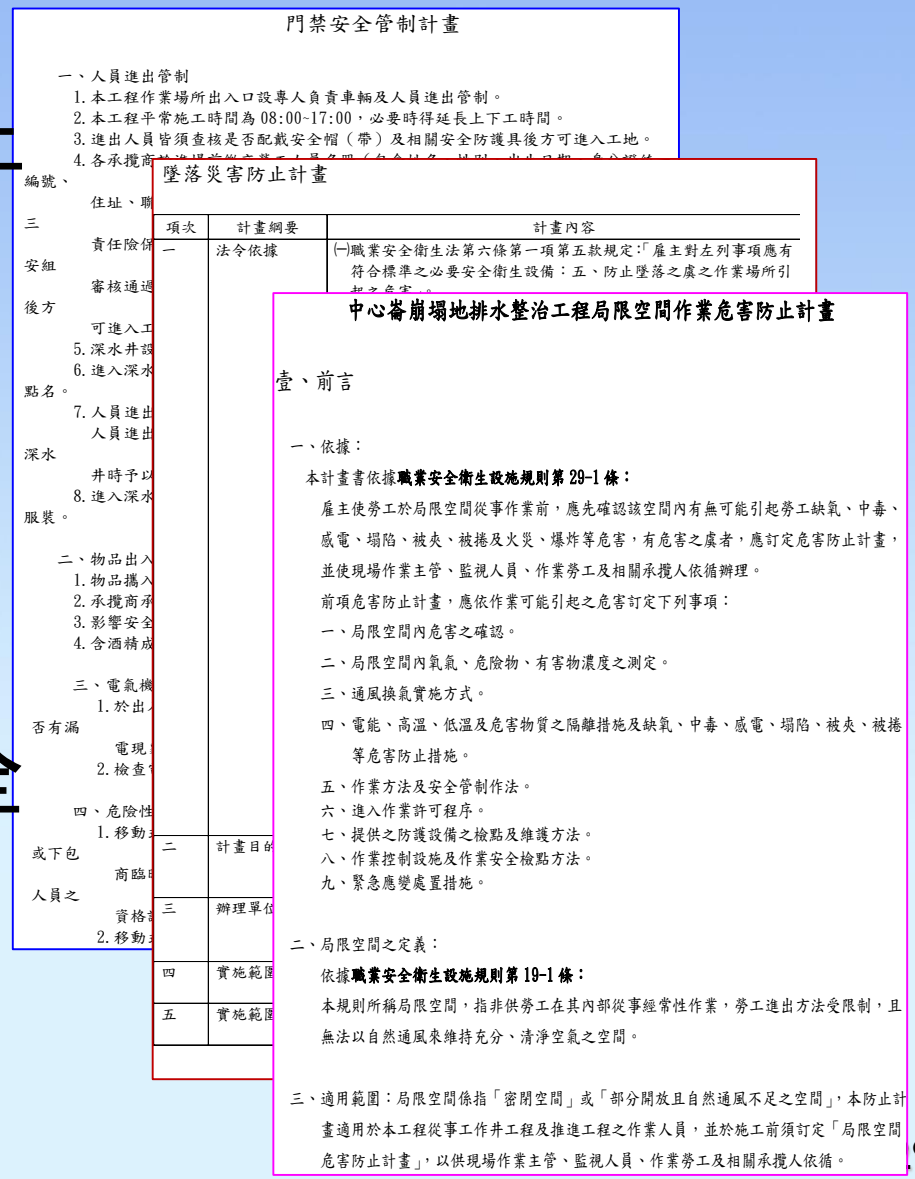

門禁安全管制計畫

一、人員進出管制
1. 本工程作業場所出入口設專人負責車輛及人員進出管制。
2. 本工程平常施工時間為 08:00~17:00，必要時得延長上下工時間。
3. 進出人員皆須查核是否配戴安全帽（帶）及相關安全防護具後方可進入工地。
4. 各承攬商

墜落災害防止計畫

項次	計畫綱要	計畫內容
一	法令依據	㈠職業安全衛生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雇主對左列事項應有符合標準之必要安全衛生設備：五、防止墜落之虞之作業場所引
二	計畫目的	
三	辦理單位	
四	實施範圍	
五	實施範圍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局限空間作業危害防止計畫

壹、前言

一、依據：

本計畫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29-1 條：**

雇主使勞工於局限空間從事作業前，應先確認該空間內有無可能引起勞工缺氧、中毒、感電、塌陷、被夾、被捲及火災、爆炸等危害，有危害之虞者，應訂定危害防止計畫，並使現場作業主管、監視人員、作業勞工及相關承攬人依循辦理。

前項危害防止計畫，應依作業可能引起之危害訂定下列事項：

一、局限空間內危害之確認。

二、局限空間內氧氣、危險物、有害物濃度之測定。

三、通風換氣實施方式。

四、電能、高溫、低溫及危害物質之隔離措施及缺氧、中毒、感電、塌陷、被夾、被捲等危害防止措施。

五、作業方法及安全管制作法。

六、進入作業許可程序。

七、提供之防護設備之檢點及維護方法。

八、作業控制設施及作業安全檢點方法。

九、緊急應變處置措施。

二、局限空間之定義：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19-1 條：**

本規則所稱局限空間，指非供勞工在其內部從事經常性作業，勞工進出方法受限制，且無法以自然通風來維持充分、清淨空氣之空間。

三、適用範圍：局限空間係指「密閉空間」或「部分開放且自然通風不足之空間」，本防止計畫適用於本工程從事工作井工程及推進工程之作業人員，並於施工前須訂定「局限空間危害防止計畫」，以供現場作業主管、監視人員、作業勞工及相關承攬人依循。

自動檢查機制

-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自動檢查
- 針對危害性作業實施自動檢查


一般車輛檢查


露天開挖作業


施工架作業


局限空間作業


通風作業


吊掛作業

施工架自動檢查相關表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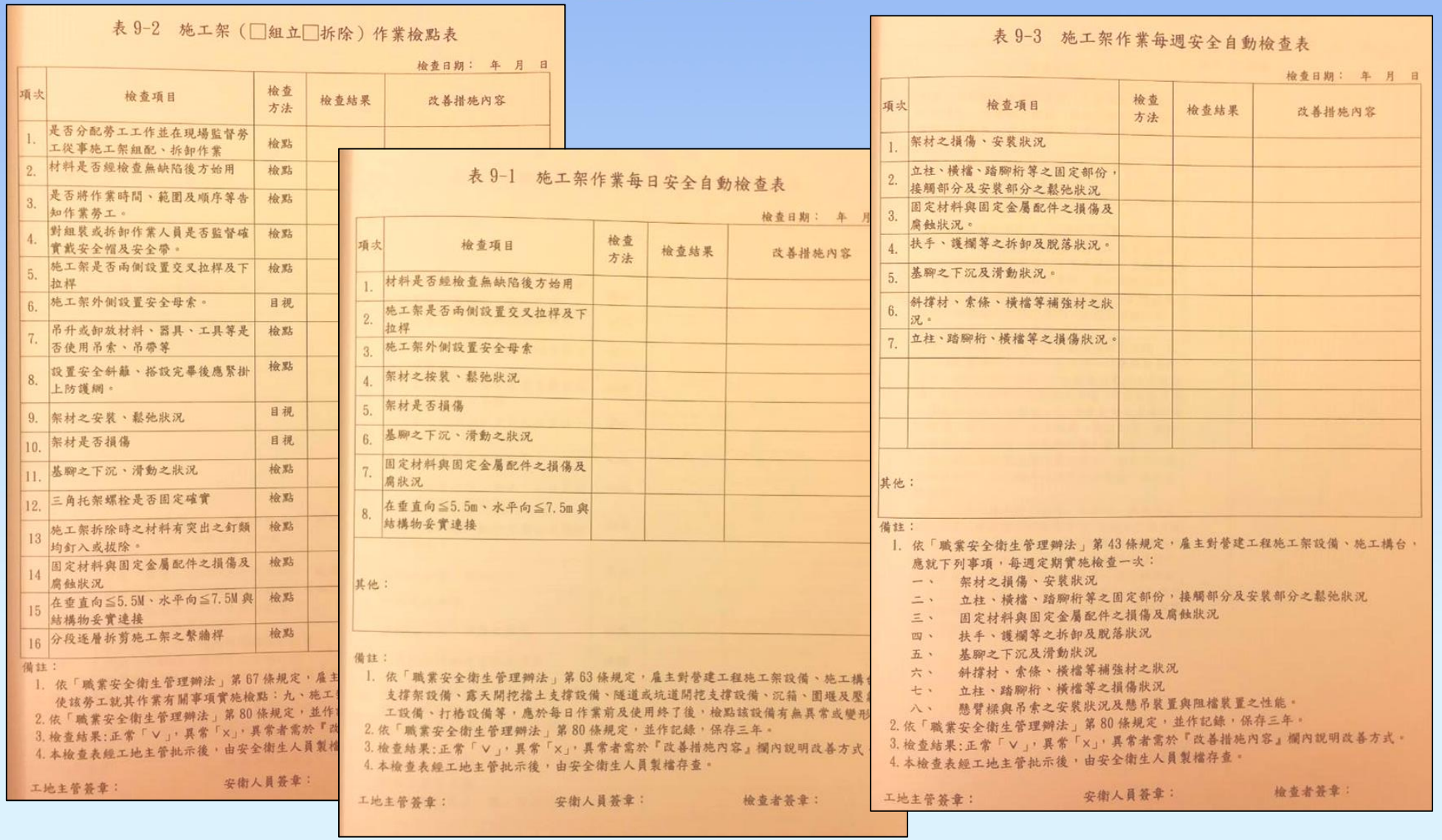

表 9-2　施工架（□組立□拆除）作業檢點表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檢查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改善措施內容
1.	是否分配勞工工作並在現場監督勞工從事施工架組配、拆卸作業	檢點		
2.	材料是否經檢查無缺陷後方始用	檢點		
3.	是否將作業時間、範圍及順序等告知作業勞工。	檢點		
4.	對組裝或拆卸作業人員是否監督確實戴安全帽及安全帶。	檢點		
5.	施工架是否兩側設置交叉拉桿及下拉桿	檢點		
6.	施工架外側設置安全母索。	目視		
7.	吊升或卸放材料、器具、工具等是否使用吊索、吊帶等	檢點		
8.	設置安全斜籬、搭設完畢後應繫掛上防護網。	檢點		
9.	架材之安裝、鬆弛狀況	目視		
10.	架材是否損傷	目視		
11.	基腳之下沉、滑動之狀況	檢點		
12.	三角托架螺栓是否固定確實	檢點		
13	施工架拆除時之材料有突出之釘類均釘入或拔除。	檢點		
14	固定材料與固定金屬配件之損傷及腐蝕狀況	檢點		
15	在垂直向≦5.5M、水平向≦7.5M與結構物妥實連接	檢點		
16	分段逐層拆剪施工架之繫牆桿	檢點		

備註：

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67條規定，雇主使該勞工就其作業有關事項實施檢點：九、施工
2.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80條規定，並作
3. 檢查結果:正常「∨」，異常「x」，異常者需於『改
4. 本檢查表經工地主管批示後，由安全衛生人員製

工地主管簽章：　　安衛人員簽章：

表 9-1　施工架作業每日安全自動檢查表

檢查日期：　年　月

項次	檢查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改善措施內容
1.	材料是否經檢查無缺陷後方始用			
2.	施工架是否兩側設置交叉拉桿及下拉桿			
3.	施工架外側設置安全母索			
4.	架材之按裝、鬆弛狀況			
5.	架材是否損傷			
6.	基腳之下沉、滑動之狀況			
7.	固定材料與固定金屬配件之損傷及腐狀況			
8.	在垂直向≦5.5m、水平向≦7.5m與結構物妥實連接			

其他：

備註：

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63條規定，雇主對營建工程施工架設備、施工構
   支撐架設備、露天開挖擋土支撐設備、隧道或坑道開挖支撐設備、沉箱、圍堰及壓
   工設備、打樁設備等，應於每日作業前及使用終了後，檢點該設備有無異常或變形
2.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80條規定，並作記錄，保存三年。
3. 檢查結果:正常「∨」，異常「x」，異常者需於『改善措施內容』欄內說明改善方式
4. 本檢查表經工地主管批示後，由安全衛生人員製檔存查。

工地主管簽章：　　安衛人員簽章：　　檢查者簽章：

表 9-3　施工架作業每週安全自動檢查表

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項次	檢查項目	檢查方法	檢查結果	改善措施內容
1.	架材之損傷、安裝狀況			
2.	立柱、橫檔、踏腳桁等之固定部份，接觸部分及安裝部分之鬆弛狀況			
3.	固定材料與固定金屬配件之損傷及腐蝕狀況。			
4.	扶手、護欄等之拆卸及脫落狀況。			
5.	基腳之下沉及滑動狀況。			
6.	斜撐材、索條、橫檔等補強材之狀況。			
7.	立柱、踏腳桁、橫檔等之損傷狀況。			

其他：

備註：

1.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43條規定，雇主對營建工程施工架設備、施工構台，應就下列事項，每週定期實施檢查一次：
   一、　架材之損傷、安裝狀況
   二、　立柱、橫檔、踏腳桁等之固定部份，接觸部分及安裝部分之鬆弛狀況
   三、　固定材料與固定金屬配件之損傷及腐蝕狀況
   四、　扶手、護欄等之拆卸及脫落狀況
   五、　基腳之下沉及滑動狀況
   六、　斜撐材、索條、橫檔等補強材之狀況
   七、　立柱、踏腳桁、橫檔等之損傷狀況
   八、　懸臂樑與吊索之安裝狀況及懸吊裝置與阻檔裝置之性能。
2.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80條規定，並作記錄，保存三年。
3. 檢查結果:正常「∨」，異常「x」，異常者需於『改善措施內容』欄內說明改善方式。
4. 本檢查表經工地主管批示後，由安全衛生人員製檔存查。

工地主管簽章：　　安衛人員簽章：　　檢查者簽章：

統一教育訓練

- 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統一實施教育訓練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簽到表

一、上課時間：105年 5月13日

二、地點：白杞社區活動中心(嘉義竹崎鄉)

三、主講人：劉一德

四、參加人員簽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專任工程人員	張[illegible]
		壹階作業主管	王勝[illegible]
		群輝行政[illegible]	謝[illegible]
		作業主管行政[illegible]	陳[illegible]
		群輝行政人員	蔡[illegible]
		[illegible]	陳[illegible]
			吳[illegible]
		群輝	林[illegible]
			陳[illegible]

協議組織指揮權之行使機制

- 依協議組織規定每日派員執行巡視現場各項安衛設施
- 併同安全值星人員巡視
- 集水井開挖、施工架組搭作業...等危險作業管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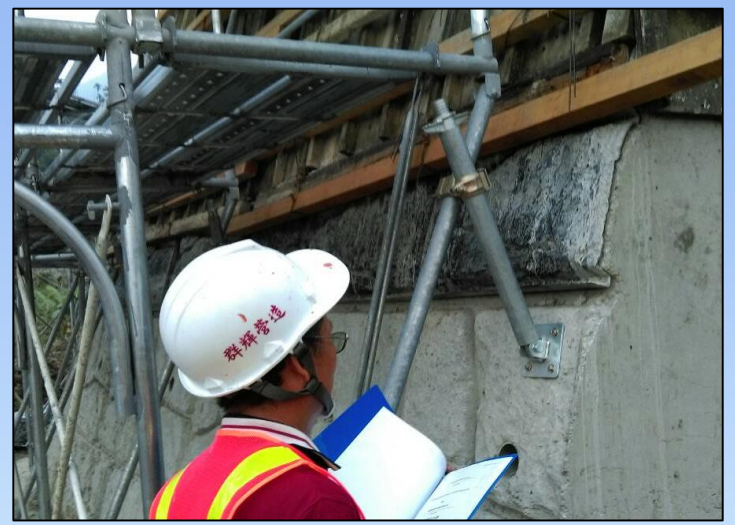



危險場所安全評估機制

- 撰寫「施工規劃階段之安全風險評估計畫」，具有危險性之施作項目明訂施工步驟、施工安全措施及安全衛生注意事項

工區安全評估

- 墜落防止
- 感電
- 倒塌崩塌
- 人員機具管制
- 施工架作業
- 局限空間作業



安全衛生防災重點計畫

- 加強全體員工對防災觀念，熟練安全防設器材
- 對緊急事故應變能力及正確處理程序
- 達到緊急應變教育目的



災難發生配戴空氣呼吸器#下井


利用天車迅速傷者吊出集水井



救護車將者送到醫院治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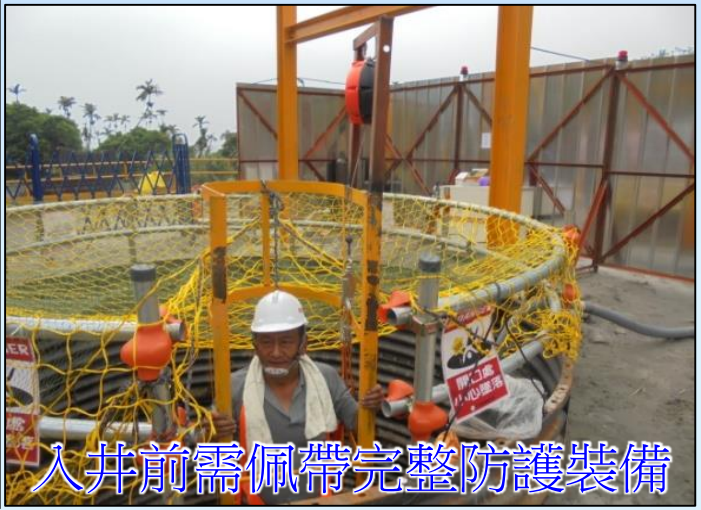
入井前需佩帶完整防護裝備

緊急應變及醫療救護計畫

局限空間緊急應變標準程序

- 關閉井內所有機具
- 除照護人員外，其餘勞工撤離集水井
- 檢查通風換氣設備，啟動備用通風設備
- 測定集水井內含氧濃度與有害氣體濃度
- 利用門型吊車將氧氣瓶、吊籃擔架吊入井內
- 將人員吊出送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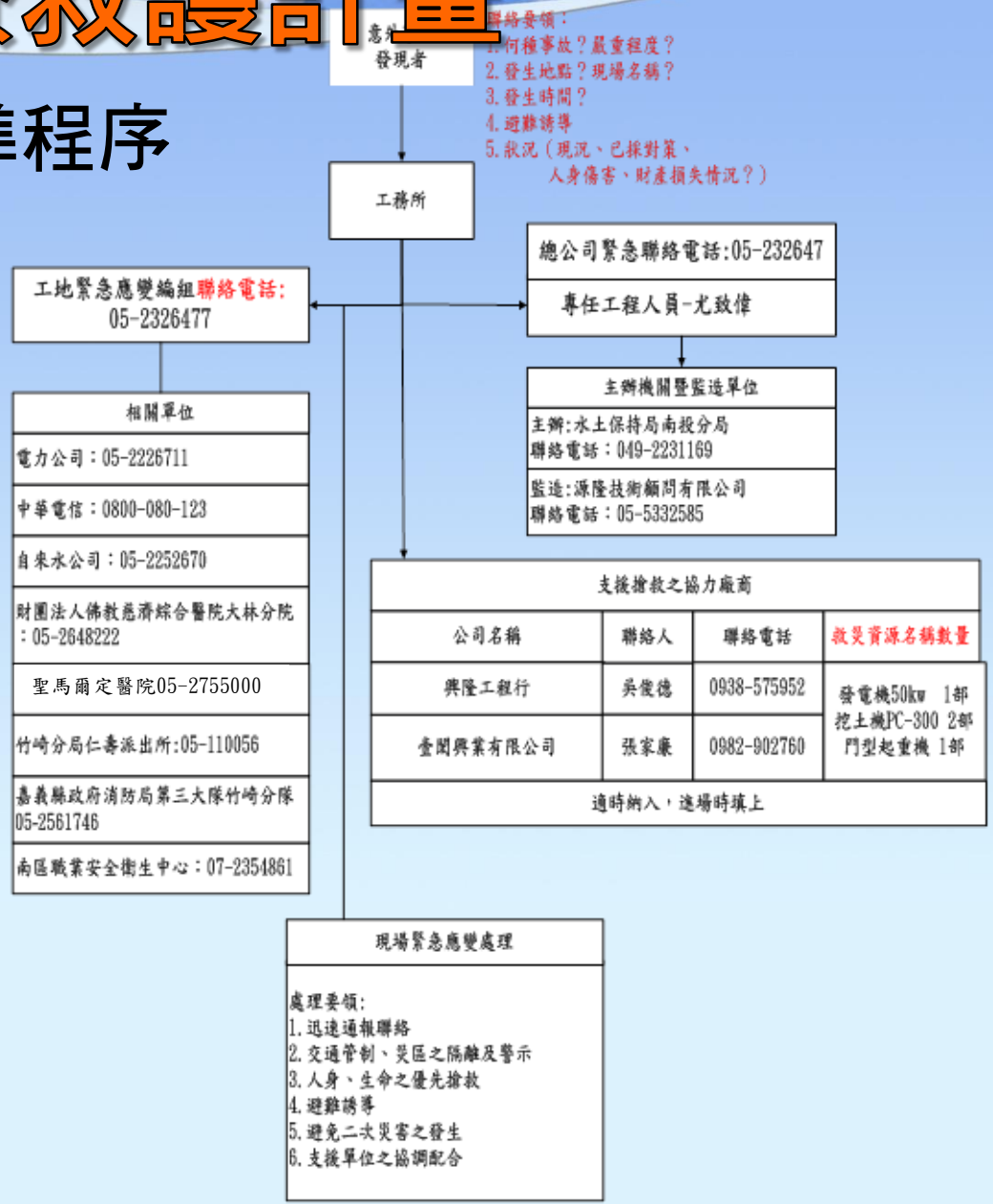

緊急應變及醫療救護計畫

■ 救援路程

- 工區至聖馬爾定醫院為14.4公里



■ 救援時間

- 工區開車至聖馬爾定醫院約25分鐘



承包商安全衛生評比制度

- 評比制度區分為「一般員工」及「考核人員」兩種

項次	一般員工評比制度
1	基本分為100分，檢查結果採用記點扣分制
2	因人為因素造成重大工安事件者，不予考慮獎勵
3	員工被開了缺失單，每項缺失扣2~5分
4	遭勞檢單位檢查開罰者，查一項缺失扣5分

項次	考核人員評比制度
1	安全衛生缺失連續3個月明顯改善，每件工程記優點1點
2	負責工地至完工時，無發生工安事故者，每件記優點5點
3	參與「推動勞工安全優之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優良者，安衛每記獎30點
4	負積工地有發生工安事故者，當年不給予獎勵

工地安全衛生考核獎懲制度(1/2)

- 一般員工獎懲
  - 分數統計最高者，年終獎金乘上1.5倍計算給予鼓勵
  - 分數統計最低者，年終獎金減半

項次	事由	扣分	備註說明
1	進入工地，未載安全帽或帽扣未繫	2分	發現立即改善
2	作業前及作業中飲用酒精性飲料	5分	立即請出場
3	工作場所聚賭者	5分	立即請出場
4	作業前未參加工具箱會議及簽名或其他會議者	2分	
5	未使用安全防護用具	3分	
6	不聽從主管糾正告知者	5分	
	事由	加分	
1	適時發現危害時通報，災害因減少者	3分	
2	提出減少成本之建議經採納，確實有感者	5分	

工地安全衛生考核獎懲制度(2/2)

■考核人員獎懲制度

- 落實工地安全第一
- 達到工地安全零災之目標
- 鼓勵員工確實行安衛查驗機制
- 已於2016.2.2實施
- 最高獎勵金額陸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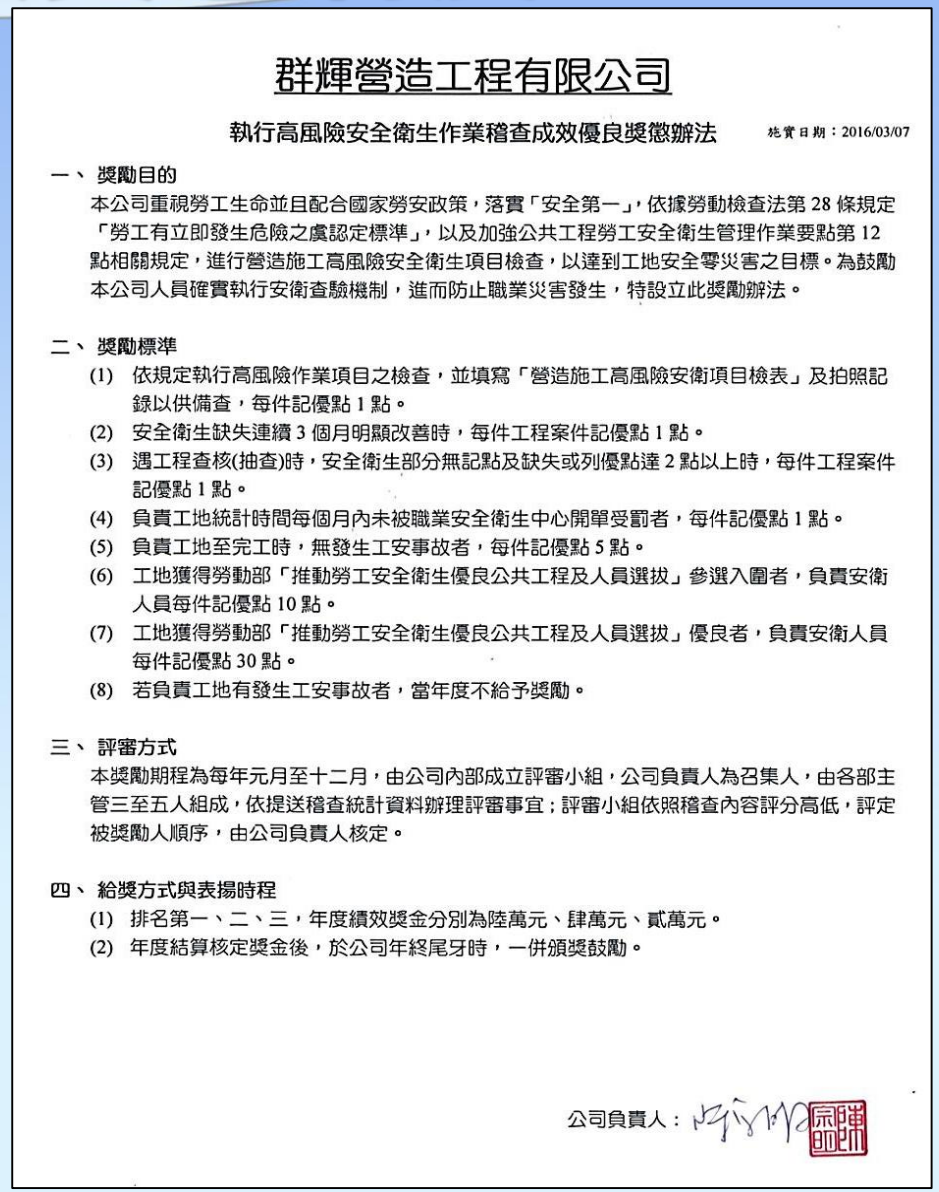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執行高風險安全衛生作業稽查成效優良獎懲辦法　施實日期：2016/03/07

一、 獎勵目的

本公司重視勞工生命並且配合國家勞安政策，落實「安全第一」，依據勞動檢查法第 28 條規定「勞工有立即發生危險之虞認定標準」，以及加強公共工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作業要點第 12 點相關規定，進行營造施工高風險安全衛生項目檢查，以達到工地安全零災害之目標。為鼓勵本公司人員確實執行安衛查驗機制，進而防止職業災害發生，特設立此獎勵辦法。

二、 獎勵標準

(1) 依規定執行高風險作業項目之檢查，並填寫「營造施工高風險安衛項目檢表」及拍照記錄以供備查，每件記優點 1 點。
(2) 安全衛生缺失連續 3 個月明顯改善時，每件工程案件記優點 1 點。
(3) 遇工程查核(抽查)時，安全衛生部分無記點及缺失或列優點達 2 點以上時，每件工程案件記優點 1 點。
(4) 負責工地統計時間每個月內未被職業安全衛生中心開單受罰者，每件記優點 1 點。
(5) 負責工地至完工時，無發生工安事故者，每件記優點 5 點。
(6) 工地獲得勞動部「推動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參選入圍者，負責安衛人員每件記優點 10 點。
(7) 工地獲得勞動部「推動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及人員選拔」優良者，負責安衛人員每件記優點 30 點。
(8) 若負責工地有發生工安事故者，當年度不給予獎勵。

三、 評審方式

本獎勵期程為每年元月至十二月，由公司內部成立評審小組，公司負責人為召集人，由各部主管三至五人組成，依提送稽查統計資料辦理評審事宜；評審小組依照稽查內容評分高低，評定被獎勵人順序，由公司負責人核定。

四、 給獎方式與表揚時程

(1) 排名第一、二、三，年度績效獎金分別為陸萬元、肆萬元、貳萬元。
(2) 年度結算核定獎金後，於公司年終尾牙時，一併頒獎鼓勵。

公司負責人：

安全衛生稽核制度

- 公司成立評審小組對工地安全衛生進行稽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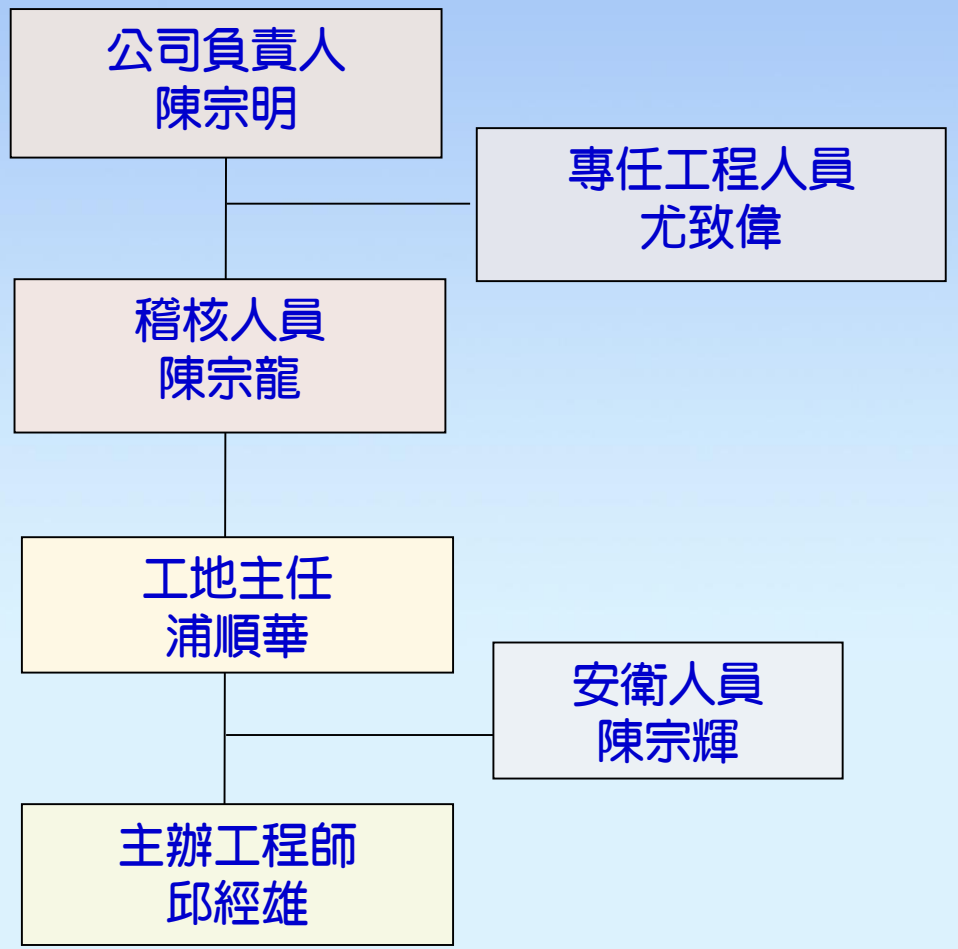

安全衛生稽核紀錄確認表

工程名稱：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稽核日期：105年5月3日

稽核重點項目	稽核標準	合格	不合格	備註
開工前分包商送工務所備查資料	1.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證書（僱用人數30人以上時，需有設置申請合格函）	V		
	2.填寫「安全承諾書」及「危害告知單」：每一工種進場時，要求簽名確認有告知及存檔。	V		
各作業主管及其證書應在工地備查。	1.露天開挖作業主管 2.擋土支撐作業主管 3.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	V		
緊急應變措施及處理計畫	1.緊急應變人員編組　2.處理流程 3.緊急聯絡電話	V		
環境衛生是否作適當規劃	1.廢棄物之排除　2.通風設施 3.廁所　4.急救藥品	V		
防護具定期檢驗數量	1.安全帽　2.安全帶　3.安全鞋　4.手套 5.反光背心	V		
施工機具動線範圍作適當管控	進場施作前要求廠商 1.提供危險機械設備檢查合格證 2.危險性機械操作人員合格證照	V		
施工機具動線範圍是否作適當管控。	電氣作業設備技術人員檢查各項電器設備與開關線路	V		
分包商自動檢查	分包商職安人員應在工地辦理自動檢查，自動檢查表單工務所妥為保存備查。	V		
安全衛生協議組織及會議記錄	1.安全衛生協議組織開工前建立 2.安全衛生協議組織及會議記錄(至少每月乙次)	V		
每日協議、巡視及處理紀錄表	每週至少書寫紀錄表2次	V		
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訓練紀錄(至少每年乙次6小時)	每一工種進場時，製作乙本訓練紀錄。	V		
稽核審查意見		☑同意核定 ☐稽核意見送工務所檢討修正		
※每月執行一次整體安衛設施的稽查。				

召集人：尤致偉　　稽核人員：陳宗龍

6010

施工規劃階段之施工安全風險評估

圖 3.2 集水井擋土支撐(鋼襯板)作業流程圖

作業代號 SEEC-002

作業步驟	危害因素
1. 安裝門型吊車	
2. 裝設井口護欄	
3. 集水井鋼襯板放樣	
◎4. 鋼襯板上下交錯安裝	4. ＊未依地質鑽探資料妥為設計擋土支撐。 ＊擋土支撐作業主管未在現場指揮監督勞工作業。 ＊電焊機未設置自動電擊防止裝置。 ＊電焊作業範圍使用明火。 ＊電焊作業人員未戴護目鏡。
◎ 5. 安裝加強環(型鋼補強)	5. ＊未設置安全上下設備（護籠式爬梯）。 ＊置備抽水機失效。 ＊集水井內採光不良。 ＊集水井未保持全面持續通風換氣。 ＊作業前及作業中應實施環境測定。
6. 向下開挖	
7. 回填	
8. 澆置混凝土	
9. 集水井開挖完成	
10. 拆除門型吊車	

重複往下施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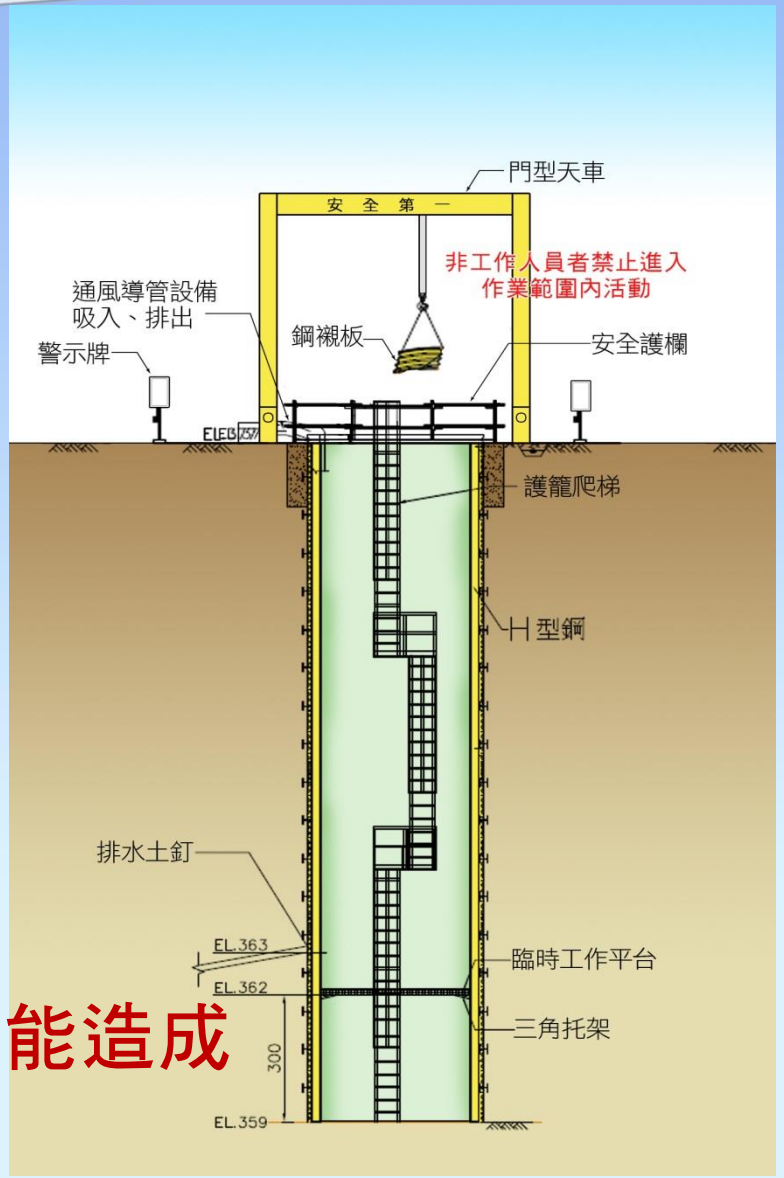

- 依工程特性及工作場所評估可能造成的安全衛生危害與風險

施工風險評估-施工災害初步分析表

災害類型 / 主要作業項目	墜落滾落	物體飛落	崩塌	感電	被撞	物體倒塌	異常出水	缺氧及有害氣體與可燃性氣體中毒	爆炸火災	
一. 集水井土方開挖作業										
1. 調查地下管線			●						●	
2. 檢查開挖作業環境				●				●		
3. 鋼襯板組裝（評估於二.）										
4. 降挖(挖土機挖土)			●		●		●			
5. 開挖上方防護措施	●									
二. 集水井擋土支撐(鋼襯板)作業										
1. 安裝門型吊車（評估於四.）										
2. 裝設井口護欄										
3. 集水井鋼襯板放樣										
4. 鋼襯板上下交錯安裝			●	●					●	
5. 安裝加強環(型鋼補強)	●						●	●		
6. 向下開挖（評估於三.）										

安全評估小組針對各工項進行施工災害類型分類

施工風險評估-關鍵性作業項目暨對策

序號	風險評估編號	定量項目(基本作業名稱)/定性項目	可能發生危害原因/後果	風險等級	因應對策	權責部門
1	SEEC-001-02-322- PH19	集水井土方開挖作業→檢查開挖作業環境	施工區域上方電線架設/人員感電	2	1 線路不得配置於地面，需埋暗管施作或架高以策安全。	
	SEEC-001-04-514-PH14	同上	集水井未保持全面持續通風換氣/通風不良	2	1 集水井設置鼓風機，保持全面連續通風換氣，不得中斷。	
	SEEC-001-05-514-CH8	同上	作業前及作業中應實施環境測定/缺氧窒息	1	1 進入前送風換氣並先以四用氣體偵測器先行偵測；確定井內之含氧量及有害氣體與可燃性氣體濃度在法定值內，作業人員方可進入。 2 作業中持續送風並以四用氣體偵測器定時(每小時)測定井內之含氧量及有害氣體與可燃性氣體濃度在法定值內，方可繼續施工。 A. 氧氣濃度在 18%以上。 B. 可燃性氣體之濃度低於爆炸下限的 30%。 C. 硫化氫濃度在 10ppm 以下。 D. 一氧化碳濃度在 35ppm 以下。 E. 其他有害物在容許濃度以下。 3 集水井作業人員隨身攜帶生命偵測器。	
2	SEEC-001-07-145-PH2	集水井土方開挖作業→降挖(挖土機挖土)	未指派專人辦理開挖作業/倒塌崩塌	2	1 開挖前對作業範圍施以地質鑽探 2 依地質調查確定開挖區狀況繪出施工圖說，並按圖施工。 3 設置露天開挖作業主管辦理集水井開挖事項。	

- 針對各工項可能發生危害原因提出因應對策

施工風險評估-工安高風險作業對策替代方案

作業名稱：1.集水井土方開挖作業

作業項目：降挖(挖土機挖土)

災害類型	可能之危害狀況	災害要因	預防對策	安全衛生設備或措施	替代方案或降低危害動作
倒塌崩塌	井壁因壁體挖掘擾動時遇到土質鬆軟之處則造成井壁之破壞，導致崩塌	開挖區之地表形狀、地層、地質、岩層變動情形及斷層與含水砂土地帶之位置或狀況等未作成紀錄	以以鑽探、試挖等適當方法從事調查結果擬訂開挖計畫。	1 開挖前應對作業範圍施以地質鑽探。 2. 依地質調查確定開挖區狀況繪出施工圖說，並按圖施工。	1 設置露天開挖作業主管辦理集水井開挖事項。

作業名稱：1.集水井土方開挖作業

作業項目：開挖上方防護措施

災害類型	可能之危害狀況	災害要因	預防對策	安全衛生設備或措施	替代方案或降低危害動作
人員墜落	人員自開挖上方井口墜落	1 人員走動滑動 2 勞工行走被絆倒	1.防護措施不足 2.在開口處吊運未有保護	1 開挖上方設置符合規定之安全護欄、警告標示。 2 井內未設置符合規定之安全上下設備。 3 井口未設置符合規定之安全網。	1 在工作井入口及適當位置置備背負式安全帶加防墜器、安全燈、呼吸防護器、氣體偵測器及有線電通訊器材等搶救裝置。

- 另針對工區高風險作業提出安全衛生設備及替代方案

4 安全衛生績效及系統評估改善

被動式監控:監控事故、疾病、傷害及死亡案件

監控類型（開工至今）					備 註
案　件	事故	疾病	傷害	死亡	
１０５年	0	0	0	0	
合計次數	0	0	0	0	

附註：
1.疾病以請病假單為計算值。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七賢一路386號11樓
承辦人：陳俊釗
電話：07-2354861#615
電子信箱：junzaho@osha.gov.tw

受文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7日
發文字號：勞職南4字第10510117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分局辦理「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因參加勞動部105年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公共工程」選拔作業需要函詢未發生勞工死亡災害及無裁罰停工或罰鍰證明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分局105年3月22日水保投治字第1051943196號函。
二、經查自104年3月1日至105年2月29日止該工程未曾有發生重大職業災害之檢查紀錄，且未曾有因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職業安全衛生法或勞動檢查法經[illegible]以全部停工、部分停工及受罰鍰處分之情形

正本：行政院農[illegible]員會水土保[illegible]
副本：本署南區[illegible]衛生中[illegible]

零災害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總收文
第1頁　共1頁
1051955002　105/04/07

主動式監控:監控安全衛生計畫成效及符合標準程度

- 「自動檢查機制」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14條至第77條相關規定
- 檢查總次數共32次
- 合格規定共計30次
- 不合格規定共計2次

項次	名稱	合格	不合格	合格率(%)
I	一般車輛每日作業檢點	3	0	100
II	一般車輛安全自動檢查	3	0	100
III	車輛系營建機械每月檢查	2	0	100
IV	移動式起重機每日檢查	1	0	100
V	移動式起重機每月檢查	1	0	100
VI	門型起重機每日檢查	2	0	100
VII	挖土機作業安全自動檢查	18	2	90
合　　計		30	2	94
備註：統計時間為開工至6/1止。				

主動式監控:監控安全衛生計畫成效及符合標準程度

- 針對安全評估結果所規定之有害性或危險性作業

- 檢查總次數共207次
- 合格規定共計195次
- 不合格規定共計12次

項次	名稱	合格	不合格	合格率(%)
I	露天開挖作業	17	0	100
II	混凝土澆置作業	5	1	83
III	吊掛用具作業	2	0	100
IV	通風作業	4	0	100
V	局限空間作業	4	0	100
VI	缺氧作業	4	0	100
VII	施工架作業	4	0	100
VIII	擋土支撐作業	2	0	100
VIIII	施工作業安全衛生	78	4	95
X	勞工安全自動檢查	75	7	91
合　　計		195	12	94
備註：統計時間為開工至6/1止。				

主動式監控:監控安全衛生計畫成效及符合標準程度

- 高風險檢查次數總共18次
- 符合規定共計13次
- 不符合6次
  (墜落3次、感電2次、其它1次)

高風險檢查項目	105 年度						總累計查檢
	3月		4月		5月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合格	不合格	
當月實際檢查次數	2		7		9		18
墜落	1	0	1	1	0	2	5
感電	0	0	1	2	0	0	3
倒塌	0	0	0	0	2	0	2
缺氧	0	0	0	0	2	0	2
其它	1	0	2	0	2	1	6
缺失次數合　計	2	0	4	3	6	3	6

主動式監控:監控安全衛生計畫成效及符合標準程度

■ 一般性自動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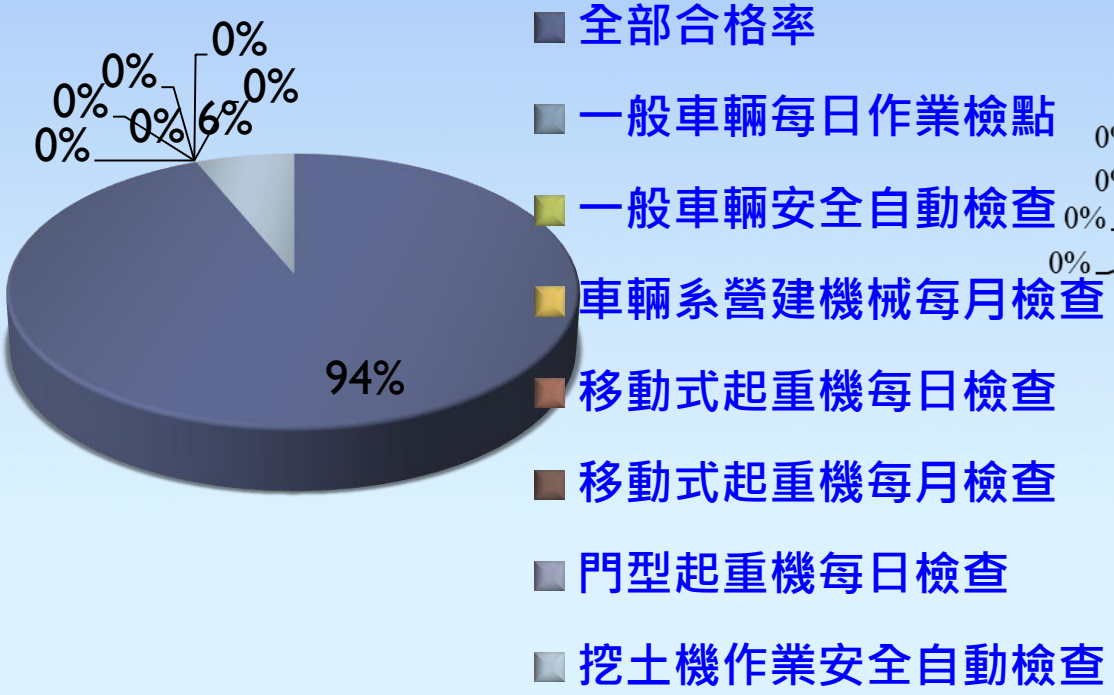

以挖土機作業缺失最高

■ 危險性作業自動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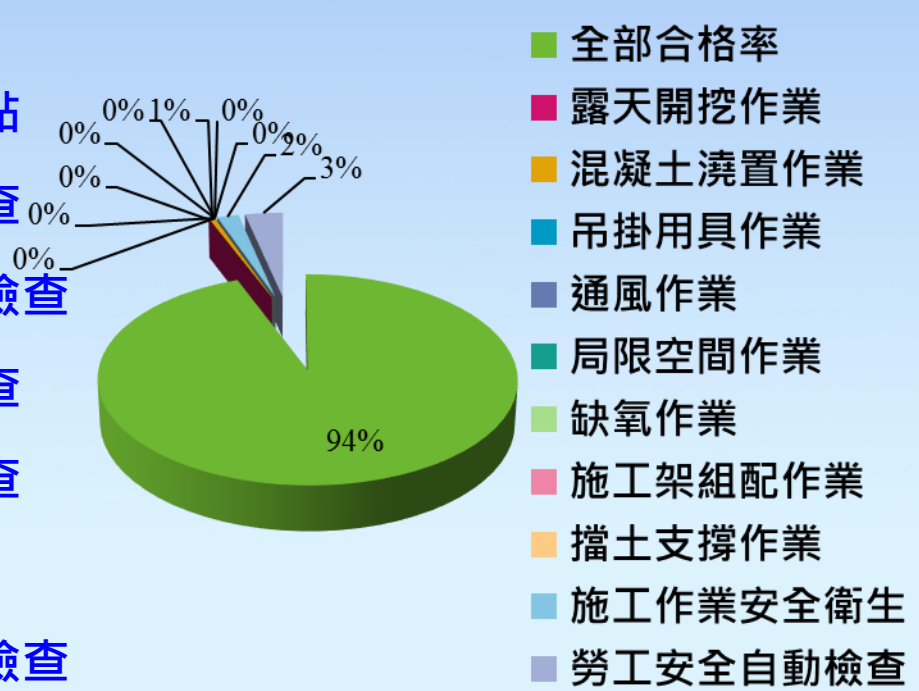

以局限空間作業缺失最高

主動式監控:監控安全衛生計畫成效及符合標準程度

- 高風險危害類型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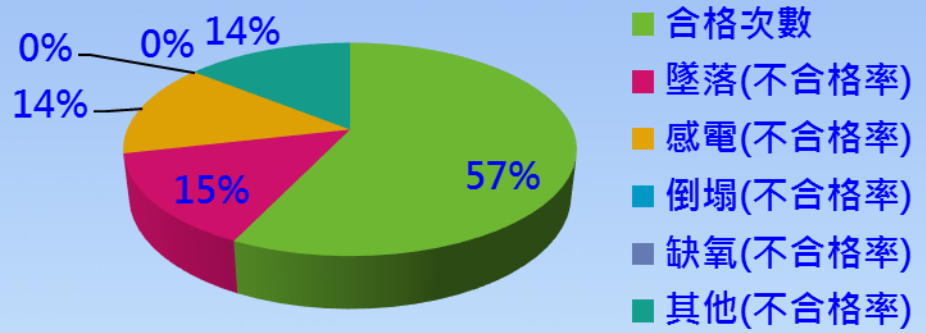

甲方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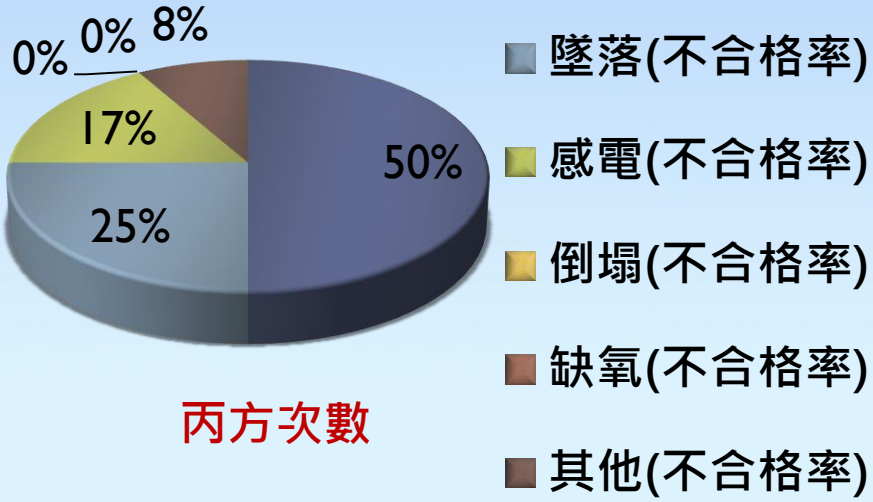

丙方次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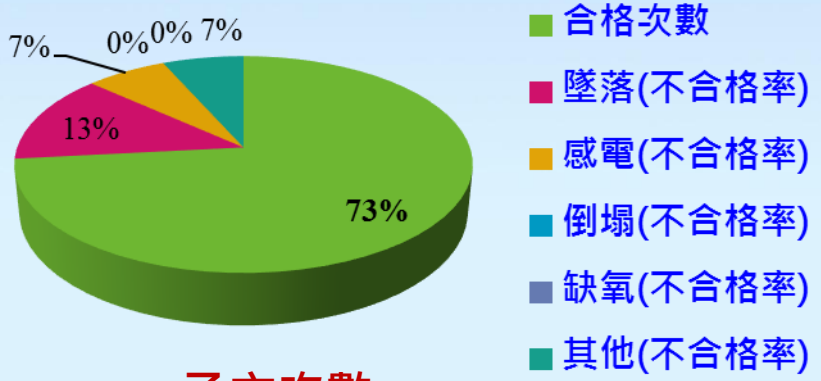

乙方次數

以墜落危害缺失最高

評估安全衛生系統之缺失並決定採取補救措施

缺失種類	缺失原因	矯正方式	預防措施
墜落	1.安全護欄缺失 2.人員動作缺失	1.告知現場人員執行改善安全設施 2.教育告知施工人員正確操作及執行施工動作	1.工具箱會議及協議組織會議中宣導 2.召集所有施工人員教導正確施工動作及程序
感電	1.電源開關箱未設漏電斷路器、未設接地線、電器未設自動電殛防止裝置缺失、未正確關閉電箱 2.活線作業電線裸露	1.重複、機動檢查 2.立即切斷不合格線路，更新老化、龜裂及裸露電線	1.工具箱會議及協議組織會議中宣導 2.召集所有施工人員教導正確使用方法及程序
人員機具管制	1.施工人員應於進出時確實登錄	1.立即清點施工區中施工人數並登錄	1.工具箱會議及協議組織會議中宣導
露天開挖	1.開挖區周邊依規定設置警示標誌、開挖區域設置防墜欄杆 2.開挖機具迴旋半徑內未管制	1.構造物及邊坡開挖設置適當防止坍塌措施 2.開挖區周邊設置適當安全防護設施及警告標示	1.工具箱會議及協議組織會議中宣導 2.召集所有施工人員教導正確使用方法及程序
局限空間	1.吊掛區域應淨空 2.吊掛作業用掛鉤工具應有防滑舌片 3.吊掛作業應具吊掛操作證	1.重複、機動檢查 2.吊掛作業時，未淨空者立即停止作業，先辦理淨空管制 3.合格人員操作	1.工作箱會議及協議組織會議中宣導 2.通知所有協力廠商，使用不合格吊掛機具及無一機三證者，不再僱用
其他	1.車輛出入工區，應派員指揮	1.指揮由門口管制人員協助處理	1.工具箱會議及協議組織會議中宣導

改善追蹤確認

- 依檢查缺失事項，辦理缺失改善紀錄

中心崙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稽核改善通知書

受稽核分包商	吉岡營	稽核日期	105.5.20	通知書編號	001
稽核項目	施工架	缺失內容	施工架底層為軟質地面未加墊枕		

不符合事項說明：請加強施工架底層視墊，以上不當況跑

改善期限：5月20日前　稽核員：陳宗輝

改善措施：含分析原因，預防措施，改善證據(照片)

已將軟質地面處使用鋼板做為視墊，加強支撐並將改善前中後相片

已改善日期：5月20日

跟催結果：已檢附前中後相片

跟催日期：5月20日　稽核員：

處長：尤致偉　職安人員：陳宗輝　主辦工程師：鄭啟文　分包商(工地負責人：張家豪)

查核缺失內容與改善追蹤表

查核缺失內容	責任部門	預計完成日期	改善確認	追蹤人
挖掘機停放未警示	群輝	4/28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油桶及置於發電機旁	群輝	5/12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鋼襯版及加強環材料應部加固	樂隆	5/12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氧氣乙炔鋼瓶未妥善放置	樂隆	5/12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挖掘機作業未設置安全指揮	群輝	5/15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井[illegible]水井圍籬開口處	[illegible]	5/20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illegible]	樂隆	5/20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井[illegible]水井[illegible]重機基礎碎[illegible]	樂隆	5/20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施工架底層地質軟弱需使用硬質視墊	盧萱閎	5/20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護欄鋼管大於20cm	群輝	5/20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施工人員未確實扣[illegible]安全帽頭帶	群輝	5/21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工地加強未[illegible]人員等到	群輝	5/22	已改善完成	陳宗輝

召集人：尤致偉　稽核人員：陳宗輝

全部皆已改善完成



伍、其他特殊優良機制

評審項目

- 分數外加部分(上限5分)

1. 安全衛生政策
2. 5S、責任照顧制度、已通過OHSAS 18000驗證、已建置營造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3. 安全伙伴、安全區域聯防
4. 採用符合國家標準之施工架，並提出有效管理方法
5. 其他創新作為

6 S

■落實整理、整頓、清掃、清潔、素養、安全













採用符合國家標準之施工架

- 施工架符合CNS4750規範規定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測試實驗室
正字標記產品檢驗報告
高雄市楠梓區高楠公路 1001 號

試樣號碼: CNM07812-Y-104-1-0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正字標記認可試驗室
認可編號：CNS-RL-00006

共 2 頁 第 1 頁

產品名稱	鋼管施工架 (框式施工架-立架)	公司工廠名稱	吉翁企業有限公司
產品品級	762×1,700 mm	工廠地址	基隆市七堵區工建路17、19號
證書號碼	台正字第 7812 號	抽樣日期	104 年 10 月 2 日
適用標準	CNS 4750 A2067 版	檢驗完成日期	104 年 11 月 30 日

檢驗項目	國家標準	檢驗結果
1. 尺度		
1.1. 寬度	762 ± 1.0 mm	762 mm
1.2. 高度	1,700 ± 1.0 mm	1,700 mm
2. 抗壓強度		
2.1. 平均值	68,647 N 以上	117,897 N
2.2. 最小值	63,743 N 以上	115,414 N
3. 垂直挽度	10 mm 以下	3.91 mm
4. 腳柱與橫材		
4.1. 材質	符合 CNS 4435 規定之 STK 500 或機械性質同等以上之材質	符合 (廠商提供材質證明文件及聲明書)
4.2. 外徑	42.7 ± 0.25 mm	42.69 mm
4.3. 厚度	2.5 ± 0.3 mm	2.29 mm
5. 加勁鋼材		
5.1. 材質	符合 CNS 4435 規定之 STK 400 或機械性質同等以上之材質	符合 (廠商提供材質證明文件及聲明書)
5.2. 外徑	27.2 ± 0.25 mm	27.05 mm
5.3. 厚度	2.0 ± 0.3 mm	1.83 mm
5.4. 安裝位置 L_1	250 mm 以上	310 mm
5.5. 安裝位置 L_2	500 mm 以上	510 mm
6. 交叉拉桿扣釘	需具有防止拉脫之機能	符合
6.1. 材質	符合 CNS 2473 規定之 SS 400 或機械性質同等以上之材質	符合 (廠商提供材質證明文件及聲明書)
6.2. 直徑	13.0mm 以上	13.15 mm
6.3. 垂直方向安裝間隔	1,200mm~1,300mm	1,219 mm

CNS 4750(103 年 6 月 10 日)

產品檢驗報告一式三份，一份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轄區分局，一份送廠商，一份實驗室自存。

報告專用章

門型施工架立架具有CNS烙印

責任照顧

- 工區內設置休息區，供勞工人員用餐及休息
- 員工除契約要求雇主意外責任險、第三人意外責任險」，再增加勞工保險及團體保險，提供更多保障專心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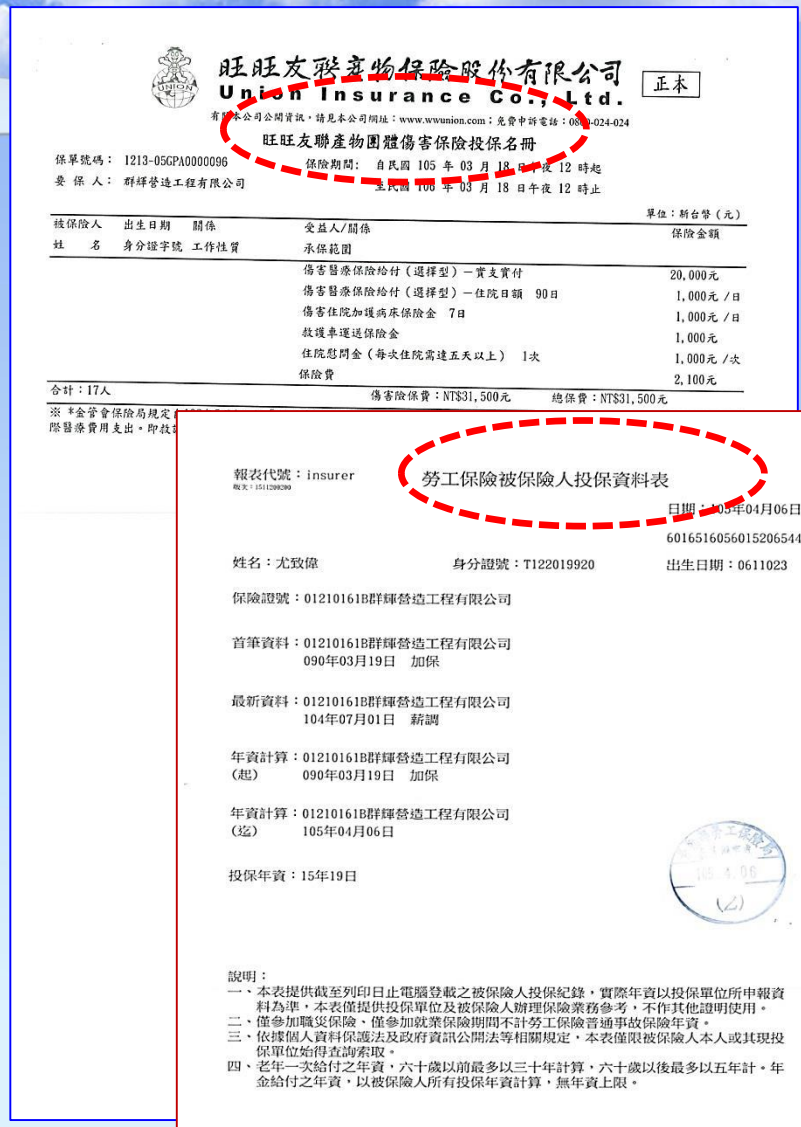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Insurance Co., Ltd.
正本

旺旺友聯產物團體傷害保險投保名冊

保單號碼： 1213-05GPA0000096
要 保 人： 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保險期間： 自民國 105 年 03 月 18 日午夜 12 時起
至民國 106 年 03 月 18 日午夜 12 時止

單位：新台幣（元）

被保險人 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關係 工作性質	受益人/關係 承保範圍	保險金額
			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選擇型）－實支實付	20,000元
			傷害醫療保險給付（選擇型）－住院日額 90日	1,000元 /日
			傷害住院加護病床保險金 7日	1,000元 /日
			救護車運送保險金	1,000元
			住院慰問金（每次住院需達五天以上） 1次	1,000元 /次
			保險費	2,100元

合計：17人　傷害險保費：NT$31,500元　總保費：NT$31,500元

※*金管會保險局規定

報表代號：insurer

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

日期：105年04月06日

60165160560152065440065 5

姓名：尤致偉　身分證號：T122019920　出生日期：0611023

保險證號：01210161B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首筆資料：01210161B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090年03月19日 加保

最新資料：01210161B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104年07月01日 薪調

年資計算：01210161B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起) 090年03月19日 加保

年資計算：01210161B群輝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迄) 105年04月06日

投保年資：15年19日

說明：
一、本表提供截至列印日止電腦登載之被保險人投保紀錄，實際年資以投保單位所申報資料為準，本表僅提供投保單位及被保險人辦理保險業務參考，不作其他證明使用。
二、僅參加職災保險、僅參加就業保險期間不計勞工保險普通事故保險年資。
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政府資訊公開法等相關規定，本表僅限被保險人本人或其現投保單位始得查詢索取。
四、老年一次給付之年資，六十歲以前最多以三十年計算，六十歲以後最多以五年計。年金給付之年資，以被保險人所有投保年資計算，無年資上限。

勞動部
勞工保險局 製發

敦親睦鄰

- 協助周邊環境清潔及提升用路人行車安全


工區附近排水溝打掃


排水溝缺口設防撞桿


於危險路段設置防撞桿


設立反光鏡

創新作為



利用GPS監測地表位移情形



監視器回傳工地現況情形



工區雨量計設施



斜傾管量測邊坡位移

評審項目

- 分數外減部分

  施工廠商其所屬工程於3年內（以選拔年度4月份往前推3年）曾發生職業安全衛生法第37條第2項第1、2款（該法施行前為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8條第2項）所稱職業災害者（1人死亡或3人以上罹災），每件減1分；發生行政院災害緊急通報作業規定所稱甲級災害者（3人死亡或5人以上罹災），每件減3分。


中心崙
崩塌地排水整治工程
* THANKS TO GUIDE *
簡報完畢
謝謝指導